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  
念五週年紀念刊

李煜瀛題

[

525.8211

675-5

1930/4



總 理 遺 像



3 1762 8024 0

##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 目錄

總理遺囑

本院平面地盤圖

本院廿五週年紀念攝影

院景及設備照片

本院全景

本院大門

院長辦公樓

辦公廳及圖書館

講室之一部

圖書館內部之一斑

物理實驗室之一部

化學試驗室之一部

工廠外觀

原動力室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目錄



木工實習設備之一部

金工實習設備

材料試驗設備之一部

水利實驗設備之一部

電機試驗設備

教員住宅之一部

學生宿舍之一部

飯廳

調養室

### 職教員肖像

校長孫哲生先生

副校長黎曜生先生

前院長孫鴻哲先生

前院長李廔身先生

院長李書田博士

土木工程教授羅忠忱先生

鐵路工程教授伍鏡湖先生  
構造工程教授顧宜孫博士

水利及衛生工程教授徐世大先生

市政工程副教授林炳賢先生

電機工程兼水力學教授陳茂康先生

電機工程兼物理學副教授朱物華博士

機械工程副教授華鳳翔先生

英文兼社會科學教授李斐英先生

數學副教授黃壽恒先生

化學兼地質學副教授趙慶杰先生

物理學副教授吳宗杰先生

職員合影

## 序

一至四

孫序

一

黎序

二

李序

三

祝詞附發電

五至一八

訓詞

一九至二〇

北寧路富副局長代表鐵道部孫部長訓詞

一九

交通大學孫黎副校長訓詞

二〇

紀念日紀事致詞及演說

二一至二八

紀念日紀事

二一

李院長開會致詞

二二

甲班畢業生黃霽如先生演說

二四

本院沿革史

二九至一〇八

第一章 創設及改革

二九

第一節 創設緣起

二九

第二節 改革經過

三〇

第二章 經費

三一

第一節 經費來源

三一

第二節 經費增減

三三

第三章 組織沿革

第一節 鐵路學堂時期

第二節 工業專門學校時期

第三節 交通大學唐山學校時期  
交通部唐山大學校時期  
唐山交通大學校

第四節 第二交通大學時期

第五節 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時期

第六節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時期

第四章 學科及班次

第一節 學科沿革

第二節 班次編制

第五章 設備

第一節 院舍建築

第二節 圖書

第三節 測量設備各實驗室及工廠

第四節 調養室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目錄

三四

三四

三六

三七

三九

四〇

四二

四六

四六

八三

八七

八七

八九

八九

九〇

第五節	資產約計	九一
第六章	留學及實習	九二
第一節	留學	九二
第二節	實習生	九三
第七章	學生會社	九三
第一節	學生會	九七
第二節	土木工程學會	九九
第三節	星光會	一〇〇
第四節	樂羣體育會 健身會 新新團	一〇三
第五節	無線電聯友社	一〇四
第六節	攝影學會	一〇六
第七節	其他	一〇六
第八章	消費合作社	一〇八
第九章	結論	一一六
歷屆學士論文		一〇九至一一六

# 本院現行章則

## 本院專章

第一章 緒言

第二章 題目及著者一覽

一一七至二〇六

一一七

## 第一編 通則

第一章 總綱

第二章 院址

第三章 宗旨

第四章 學制

第五章 學曆

第六章 入學

第七章 休學及退學

第八章 轉院

第九章 證書

第十章 納費

第十一章 津貼生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目錄

七

一一三

一一二

一一〇

一一〇

一一九

一一八

一一八

一一七

一一七

一一七

一一七

一一七

一一七

一一七

一一七

一一七

一一〇

一〇九

第二編 考核成績規則

第一章 考試

第二章 學業成績計算

第三章 補考

第四章 重習留級停學退學

第五章 操行

第六章 實習

第七章 參觀

第三編 管理規則

第一章 教室

第二章 試場

第三章 工廠及試驗室(或實驗室)

第四章 圖書館

第五章 宿舍

第六章 調養室

第七章 請假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三四
一三六
一三六
一三六
一三八
一二九
一二九
一三〇
一三〇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三
一三四
一三五

第八章 集會	二二六
第四編 獎懲規則	一三六
第一章 獎勵	二二六
第二章 懲戒	二二七
第五編 課程表	一三八
第六編 附則	一四三
本院院務會議章程	一四四
本院各委員會組織規程	一四五
一，訓育委員會組織規程	一四四
二，體育委員會組織規程	一四六
三，圖書委員會組織規程	一四七
四，出版委員會組織規程	一四八
五，校產委員會唐院分會暫行規程	一四九
本院辦事通則及各處館股辦事細則	一五〇
一，本院辦事通則	一五〇
二，總務主任辦事細則	一五六

三，文牘股辦事細則	一五八
四，註冊股辦事細則	一五九
五，會計股辦事細則	一六二
附一 出納員辦事細則	一六五
附二 各處館室股因公預支款項暫行章程	一六五
附三 代學生保管款項章程	一六七
六，庶務股辦事細則	一六七
附 庶務股管理校發校役規則	一七三
七，工務股辦事細則	一七四
附 工務股管理工匠規則	一七六
八，衛生股辦事細則	一七七
九，訓育處辦事細則	一七七
附一 班舍長選舉及服務規則	一七九
附二 學生寄宿規則	一八二
十，圖書館辦事細則	一八四
附一 圖書館代辦學生用書細則	一八八
附二 圖書館及閱報室閱覽規則	一八九
附三 圖書館教職員借書規則	一九〇

附四 圖書館服務生規則

十一，體育器械借用規則

教職員聘用及請假寄宿等規則

一，教職員聘任規則

二，職員任用規則

三，教員請假規則

四，職員請假規則

五，教職員宿舍規則

本院門禁規則

本院學生實習及參觀旅行規則

一，暑期測量實習規則

二，暑期短期實習規則

三，假期參觀規則

四，畢業生實習通則

五，畢業生實習細則

將來計畫

法鐸獎學會唐山分會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目錄

一九〇	二〇七至二一六
一九一	二二七至二二〇
一九二	一一
一九三	
一九四	
一九五	
一九六	
一九七	
一九八	
一九九	
二〇〇	
二〇一	
二〇二	
二〇三	

職教員錄

歷任職員錄

歷任教員錄

現任職員錄

現任教員錄

同學錄

歷屆畢業生錄

在院同學錄

統計圖表

本院職教員各省人數及已完婚未完婚之比較圖 民國十九年五月

本院歷年畢業人數比較表 自宣統三年至民國十八年

本院歷年畢業各系人數比較表 自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二九年

本院歷年畢業省籍人數統計 自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二九年

本院畢業學生服務地點及人數統計表 自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二九年

本院現在學生各省人數比較表 民國十九年

本院學生年歲比較表 民國十九年

二二一至二四八

二二二一

二二三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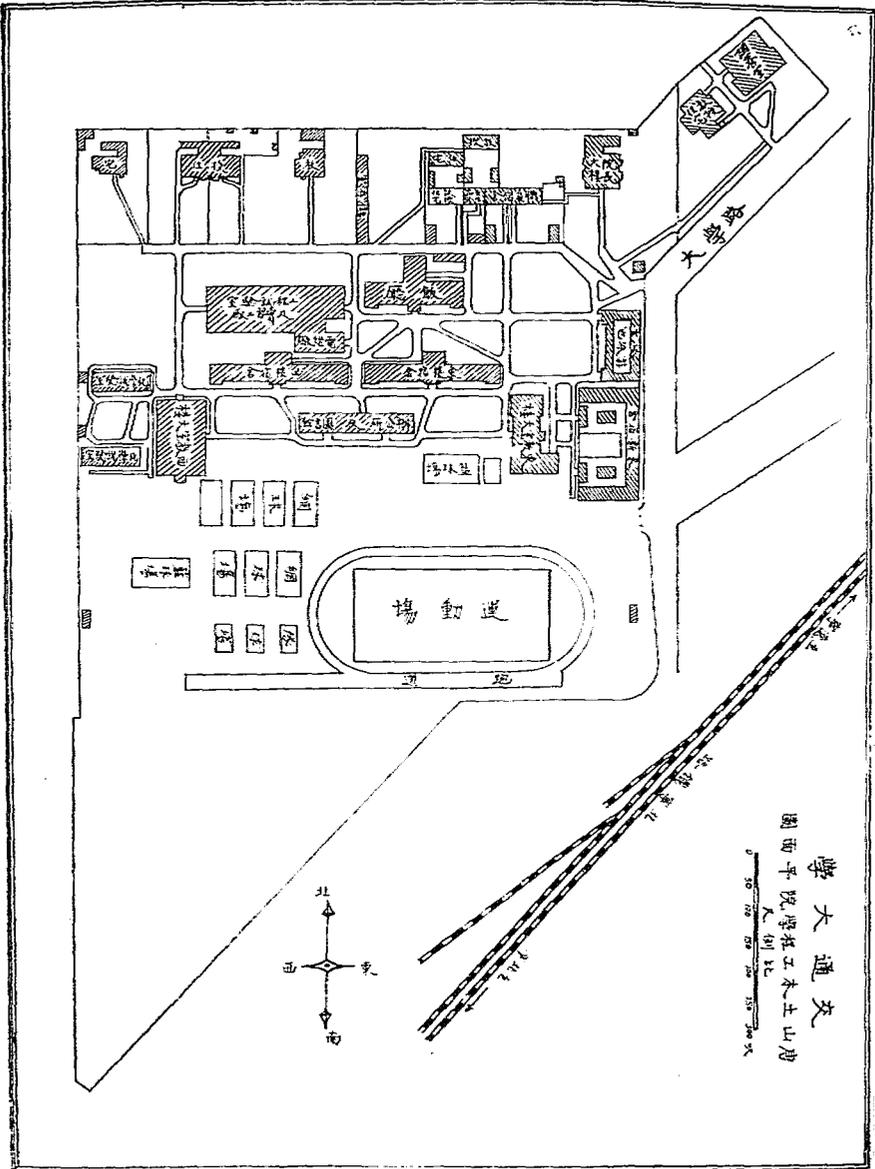
二二四三

二二四六

二二四九至二二二二

二二四九

二二九七



東北大学  
 山土木五柱在平面上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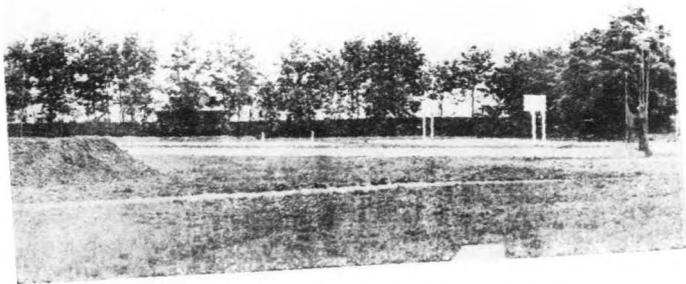
0 10 20 30 40 50 米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卅五週年紀念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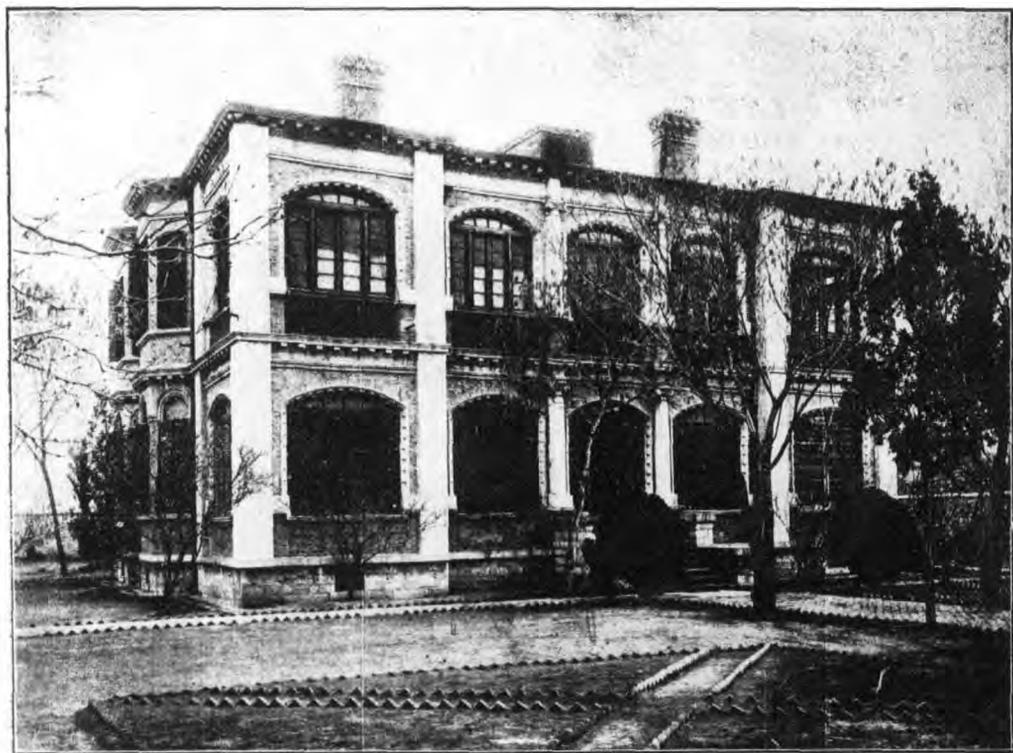


景全院學程工木土山唐學大通交





門 大 院 本



樓 公 辦 長 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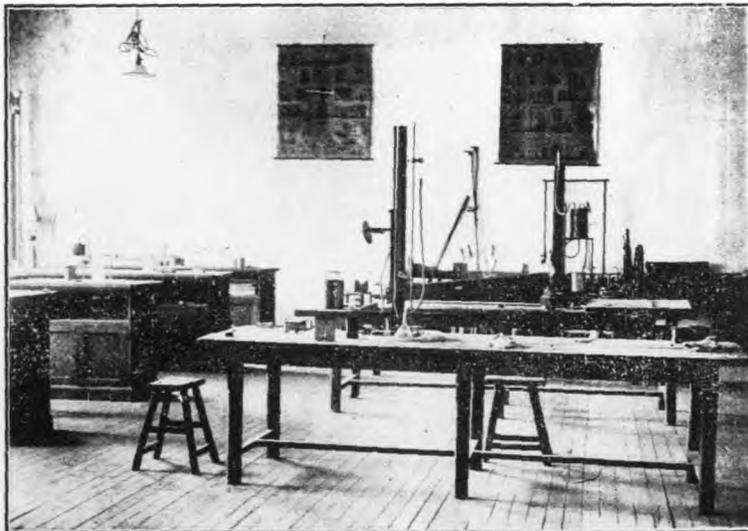
辦 公 廳 及 圖 書 館



部 一 之 室 請



圖 書 館 內 部 之 一 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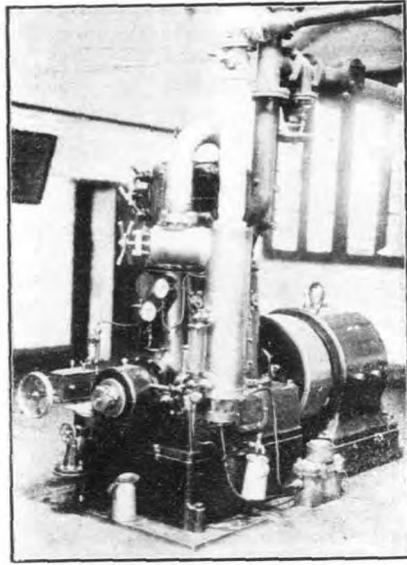
物 理 實 驗 室 之 一 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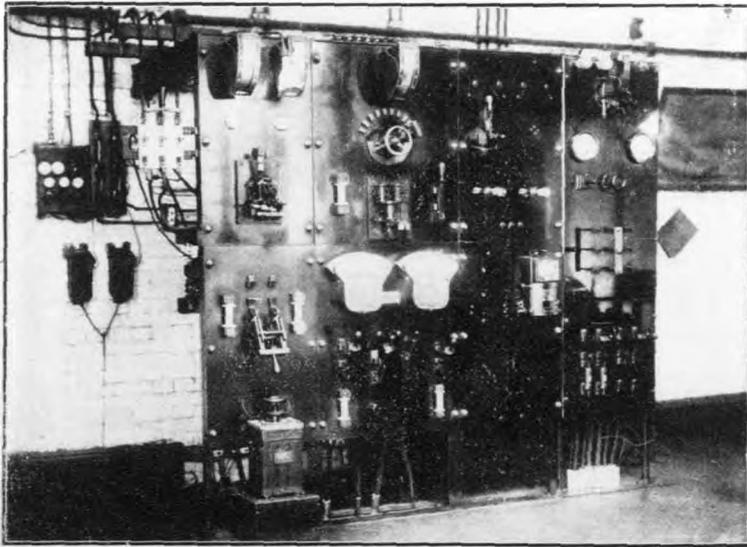
部 一 之 室 驗 試 學 化



觀 外 廠 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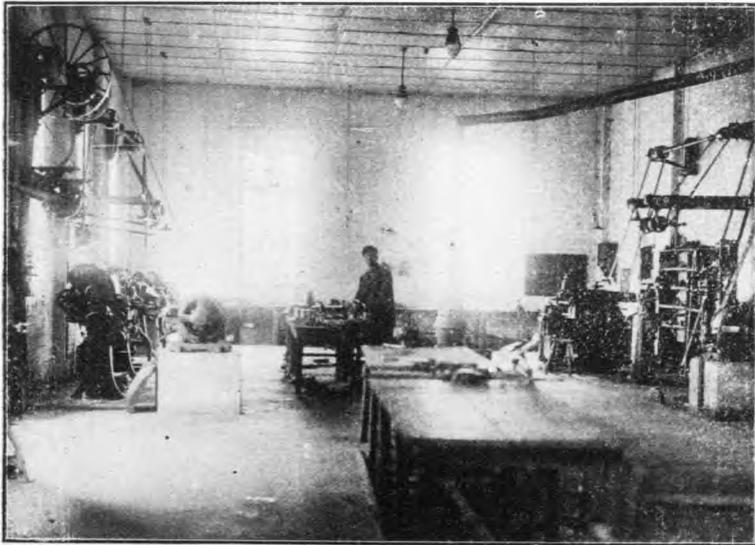
(一 其) 室 力 動 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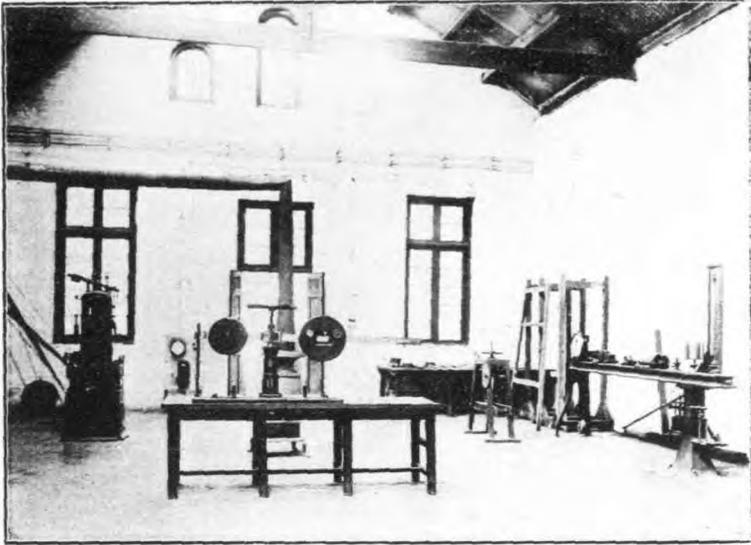
(二 其) 室 力 動 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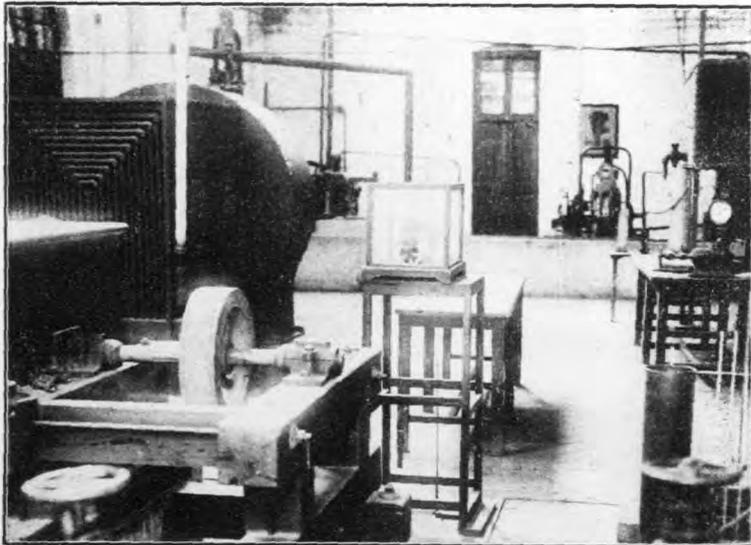
木 工 實 習 設 備 之 一 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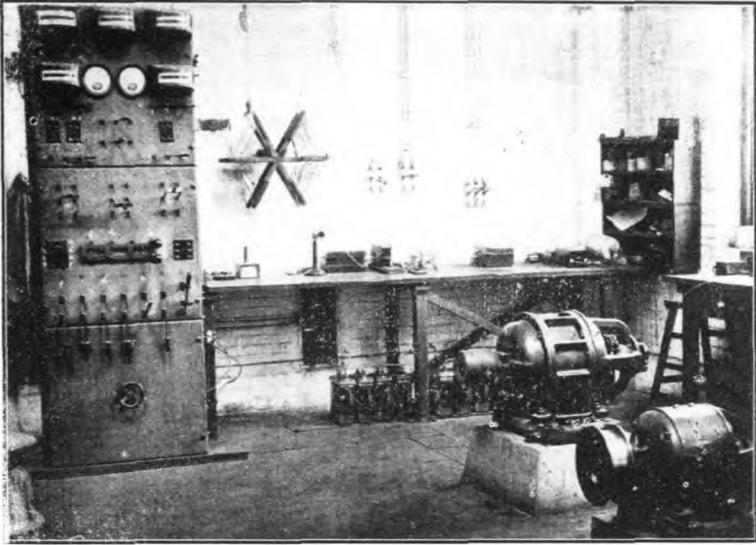
金 工 實 習 設 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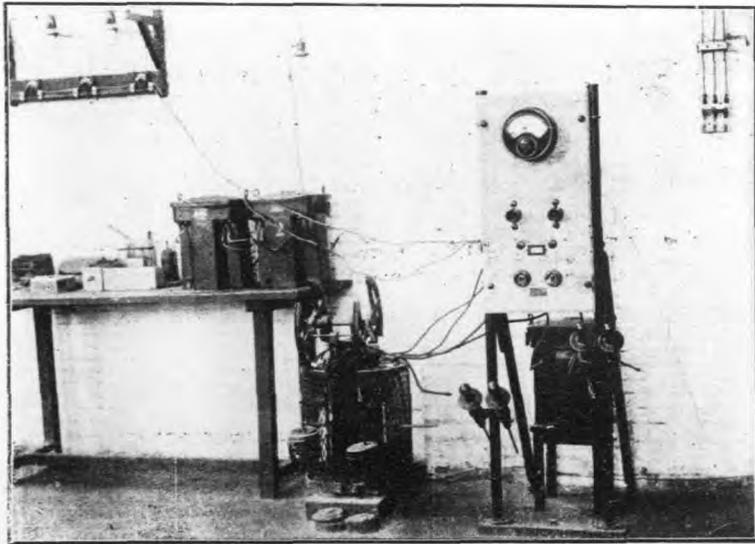
部 一 之 備 設 驗 試 料 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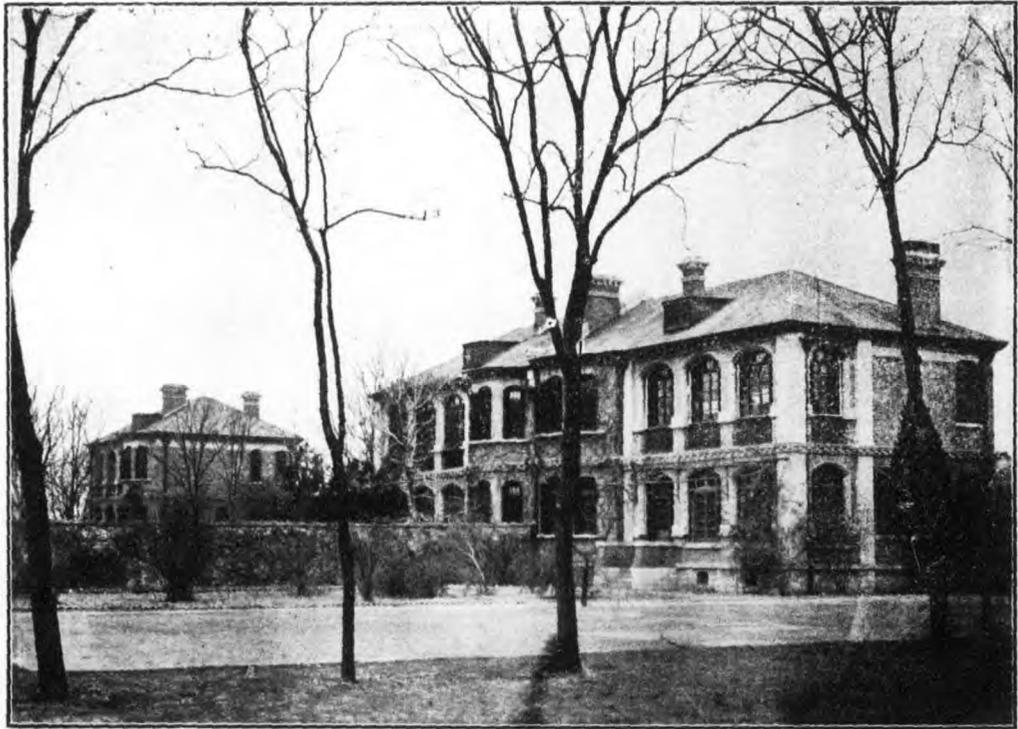
部 一 之 備 設 驗 實 利 水



(一其) 備 設 驗 試 機 電



(二其) 備 設 驗 試 機 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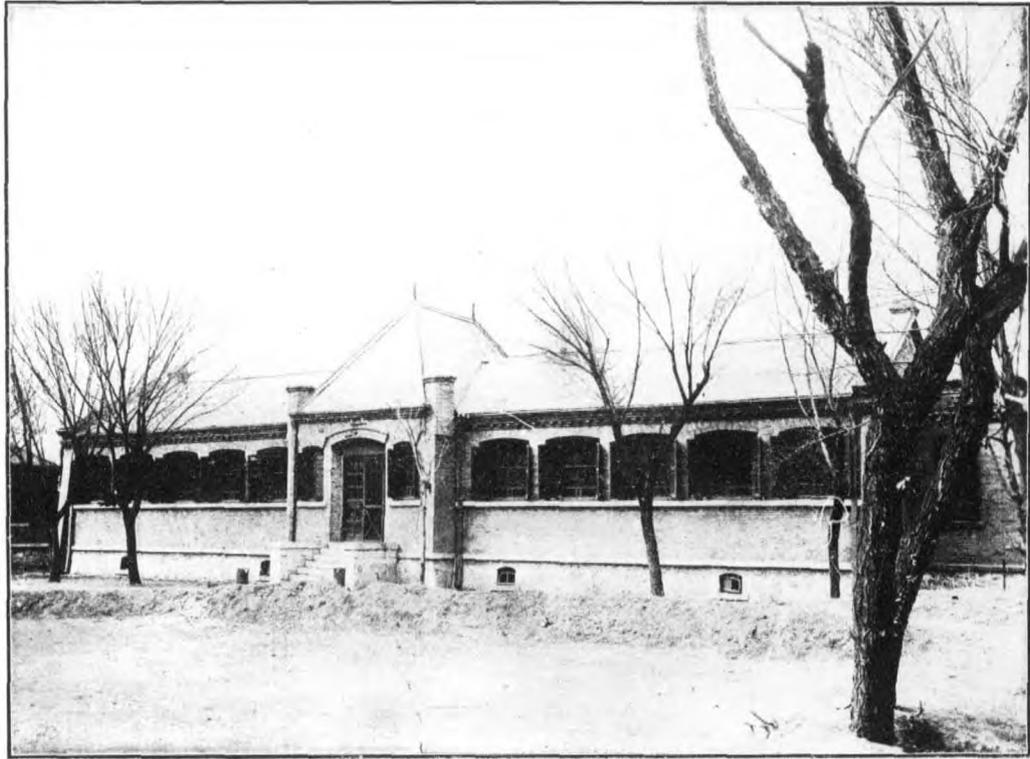
部 一 之 宅 住 員 教



部 一 之 舍 宿 生 學



應 飯



室 養 調



校長孫哲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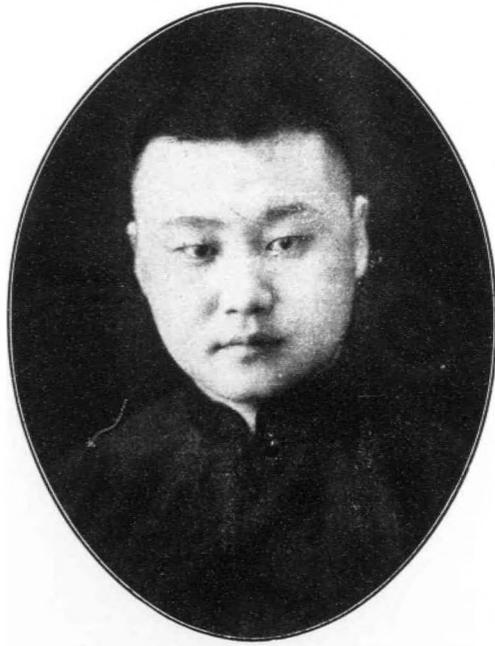
副校長黎曜先生



前院長孫鴻哲先生



前院長李屋身先生



院長李書田博士



土木工教程教授羅忠先生



構造工教程教授顧宜孫博士



鐵工路教程教授伍鏡湖先生



授教程工生衛及利水  
生先大世徐



授教學力水兼程工機電  
生先康茂陳



授教副程工政市  
生先賢炳林



授教副學理物兼程工機電  
士博華物朱



授教學科會社兼文英  
生先英婁李



授教副程工械機  
生先翔鳳華



數學副教授黃恆壽先生



物理學副教授吳宗傑先生



化學兼地質學副教授  
趙慶傑先生



職 員 台 影

# 序言

## 孫序

民國十九年五月，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同人開二十五週年紀念會於唐山院舍，藉聯交誼，以策將來，於時舊雨新知雍穆一堂，甚盛事也。余與黎副校長應同人之請，已致辭大會以勗之；越二月紀念册成，李院長書田復以書來請序於余。余惟斯院成立，遠在民國紀元前，由來已久，其名稱亦經數易，主持校務者咸能秉承部令而定育才之計劃，是以慘淡經營，成績昭著；唐校畢業諸生之服務國家而勝任愉快著有聲譽者，固不乏其人；國家之所以待士，與士之所以自待者，其效蓋粲然可觀矣。夫同堂講習，切磋琢磨，洵為學侶之樂事；至於畢業專校，服務國家，雖各處一方，而職業性質初無所差異，得值母校紀念盛會宏開，既各叙平生，道契闊，復能以經驗所得，互相質證，而共策進步者；斯樂也，惟學成致用之專門人士，始克有之；而其集會之結果，往往於國家社會有重大之貢獻，非徒叙朋儕之交誼而已也。茲册所錄，內容豐贍，其有關於唐院前途者甚鉅；與會同人之努力，可見一斑。願李院長體念同人之熱誠盛誼，益自策勵，使唐山學院聲譽日隆，全於此實有厚望焉。是為序。十九年七月

孫科

## 黎 序

紀念冊之刊，不徒溯已前之經過，明現在之努力，策將來之進步而已；必也名實相副，成效可觀，庶幾不爲誇耀之空談，誠有足以紀念之價值也。吾國先哲固嘗發明指南針，火藥，印刷術等，以爲利用厚生之資。彼科崙布之發現美洲，與麥哲倫之環航世界一週，使非指南針之發明，不能克奏厥功也。顧乃固步自封，坐令後進之歐美各國，突飛孟晉，一日千里，今則竟望塵莫及矣。輿言及此，能不愧對先哲乎！故今者研究科學固當效歐美各國之所長，尤貴有創作之精神，自求進步，庶足保持數千年光榮之歷史，而發揮光大之，人材固不可勝用也。我交大唐山土木工程學院之創立，夙以養成交通工程人才爲目標。自成立以來，迄今垂二十有五年矣。其已往燦爛之成績，早爲國人所共見，無待吾人詳贅。惟爾後對於吾國交通建設之責任，較已往尤爲重大；蓋吾人今日欲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必須遵照 總理遺教，努力於物質建設之完成；而交通之開發，又其最急切之建設工作也。以美國經濟發達史觀之，美國在數百年前，不過爲一荒陲；自歐洲殖民以後，首謀鐵道河運之發達；卒以交通發達之故，而國民經濟遂隨而興舉；今者竟一躍而爲世界工商之中心矣。是知國民經濟與交通事業不啻形影相隨者焉。是知中國救國之方針，首在實現 總理實業計劃之交通建設；然後國民經濟始能獨立。國民經濟而能獨立，則民族獨立之基礎，始能確立不拔。民族獨立者，總

理革命四十年以來之，而未有竟之志也。然則交大對於中國民族獨立所負之使命，固至重大，而唐山學院對於培養交通土木工程人才其責亦至重大焉。際此廿五周年紀念之期，將有紀念刊之發行，謹爲一言：凡我同人，當默念將來之大任，兢兢業業必求所以不虛此紀念者，則負吾國物質建設之重任，必有以表見於當世，庶幾斯刊之爲不虛矣。黎照寰

## 李序

中華地大物博，立國遠肇於五千年前，考之史冊，聰明俊偉之士，絕倫超羣之材，後先踵武，代有其人。若文學，若哲學，固無論矣；若形象，若數術，亦可與東西媲美。夫指南針，印刷術，及火藥等，非歐美各國所謂物質文明之重要供獻者乎？然皆出我往哲先賢之精心結構，可以誇耀於世界者也。嗣是以往，苟能循序邁進，創造改良，本不難登峰造極，永踞我領袖萬國之地位；乃陵遲至於今日，士氣日趨銷沉，國勢日趨微弱，奄奄一息，不亡如縷，抑又何哉？

歐洲各國，自文藝復興，工業革命以來，物質文明，一日千里，生產事業，猛進突飛，經濟侵略，既風雨之踵至，故步自封，將落伍於何堪。我國昔雖以農立國，豈知今之世界，已由農業進而爲工業；由閉關自守，變爲世界大通。實業之發展，與夫物質建設之需要，實爲今日建國之急務。顯是實業發展，與物質建設，均以鐵路道路之修築，運河水利之開闢，商港

市街之建設，爲其先決問題，而興立學校，預儲人才，尤爲必辦之要務。本院即基此情勢之下，於遜清光緒三十二年應選而生焉。

本院自成立以來，歷經當局之盡籌經營，與夫教職員學生之苦心孤詣，備嘗憂患，猶且順序發育，并微有貢獻於國家社會，稍完成所負使命於萬一，亦殊可誌述也。爰於紀念會後，遍稽檔案，周諮博訪，輯叙既往之經過，以見本院之所以有今日者，其來有自；更爲國人研究交通工程教育史者，作一參考焉。

抑尙有進者，本院產生之緣由，既已如前所述，廿五年之經過，其成績究有幾何，倘不急起改進，何以應此後需要工程教育之殷切？爰就同人商榷所得，擬具計畫，附之編尾，以爲進行之標準，並請大雅宏遠之指正。異日學術大興，人材蔚起，果能於全國建設事業上，有所貢獻，以推進我未來之物質文明，而恢宏我先民之志氣，實所引爲厚望，且用以自勉者。是爲序。李書田

祝詞

宏規大碁

蔣夢麟題



此唐山乃創學院  
教督諸生土木是善  
廿有五年學子數千  
效用於國四方騰騫  
地靜宜學師專獲訓  
惟其靜專是用大成  
欣觀往績式昭方未  
敬為頌爾學府魏

唐山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  
二十有五周年紀念

王伯羣敬撰



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廿五週紀念頌辭

中西融貫 道藝兼賅  
學以致用 教以培材  
基礎峨峨 廿有五載  
建設鴻猷 利濟社會

韋以猷敬題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二十五週紀念

粵稽周禮 緬維攷工 厥土沃衍 其木富豐  
翬辦之初 締造匪易 經緯攸分 規畫詳備  
交通文軌 世界大同 日新月異 取精用宏  
念有五週 造就多士 偉績斐然 載歌樂只

沈尹默敬祝

### 唐山交通大學二十五週紀念

天地洪荒開子丑 狃榛渾噩無芬華 闔廬不完風雨摧 架巢鑿穴爲室家  
 轉蓬浮葉啓其始 剗木椎輪有舟車 自後規模漸蠱具 實皆卑陋不堪誇  
 世事演進入文明 宮室構造極巧工 土階不用易瓊室 更有章華阿房褻  
 祈宮 金碧燦煌太侈靡 塗膏霰血蠹民生 何如敷設鐵路十萬里 舉國  
 雷奔電掣利交通 壯哉唐山大學校 人才輩出諳工程 五丁開山公輔巧  
 合極能事負盛名 創立迄今廿五載 髦士磊落儘多英 從此吾國工建  
 築 鐵路鐵橋任暢行 但願學益進 業益精 騰茂實 蜚英聲 與歐美  
 各國比倫方駕相抗衡 溫壽泉敬祝

### 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二十五週紀念

攻工之職	慘澹艱辛	體國經野	康濟羣倫
斯院創建	亘廿五春	往過來續	才俊莘莘
執公陳力	功在斯民	斬荊兌道	扶渠通津
永除昏墊	載歌奐輪	宏規度越	氣象常新

遼寧教育廳廳長吳家象敬祝

倕工輪巧	規圓矩方	居肆成事	器利材良
作人械樸	品萃珩璜	誦絃槐舍	吉藹梧桐
週廿五載	日就月將	開會紀念	發揚國光
莘莘學子	鵬運鸞翔	日新又新	歷萬年長

恭祝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二十五週年紀念

彭濟羣謹祝

相彼菁莪	皆成杞梓	樹人百年	設科二紀
離婁之明	公輸之巧	肆其才能	擅於營造
周置冬官	秦稱將作	土辨其宜	木賴其度
記有考工	學而致用	中矩應繩	君子所重

唐山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二十五週年紀念祝詞

高紀毅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二十五週紀念祝詞

猗歟四政 路電郵航 扶輪大雅 肆設膠庠 濟濟一堂

譽髦鍾秀 殫洽考工 用宏造就 厥績既茂 越廿五年

北方學者 莫之或先 誕歷奎躔 巍峨海浚 惟此唐山

淵渟嶽峙 菁莪有美 同軌之光 敢以卮言 奉祝繁昌

民國十九年五月 富保衡撰祝

泱泱我國 雄立亞東 傷哉今日 旣弱且窮 外侮紛至

內亂重重 安內攘外 維我諸公 何以安內 首在交通

國脈一暢 民生自豐 何以攘外 救國以工 經濟保護

侵畧無從 敬祝努力 爲民前鋒 敬祝千秋 如萬年松

馮庸大學校敬祝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紀念

扶輪敷化 昭此冀方

宏育英彥 為棟為樑

濟濟多士 學藝發皇

邦基共築 麻美無疆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創立二十五週年紀念

道路鐵路 橋樑衛生 學曰土木 用宏研精 在昔忽忽

才難是稱 貴院創立 乃見蔚興 廿有五年 艱辛締造

訓教有方 令譽載道 研古惟專 啓後靡窮 長才努力

建設邦隆 卓哉羣賢 為國之光 願奉圭臬 既頌且揚

中國工程學會敬賀

王季緒敬題

題唐山校二十五週年紀念冊

劉式訓

賴有迴天術	相期起廢疴	中原方鼎沸	學府尙絃歌
建設才難得	多能用不磨	芳名垂萬禩	珍重意如何
舉棋悲國是	人世幾推移	外侮憑陵日	中華奮懃時
崇貞須努力	守道戒多岐	待到期頤後	天工奪豈疑
願言齊歐美	多士重工程	地僻塵囂遠	功深取用宏
交通勞愛護	學術在經營	萬選良材聚	何憂大廈傾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二十五週歲紀念頌詞

大地搏搏	衆生芸芸	惟人秉智	邁越羣倫	智創巧述	學植其基
日新月異	奪造化奇	衣食住行	四大需要	土木工程	實總二妙
以營宮室	以治道塗	羣享樂利	我懷永圖	歐風東漸	學舍宏開
唐山設校	樂育英才	路礦肇基	閱念五載	蜚英騰茂	揚於四海
訓政初期	建設孔殷	專精致用	萬象聿新	南北兩洋	同司作育
期拓宏模	共謀民福	交修學藝	固結精神	良辰紀念	敢進頌忱

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院長李謙若謹頌

唐山學院廿五週年紀念誌慶

猗歟那歟	唐院肇建	遜清季年	綿綿迄今	二十五周	如日中天
奕奕唐山	東臨渤海	北帶幽燕	崑崙學院	海山鍾毓	備貯多賢
稽彼考工	國有六職	工居一焉	英才締造	養成將作	土木精研
如彼匠石	運斤成風	無隙無偏	如彼輪扁	不徐不疾	此卻攻堅
凡茲哲人	藝通於道	載在簡編	敬祝唐院	發揚國光	毋任失傳
惟我同學	讀書革命	不忘不愆	夏始春餘	良辰美景	桃李爭妍
遐思當日	筆路藍縷	動我心弦	式歌且舞	敬祝唐院	億萬斯年

交通大學上海各學院全體教員敬祝

唐校廿五週紀念頌詞

巍巍唐校	一脈同源	菁莪造士	風薰日暄	鑪與匯繁
地靈人傑	霞舉軒軒	古有考工	五材並飾	剗摩搏壇
建設百端	需材孔亟	畢維唐校	英才如鯉	建樹非常
橋梁鐵道	綱舉目張	艱難締造	工業輝煌	邦家之光
今屆誕辰	二十有五	譬諸少年	精強力富	前修無阻
樹厥風聲	昭茲來許		日邁月征	

交通大學上海各學院全體職員敬頌

北平鐵道管理學院院長沈琪祝詞

乾坤積蘊	日洩文明	程材攻器	陶鑄羣英	廿五載前
肇始經營	規模弘遠	旁舍連蠶	攷工著禮	周髀傳經
刷新振古	亭毒萬靈	髦士莪莪	械樸菁菁	孰主宰是
底於大成	管理平院	駑驂倚衡	式瞻騏驥	感愧交并

北平鐵道管理學院交通博物館主任兼代院務顧寶璣祝詞

維唐山居碣石之陲兮 闢同軌之初基 啓鑿舍以程材兮 已二十五載  
於茲 鼓洪鈞以陶鑄兮 化朽腐爲神奇 惟金木與水火兮 厚生與利  
用交資 成德日新兮 達材曲成而不遺 振大雅以扶輪兮 夙瞻慕而  
欽遲 愧我膝下 譽非堯師 命彼振懦 負笈來儀 神駿充廐 駑足  
追隨 屆茲畢業 載驂載馳 好是懿德 式是宏規 成材濟濟 咸遠  
大以爲期 自今以往兮 含弘光大 至千百世而無疑

唐山母校廿五週年紀念詞

猗歟母校 巍然壯觀 東連遼瀋 西接幽燕 滄河瞰海 據嶂憑山  
溯校之設 始於清季 初寄榆關 旋遷斯地 傑閣嵯峨 層廈環峙  
書羅百城 教專方技 英才輩興 髦俊踵至 譽望常留 聲華遠被  
桓桓李公 工界所崇 起衰振敝 遐邇同風 矧念前勞 興懷來軫  
爰舉斯會 冀發深省 時維首夏 風日暄妍 冠裳萃集 羈憶聯翩  
銘功庸器 鏤績燕然 維吾母校 億萬斯年

旅津唐山校友會同人等公祝

中華民國十九年五月

母校二十五週年紀念

古昔造士	厥制惟良	施教之地	有序有庠	時世遞嬗	日就月將
考工周髀	學術日昌	茲校創始	肇討專長	名師碩儒	萃集一堂
大雅扶輪	審地度方	重江複關	胥成康莊	六合同軌	績邁梯航
縮地幻想	噉彼長房	後學不才	曾忝門牆	景仰羣賢	丰儀在望
濟濟多士	俊父無雙	楨幹之器	邦家之光	廿有五載	聲名益彰
謹綴蕪詞	遙祝禎祥				

旅青唐山交通大學同學會謹祝

唐山母校廿五週年紀念

鑿維母校	學尙交通	輪扶大雅	牖鑿鴻濛	形兼道藝	書補考工
垂廿五載	實大聲洪	工程學府	中外推崇	追懷曩昔	坐詠春風
名師啓迪	益友磋攻	銜華佩實	李郁桃穠	載瞻周道	我心憂忡
崎嶇險巇	荊棘蒙茸	蕩平正直	孰奏厥功	願吾師友	洩洩融融
開來繼往	造極登峯	車書文軌	化邇大同	山高水遠	垂譽無窮
				茅以昇敬祝	

唐山母校二十五週紀念

菁莪在沚 桃李成蹊

起衰振弱 惟民之彝

黃靄如謹祝

工鳩材庀	規矩方圓	巢榘輪墨	有開必先
才儲實用	爨舍駢聯	莘莘濟濟	學理精研
陰穠桃李	春誦夏絃	迨羣孟晉	歷廿五年
遙企盛會	致賀裁箋	前途發展	此其與權

恭祝

唐山大學土木工程學院二十五週年紀念

李書田謹祝

## 附賀函賀電

### 前院長李屋身先生賀函

敬啓者本屆廿五週慶祝紀念鄙人極願赴會參加追隨効力藉襄

盛典刻因要事匆促啓行不及赴唐列席躬逢其盛深爲悵惘隨行神馳恭祝

交大唐院突飛孟晉榮譽益隆蔚爲國光並祝

諸君子健康無疆崇勳佈臆藉表歉忱此致

廿五週紀念慶祝委員會

### 薩福均孫謀凌鴻勳鄭華朱寶芬羅英俊諸先生賀電

交通大學李院長鑒貴院工程學府桃李滿栽茲值二十五週紀念合申賀忱敬希鑒察

### 陳鴻泰先生賀電

大學萬歲

## 訓詞

### 北寧路富副局長代表鐵道部孫部長訓詞

本日爲唐山土木工程學院成立第廿五週年紀念典禮，鄙人奉鐵道部電派代表孫部長前來參加盛典，實深榮幸。竊謂交通建設以鐵道爲先河，鐵道工程以土木爲主體，如線路之計畫，軌道之敷設，橋梁之構造，站屋工廠之建築，以及養路之種種工程，皆土木專門之手工，若不儲才備用，其何以勉策方來，企圖發展。貴校之使命，實係供給此項人才之需要。溯自前清末業成立以來，迄今廿五年矣；經幾度之變革，留若干之成績，錯節盤根，發輝光大。孫部長對於此次紀念，至爲嘉許。部長秉承先總理遺教，期有以完成十萬里築路之遠謀，確定六大區系統之至計，根據建國方略物質建設之程序，以整理全國鐵路政治。然所恃以爲綱維，所資以爲運用者，端惟專門人才是賴。故云貴校爲供給此項人才之需要。部長深望貴校全體諸君，勿忘二十五年之慘淡經營，而益求精進，則已成之鐵道，有所因而弗墜，未來之鐵道，有所藉以振興，願與貴校全體共勉之！

### 交通大學 孫 黎副 校長訓詞

建國十九年五月十五日，為本校唐山土木工程學院成立二十五週歲之辰。學院員生，念締造之孔艱，策將來之邁進，爰開大會慶祝良辰，徵文紀念。科與熙雲忝長校務，念諸子敦業樂羣之義，負遣大投艱之責，與我國建設前途，關係至鉅，用為文以勗之。辭曰：

文儷畫分	肇端教育	教育丕隆	進化正鵠	總理垂訓	行易知難	極精研幾	與天地參
惟智鑰匙	惟學迪智	學藝事修	人羣福利	相彼初民	未植彝倫	政教弗立	渾沌猛榛
夷考五洲	循此一轍	華胃文明	幸導先哲	古稱正德	利用厚生	文化挖揚	華夷同慶
昔賢致知	在乎格物	多識前言	下及草木	冬官書亡	談玄習起	一孔之儒	崇華黜實
民生日偷	民族不競	衡彼歐美	得失足鏡	強鄰崛起	於海之東	國人憬悟	故步啓封
泱泱渤海	實環唐山	路曠建校	育材孔繁	歲週念五	羣英畢集	厥溯前功	念茲來日
懿惟工學	用啓山林	既奠民居	復利民行	處賴疏河	衛資築城	廣廈歡顏	縮地効靈
兩京三都	辭人稽古	壯麗喬皇	良工心苦	東西列邦	修談市政	將作經營	實司其柄
方略所貼	經緯萬端	宏建神州	惠我元元	重荷是肩	宜益策勵	凡我同人	交修勿替
院舍區分	專研土木	式廓宏規	詣臻純熟	樂羣敬業	無怠無荒	棧樸菁莪	蔚為國光
異材輩出	學譽日隆	嘉謨獻替	永振校風	校風惟揚	邦基惟昌	勗哉諸子	共樂一堂

# 紀念日紀事致詞及演說

## 紀念日紀事

民國十九年五月十五日，假本院之大禮堂舉行廿五週年紀念會。堂之中央懸掛 總理遺像，兩側分掛黨國旗，四壁張掛序文，祝詞，賀帳，賀聯。講座中央陳置牡丹花，兩側陳列銀盾。師生暨遠近來賓，全體蒞場，咸謂初次風光，誠二十五年來未有之盛舉也。九時由籌備委員會主席裴冠西先生，報告開會：(一)全體肅立，(二)唱黨歌，(三)向黨國旗及 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四)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五)靜默三分鐘，(六)主席致開會辭，(七)鐵道部孫部長代表富保衡先生訓詞，(八)孫校長黎副校長代表訓詞，(九)院長李君田先生致辭，(十)來賓陳應龍先生致辭，(十一)校友代表譚全甫先生，胡祜豫先生，段品莊先生演說，(十二)教員代表陳茂康先生簡述本院之特點，(十三)學生代表演說，(十四)唱國歌。下午歡迎來賓：(一)開會，(二)院長致歡迎辭，(三)來賓答辭，(四)音樂表演，(五)攝影。第二日上午，敦請名人講演，下午表演各種游藝，成績展覽，公譙來賓，及舊校友晚間游藝會。第三日上午運動(預賽)，下午運動(決賽)，成績均甚可觀，尤以百米及高欄兩項爲最優；晚間游藝會，並由校友譚眞夫人發給運動會決賽獎品，事畢宣告閉會。紀念册既成，記畧如右。

## 李院長開會致詞

諸位來賓，校友，教授，畢業及在院同學。今天早晨，本院舉行念五週年慶祝大會開幕禮，蒙諸位來賓校友及畢業同學不棄，雖然唐山此地不大方便，諸位路途遙遠，現下交通困難，而且各各來賓校友及畢業同學，均是公務在身，猶能于百忙中惠然蒞臨，兄弟代表本院，深覺萬分的榮幸，無量的愉快！剛纔聽見部長校長的訓詞，更覺到我們此次的慶祝意義深遠。此後本院所負的使命愈大，我們教職員及在院同學所宜勉力精進者愈切。兄弟來到本院還不到一星期。此次慶祝大會的籌備，全賴教職員及在院同學的多日努力。如果諸位于慶祝會閉幕後，覺得我們的成績展覽，遊藝運動等等，還可滿意，覺得我們的精神還好，而於離開敝院後帶去一個好印象，那諸位要須想到那是我們教職員和在院同學的合作努力的結果。倘是有不滿意的地方，或招待的不週，不能讓諸位帶去一個好印象，那兄弟雖然來此不久，也要抱愧任過。除此外，兄弟十二分的希望諸位來賓校友盡量的指教，等到以後三十週年，三十五週年，四十週年等等慶祝大會的時候，我們好勉勵改進。到那時候，還希望諸位一定再來，並且帶諸位的親友一同來看；看看那個時候唐大是不是有進步，有發展；所造就的學生是不是那時候國家所需要，而且合乎所需要的條件的。歐美各國的工科大學已有一百餘年的歷史的很多；然則敝院只有廿五年的歷史，又何必慶祝呢？而且我們此次的慶祝，並不是

誇耀成績，宣傳學校，也並不是要找人捐款；不過我們覺得自從遜清光緒三十一年四月初四日督辦山海關內外鐵路大臣袁世凱等，因為路政大興，人材缺乏，札飭關內外鐵路局，籌設鐵路學堂，以迄於現在的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其中經過了若干的波折，經過了多少次政體，軍事，政治的大變動，經過了若干的合辦，自辦，改隸，易名，升格和變更組織，賴歷任校長院長教授的慘淡經營，苦心孤詣，雖未能充分滿足社會上和同學家長們之期望，與畢業同學及在院同學們的期望；但是能夠走出艱險的路途，發育到廿五週年，由處於患難的嬰孩，而轉為成人，且有充分的健康，並得在現在的訓政時期，成為國內獨一無雙的土木工程學院，而為交通大學在華北之一大幹部，於此後造就建設人才，完成革命進程中之物質建設所負的責任，是何等的重要；所以敝院舉行這一次慶祝大會，邀請國內教育專家，工程巨子，有關係機關及地方領袖，學生家長，畢業同學等，來敝院聯歡幾天，藉以回顧既往，勉勵將來。就院舍設備，求各教育工程專家之切實指導，有關係機關及地方領袖之具體協助；聽聽同學家長的批評，和畢業同學的證驗，作意見的交換，感情的聯絡；於不知不覺之中，或可找出來敝院教授與設備所貢獻的工程教育，是不是適合國家社會所需要的；敝院所造就的青年，是不是滿足學生家長的希望；畢業同學畢業以後，是不是感覺母校的課程有所缺欠；希望諸位不客氣的指教。我們看諸位來賓，校友，畢業同學，如同至友，家人，兄弟。有了諸位來賓的光臨，敝院大大的覺得生色；學院得了社會上信仰，我們辦學的人方更覺

有精神；得到畢業同學家長的滿意，我們方覺沒有誤人子弟；有了在院同學家長的贊助，就可省我們訓導工作之大半，而在院同學的成績，也可好多；得到了畢業同學出院後因作事經驗而證驗院內課程的內容後，我們改善計畫纔有確實的根據。總之，我們現在是要使敵院以後有長足的邁進，有充分的發展，完成最切現代需用之土木專門教育，且更進一步，想與世界上有名工程教育學術機關立於同等地位。以後不只效法歐美把學校作為教學聚會的地方，而且要使學校為工程學術演進之一有大力量的機關。等到三十週年，三十五週年等再與諸位相會時，如果能賴諸位之協助，與教職員同學之努力，使我們大家今日共同所希望者成為事實，則我們相互間精神的快樂，將不只千百倍於今天的快樂。完了。

### 甲班畢業生黃靄如先生演說

今日為唐山母校二十五週紀念令典，前院長李孟博先生特柬請名流，開會慶祝。本人以舊學生資格，亦蒙其列，榮幸何如。查本校之所以開辦，及創始者何人，自有校史可稽，毋庸贅述。惟本人既為舊學生，對於二十餘年之還顧，不能無依依。茲畧述一二，為我今日新同學告，俾知當日概況；其關於將來之希望，亦竊願貢一言焉。

一，始業情形 一九零六年本校在天津，上海，香港三處招生，本人由香港應考，時校

長方伯樑(時稱監督)總教授顧理佛二先生，躬赴各處，親自試驗。本人既蒙取錄，約於夏曆十月間買舟來津。時校舍尙未完竣工，且新屋潮濕，尤不適衛生，故滬港二處所取學生，均暫住天津法租界中和棧，佛照樓，長發棧等三處，計有一二月之久。迨新屋就緒，遂陸續遷入，到校學生共一百二十二人。當日祇有校長住宅一所，校員住宅三所，飯堂一座，職員辦事平房一座，學生宿舍東西樓各一座，東講堂一座，中部小講堂二座，泔水池一座，醫院一座而已。四顧曠野，人烟絕少，以較今日鄰村雞鳴犬吠相聞者，曩乎遠矣。

二，切磋之困難 春季始業以同學衆多，講堂隘窄，遂分爲二班。所最感痛苦者，厥爲本校書籍缺乏，往往聽講後有不能明瞭處，無書參考。間置一二，又多爲教員借閱，預備講授材料。而諸同學復程度相等，雖欲借助他山，渺不可得，摘植索塗，困苦可知。

三，體育之發軔 當日體育不甚注重，但同學中自津滬來唐者不乏體育專家，故第一年春季，即有與駐唐英兵賽球之舉，爲各界所稱道。惟其設置，如網球，籃球，田賽等項，當日均付闕如焉。

四，本校之待遇學生 本校開辦在遜清光緒季年，時國家承平，民生康樂，故經費頗爲充裕。學生每月考試及格者，例有獎金。其數目第一年爲每月紋銀四兩，第二年六兩，第三年八兩，第四年則爲十兩。其書籍，文具，儀器以及膳宿一切，均由校供給。國家栽培人才，不可謂非優渥。

五，交部之待遇本校 本校隸屬交通部，曩日學章，部屬專門學校畢業考試得列前茅者，例由部派赴外國留學，餘則由部派遣差委。獨吾校則不然，畢業後大都自謀生活，或自費出洋，此不能無遺憾者也。

六，教育部之待遇本校 民初學部定章，凡大學畢業，無論其爲何種學科，程度如何，均有選舉議員之權。本校成績頗良，在民九以前，因名稱關係，不克享有此項權利，此亦不平等待遇之一也。

七，外國之待遇本校學生 本校因新辦之故，外國多未知名，故畢業生或肄業生有至外國著名大學插班者，其註冊員之審查，極爲嚴格。初不因驗閱文憑，遽行首肯，往往命先入校中半年，俟考試及格當局認爲滿意後，方正式承認本校畢業生之資格焉。

八，功課之認真 當日教授幾全爲英籍者，課程悉由口授，並無書籍，須學生一一筆記之。其野外實習與設計繪圖等項，頗極注重。課程之嚴，幾爲各校冠。故我同學畢業後服務社會，均能名稱其實，具有相當令譽，非無故也。

九，同學已往之榮譽 當民元八月間粵漢鐵路招生，與考者不下五六百人，榜發祇取二十八人，而同學中之往試者，有二十三人，悉數取列。以是唐校學生益爲世人重視，在社會遂佔有相當位置。此無他，吾同學能勤奮自勉所收之效果耳。

十，將來技術人才之趨勢 昔日工程學校，如鳳毛麟角，而社會之需求工程人才，亦較

簡單，故同學之畢業者，謀事非盡順利；蓋當時津浦平綏兩路，尙未竣工，而粵漢路亦未建築也。今者潮流所趨，建設萬端，需求此項人才，至爲殷繁，而工程學校亦日益增加。吾校新同學，但患造詣之不精，毋患世人之不知可也。

以上所述，略窺當時一斑而已，筆路藍縷，有足取者。其關於將來之希望，復述如下：

一，宜亟設完備之藏書樓 歐美各國大學均有完備之藏書樓，吾國如南京之中央，上海之南洋，平西之清華，天津之北洋等，亦莫不有鉅大之藏書樓，以供學子參攷。本校成立二十有五年，祇有一小規模者，縹緲無幾，難堅學者之望。世界文明日啓，書籍爲灌輸智識之梯航，故欲盱衡折衷，期於至當，非藉重參考書籍不可。願吾校當局諸先生暨在校同學，急起設法，努力成之。

二，宜添設學班 吾校經費既由鐵道部國有鐵路撥發，故對於鐵路人才，宜特別注意。其於鐵路管理及機械兩科，尤須同時並重；應請求鐵道部，增設鐵道管理班，及恢復機械班。第茲事體大，吾離校及在校諸同學，應輔助院長進行之。

三，限制建設民村 吾校位置，本在四曠之區，已如上述。今日則東面已爲高樓巨廈所壓迫，其北則爲民村所逼近，其南復有北寧鐵路橫越其間，以後能發展者祇有西面。吾同學應呈請鐵道部，轉咨河北省政府備案，該西南二面在校址外若干里內，不得再建民村，以備母校他日購買土地，逐次擴充之用；否則民村一成，無可發展，擴充時勢必將校舍遷移，或

另設分校，於經濟上，管理上，建設上，均不相宜。且校舍處四圍民村之中，一旦某村發生疫癘，教職各員及學生均日處恐慌中矣，尤宜顧慮及之。

四，建設體育場 北方天氣，冬則嚴寒，夏則酷暑，學生於野外體操，冬令尤不適宜。北方大學，如天津之北洋，平西之清華，均有偉大之室內遊戲場。此事無形中影響於衛生實鉅，願我同學努力設法，贊助成之。

今日既爲母校紀念令旦，還首二十五年，如在目前；逝水不復，良用憶然！孔子有云：「後生可畏」，吾新同學均如日方升，前程不可限量。本人雖鬢髮蒼白，然對於社會責任心，固未敢或後，願與諸同學共勉之！因稍述還願，並略貢芻蕘，惟高明教正之爲幸！

# 本院沿革史

## 第一章 創設及改革

### 第一節 創設緣起

清光緒三十一年四月初四日，督辦山海關內外鐵路大臣袁世凱胡燏棻，以路政大興，人材缺乏，札飭關內外鐵路局，籌設鐵路學堂，又面諭路局總辦，即以開平前武衛前軍學堂舊址租定開辦。五月初十日，路局總辦周長齡詳復，擬訂學堂條規三十條；奉督辦批，略有點竄，即作為暫行試辦章程。是為頒定校章之始。七月初七日，路局詳稱，鐵路學堂功課必須考究機器；若在開平設立，則與唐山機器廠較遠，學生往來見習不便，擬改在唐山建設，需地一百畝，並繪具學堂圖式。七月十六日，經督辦批准。九月十七日，路局於唐山地方擇定地基，出示地戶，繳契選墳，按畝給價。是為擇定校址之始。光緒三十二年二月二十五日，路局詳稱開平礦局函懇另募學生，專研礦學，附入肄業，因請定名為路礦學堂。三月初三日督辦批准。是為規定校名之始。閏四月初九日，路局與開平礦務公司訂立合同十六條。於是鳩工庀材，興建校屋。六月十四日路局詳報，分別津滬香港等處，登報招生，考取一百二十一名。十二月間，繼續到堂，除請假各生外，實到一百十九名。因年假伊邇，暫令學生自行溫課。光緒三十三年正月，實行開課。是為招生開學之始。迨後時事變遷，而路局監管之責

，因之改移。此本院創設緣起之概略也。

### 第二節 改革經過

本院初名爲鐵路學堂，旋即定名路礦學堂，已如上述。迨至清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改歸郵傳部直轄。民國元年，改歸交通部直轄，更名鐵路學校；然校中課程實與各國大學中之土木工程科相類。彼時上海南洋公學已改名爲交通部上海工業專門學校，故本院亦於民國二年九月改稱交通部唐山工業專門學校。至十年七月，提高課程，增添科目，合上海北京唐山三校而爲交通大學，設總辦事處於北京，由交通總長葉恭綽氏兼領校長；三校各設正副主任，分掌校務。至民國十一年七月，本院獨立，仍隸屬於交通部，定名爲交通部唐山大學，單獨遷派校長。至十七年三月奉交通部令，唐山大學應改稱唐山交通大學。是年夏，政局變更，國民政府統一南北，閩都南遷，南京交通部派孫鴻哲氏爲接收唐校委員。當經孫委員分別派員接收。嗣於同年七月，奉交通部令，唐山交通大學改稱第二交通大學，校長由交通部長王伯羣兼任。至九月，奉部頒直轄交通大學組織大綱，交通大學設校長一人，秘書長一人，分別機械工程，電機工程，土木工程，及交通管理四學院。本院即於是時改爲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校長仍爲交通部長兼任，另委院長一人專理本院事務。同年十二月，中央各院部改組，添設鐵道部，部長兼任交通大學校長；本院因改隸於鐵道部。至十八年六月，奉鐵道部令，添設副校長，原設秘書長一職着即裁撤。七月，奉鐵道部令，頒發修正大學組織大綱

，規定各學院一切行政事項應直隸於交通大學；同時改稱今名。此本院改革經過之大略也。

## 第二章 經費

### 第一節 經費來源

清光緒三十一年七月初七日，關內外鐵路局詳督辦大臣稱，建造學堂房屋一百十餘間，並購置儀器傢具電燈蒸汽機等，約需洋十萬元，購地一百畝，價洋三千元；經督辦核准。嗣於光緒三十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又詳稱，開平礦局另募學生四十名，附入肄業；所需經費，路局與礦局按學生人數分籌；路局原擬先招學生八十名，現擬增為一百名，與礦局學生合計為一百四十名，故經費亦須寬為籌備。據洋工程師核實估計，約共需銀十一萬七千零五十五兩，亦經督辦大臣批准。閏四月初九日，鐵路總辦周長齡吳家修與開平礦務公司總辦那森訂立合同，聲明建設及經常各費由鐵路及礦務公司攤給，按十四成核算；鐵路攤十成，礦務公司攤四成，等語。至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本院改歸郵傳部直轄。翌年（宣統元年）礦班停辦，經費改由路局解部轉發。民國成立，本院直隸於交通部，更名鐵路學校，經費仍如舊例，惟每月撥付經費六千數百元不等。至民國二年九月，增設機械科，改稱唐山工業專門學校，每月由京奉路局撥付經費七千元，並由交通部每月發給不敷經費三千元；又由本院呈奉交通部函飭膠濟路理事會核准，自民國十三年九月起由膠濟路局每月補助一千元，共計每月收

入經費一萬一千元。其餘直接徵收學費等項在外。至民國十六年十一月，膠濟路局停止撥發所補助之經費每月一千元，迭經函催，迄無結果。至民國十七年九月，呈奉交通部核准，由北寧路局撥付臨時經費五千元，並自是年九月份下半月起，仍由該局每月照發經費九千元。民國十七年十二月，本院改轄於鐵道部。至翌年六月，鐵道部召集交通教育整理委員會議，本院前院長鄭華出席，請求增加經費，並撥特款以便擴充市政衛生工程學系之用。嗣經議決，每月准給經常費一萬一千元，及擴充費一萬元，共計每月二萬一千元；並奉令自十八年八月份起支。至十九年三月，鐵道部電令北寧路局，自該月份起，應撥本院經臨各費，除經常費一萬一千元仍按月照撥外，其臨時費一萬元暫行停付。前院長李厘身於四月六日電請上海交大校長維持照撥，未蒙電復。五月十日，現院長李書田就職。六月二十一日，復用院務會議名義電請補撥續發，亦迄無相當結果。

## 第二節 經費增減

本院經費來源，既如上述，而添設機械科，購置各種機械，曾於民國七年度起，臨時費增至萬餘元之多。茲將前清光緒三十四年起至民國十八年度止，所有經常臨時兩門收入支出總數，暨直接收入支出總數，分別列表，比較如左：

年 度	目 經		直 接 收 入	經 常 臨 時 支 出	直 接 支 出
	常 收 入	接 收 入			
光緒三十四年	六二二·七三五〇			五六五三·二四〇	
宣統元年	一三九八四六·四一〇			九四〇三九·二二〇	
宣統二年	一一一三八四·五八〇			八一八三·〇九〇	
宣統三年	一四七八五六·六九〇			八七〇三五·一〇〇	
民國元年	八三六〇〇·〇〇〇	一四四九九·六六六		八八七一·八六〇	
民國二年	七五六〇〇·〇〇〇	一〇九二五·四六五		八九五二〇·六一五	
民國三年	八〇九一三三·一〇〇	一四三二七·七九四		八四四四八·六五八	
民國四年	七五〇九三·五〇〇	一九一八五·三二六		七八七二五·九四九	
民國五年	六九三〇〇·〇〇〇	二〇五四七·八〇〇		八七五二七·六四七	
民國六年	六九三〇〇·〇〇〇	一八九九二·八九九		九一〇三六·八九五	
民國七年	七八四〇〇·〇〇〇	二四二三三·四六五		一〇〇五三〇·九五九	
民國八年	八四〇〇〇·〇〇〇	二二四〇六·六二〇		一〇六四四三·六四一	
民國九年	八四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一八·〇九〇		一〇六三四〇·二一四	

民國十年度	一〇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六七四一・三三〇	一一四七二五・五四八	一五九六・九五〇
民國十一年度	九一四六一・二二〇	八八三七・三五〇	九八六二五・九九五	
民國十二年度	一〇四五九二・〇〇〇	四六九五・〇〇〇	一一一七四・七九一	二五六二・八七六
民國十三年度	九三七四二・〇〇〇	四九八八・四四〇	九九六六〇・九七二	四一三九・五二七
民國十四年度	九〇七二四・〇〇〇	四六三〇・二二八	一〇六八六一・八〇〇	二九七八・三八六
民國十五年度	一九三七四四・〇〇〇	四〇九四二・〇〇〇	一三九二七六・八五〇	三七三九・五九四
民國十六年度	一一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五三五・〇六〇	一二四一六六・二六九	一六二九八・八五五
民國十七年度	七六五〇〇・〇〇〇	一六六七八・〇〇〇	八五六一八・一三八	
民國十八年度	二一〇三四九三・六〇〇	六二四〇・七四〇	一八〇一七四・五九九	四〇三五・二六四

### 第二章 組織沿革

#### 第一節 路礦學堂 時期 自光緒三十二年 鐵路學堂 至民國三年

本院自前清光緒三十一年七月擇定地基之後，所有購地建屋事宜，均由關內外鐵路局總辦周長齡吳家修督飭洋工程師辦理。先是光緒三十一年四五月間，經路局總辦梁如浩聘定英國人葛爾飛為鐵路學堂總教習，至三十二年八月間，始由周吳兩總辦札派候選主簿方伯樑為

學堂監督。十二月間開堂之後，按照當時章程，堂中一切事件雖責成監督經理，而又有會同華洋教習之語。所有華洋教習，均由路局總辦選派。監督方伯樑任事後，按之當年案卷，似堂中一切事務皆必稟承總辦而行。三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方監督稟稱總教習所開支之款，歸伊徑報路局，堂中禁諭榜示均用洋文，列總教習銜名，譯意實與監督無異，監督僅爲管理人員云云；此可證當年校務之主體，實係路局之總辦，而駐堂督率之員，則總教習轉在監督之上矣。三十三年七月關內外鐵路局改爲京奉鐵路總局，改隸郵傳部。八月十一月迭經郵傳部派員到堂考查。十二月初八日郵傳部札京奉路局，派候補郎中羅惇勳充唐山路礦學堂坐辦，自監督以下均歸管理，堂中教務學科，管理規則，延聘教員職員，添置校舍圖書器具等項，及一切改良擴充事宜，均責成坐辦隨時會商路局總辦辦理；至籌備款項，及與開平礦務局交涉各事，仍由路局總辦經理，等語。十一日羅坐辦到差。自此堂中文牘由坐辦徑行達部。十二月十七日由部頒發關切；然堂務向由洋總教習葛爾飛主持，一時積重難返。三十四年五月二十八日郵傳部札羅惇勳調回本部當差，派學部主事熊崇志充唐山路礦學堂坐辦，原設監督一差即行裁撤。七月初十日熊坐辦到差。二十六日部飭前聘英人葛爾飛，未訂詳細合同，以致辦事權限不清，應即會同路局，函知該洋員，不得另立總教習名目。九月初七日部飭葛爾飛薪優<sup>年薪英金七百磅</sup>權重，按照原約准給三個月薪水，令其即行出堂等語。此飭到後，一時未能實行，幾經磋商，至十一月初一日，葛爾飛始將經手事宜及器具函牘，交由熊坐辦接收，

是爲學堂堂長實行管理學務之始。宣統元年五月坐辦改稱監督。熊坐辦在差幾近四年，至民國元年七月初四日，熊監督辭職，交通部派趙士北接任，改稱校長。此本院路礦學堂，及鐵路學堂之時期也。茲將此二時期之組織大要，畧述如下：查此二時期總攬學校行政者爲總辦，由關內外路局總辦兼任之，更設坐辦，駐校辦事，下設監督；但監督名目至光緒三十四年五月裁撤。至民國三年，總辦及坐辦裁撤，仍改稱監督兼教務長。至民國元年七月，改稱校長。此外總辦，坐辦，監督，或校長之下，設收支（初稱帳房），雜務，文案，謄寫司事等職員；至監學一職由光緒三十四年，齊務長及醫員由宣統元年，先後分別增添。至宣統元年增設庶務長及齋務，民國二年收支改爲會計。此事務上之組織也。至教務方面，初設總教習，宣統元年改教務長，民國元年改教務主任；外有主任教員，教員，副教員，及助教等。

第二節 工業專門學校時期 民國三年至九年

民國三年八月本院改爲唐山工業專門學校，校長仍爲趙士北。民國五年八月十七日奉部令，趙校長另候任用，派駱通繼任校長。民國六年七月三十一日駱校長辭職，部派章宗元繼任。至民國九年劉式訓來長是校，十年改組交通大學。工業專門學校時期，校長之下設庶務長，齋務長，庶務員，會計員，文案員，學監，醫員，書記等，辦理事務；圖書館則派書記一員管理之，民國四年改爲司事。至教務方面仍設教務主任，主任教員，及教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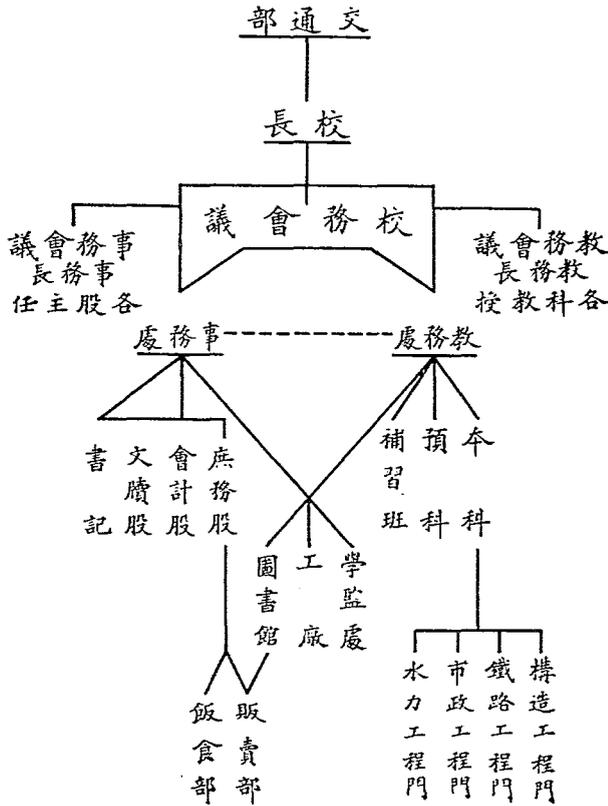
### 第三節

交通大學唐山學校時期  
交通部唐山大學校時期  
唐山交通大學校時期

民國十年至十七年

本院於民國十年合上海、北京、唐山三校，改組爲交通大學，以交通總長葉恭綽兼領校長，分設正副主任，掌理校務。十一年九月改稱交通部唐山大學部，派俞文鼎繼任校長。十二年二月部派劉前校長式訓復任。十三年十二月部派孫君鴻哲繼任。十五年一月茅君以昇，十五年三月胡君仁源，先後奉令來長斯校，歷任未久，旋於十五年六月部派常君蔭槐繼任。十六年九月部派程君崇繼任。十七年二月奉部令，唐山大學改稱唐山交通大學。此爲本院交通大學唐山學校，交通部唐山大學，暨唐山交通大學之時期。直至交通部唐山大學時期，本院始有詳細組織圖，茲將該組織圖錄後：

交通大學唐山部組織系統圖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沿革史

第四節 第二交通大學時期 民國十七年

民國十七年夏，國民政府統一南北，國都南遷，交通部委孫鴻哲為接收唐校委員，當經分別接收。嗣奉交通部令，唐山交通大學改稱第二交通大學，校長由交通部長王伯羣兼任。茲將本院第二交通大學時代之組織大綱列後：

交通部直轄各大學組織大綱

第一條 本部直轄各大學名稱如下

(一) 第一交通大學 設上海

(二) 第二交通大學 設唐山

(三) 第三交通大學 設北平

第二條 本部直轄各大學校長由本部部长暫行兼任

第三條 各大學設副校長一人由本部任命補助校長處理校務

第四條 各大學分設教務訓育事務三處每處由校長任命主任一人承校長之命分掌本處事務

第五條 各大學規章由各該校自行擬定呈部核定

第六條 本大綱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

第七條 本大綱自公佈之日施行

第五節 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時期 民國十七年

第二交通大學改組不久，旋奉部令修正直轄交通大學組織大綱，本院改爲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茲將是項大綱列左：

交通部直轄交通大學組織大綱

第一條 交通大學依照學科之性質分設各學院並斟酌情形得設預科

現在應就上海唐山北平各原址先行分設機械工程電機工程土木工程及交通管理四學院

第二條 交通大學設校長一人

第三條 交通大學設左列各職員

秘書長一人掌管秘書處事務  
每學院設院長一人掌管各院事宜

兩院以上同在一地者所設預科得各置主任一人掌管預科事宜  
訓育部事務部註冊部圖書館體育館各設主任一人掌管各該部館事宜  
校務會議由校長召集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校長 秘書長 各學院院長 各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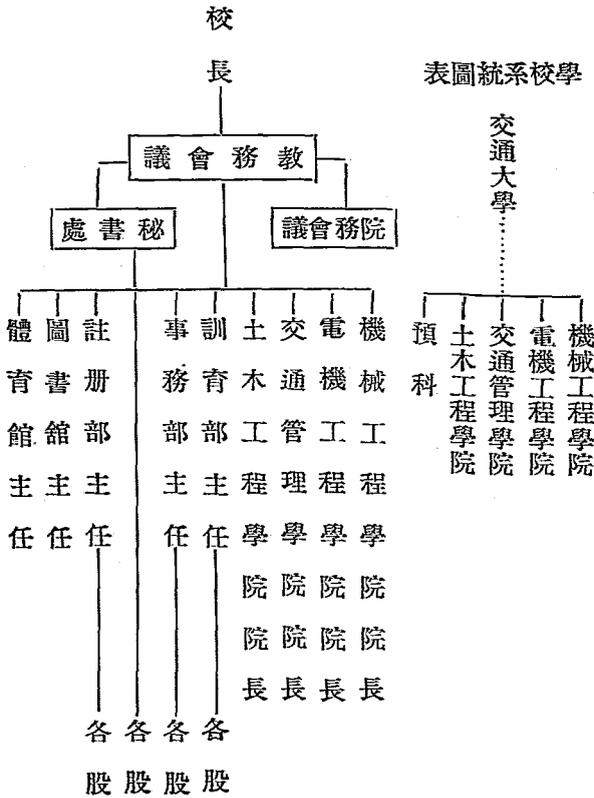
教授代表三人 學生代表三人（以大學本科學生爲合格）

第五條 院務會議由各學院院長自行召集但關於各學院之聯帶事項得會同召集聯席會議

第六條 校務及院務會議規程另定之

表圖統系校學

表圖統系織組政行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沿革史

第七條 本大綱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校務會議議決呈部修改之

第八條 本大綱自公布之日施行

第六節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時期 十七年以後

民國十七年十二月國民政府添設鐵道部，部長孫科兼任交通大學校長，本院改歸鐵道部直轄。十八年五月鐵道部委鄭華爲院長；六月奉鐵道部令，交通大學添設副校長，原設秘書長一職，着即裁撤；七月鐵道部召集交通教育整理委員會，議決部轄各學院隸屬於交通大學，並頒發修正交通大學組織大綱。本院遵章，改稱今名。茲將現行組織大綱，及行政系統表列左：

交通大學暫行組織大綱 十八年八月修正公佈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大學定名爲交通大學直轄於鐵道部

第二條 本大學以遵依 總理遺教養成三民主義化之交通建設專才爲宗旨

第二章 經費

第三條 本大學經費由鐵道部指撥但得募捐及領受遺贈

第四條 本大學每年度經常臨時預算均由校長呈部核准施行

### 第三章 學制

第五條 本大學採學生選科制本科學生定四年畢業預科學生定二年畢業或設高級中學定三年畢業

第六條 本大學學生必須遵章經考試及格領有入學證書方准到校上課

第七條 本大學學生遵章畢業經考試及格依照大學學位條例得領受學士學位或工程師學位

第八條 本大學得訂定章程頒給名譽學位

第九條 本大學設下列各學院

(一)鐵道管理學院

(二)土木工程學院

(三)機械工程學院

(四)電機工程學院

第十條 本大學從第二年起每學院得分若干系學生應認定某系為主系並選定他系為補系

第十一條 本大學學則及課程標準另定之

### 第四章 行政

### 第十二條

本大學設校長一人綜理全校事務負經營之全責副校長一人協助校長辦理校務校長由鐵道部呈請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任命副校長由鐵道部聘任並呈請行政院備案

校長辦公室設秘書若干人秉承校長副校長辦理事務

### 第十三條

本大學設總務長一人下設註冊主任文書主任會計員庶務員工程員校醫各一人辦理所屬事務

爲行政便利起見在上海以外各學院得設總務主任一人下設註冊員文牘員會計員庶務員工程員校醫各一人秉承各該學院院長之命令辦理所屬事務

### 第十四條

本大學設訓育長一人下設訓導及學監各若干人辦理所屬事務

爲行政便利起見在上海以外各學院得設訓育主任一人下設訓導及學監各若干人秉承各該學院院長之命令辦理所屬事務

### 第十五條

本大學各圖書館博物館體育館及科學館各設主任一人辦理各該館事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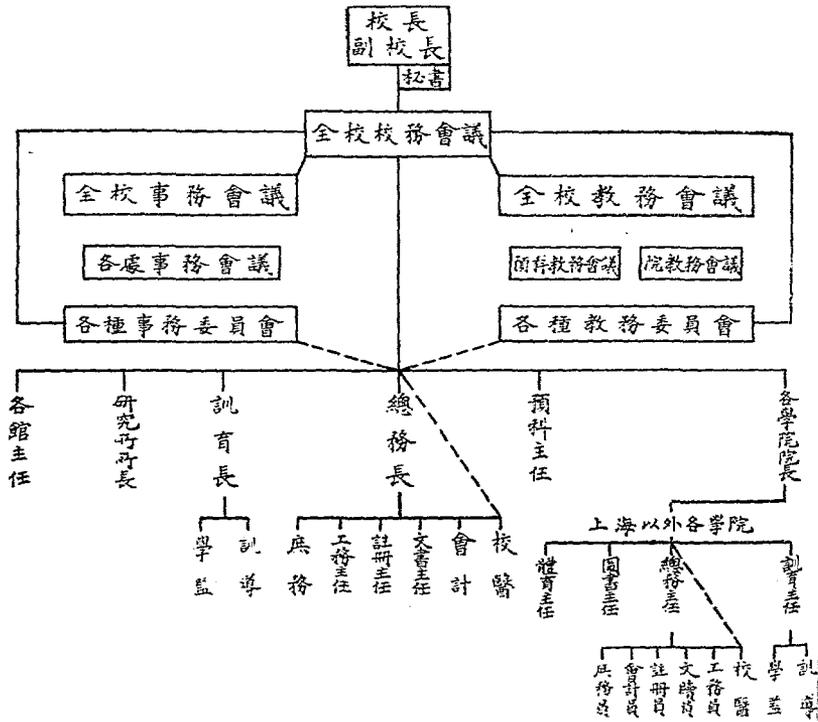
### 第十六條

本大學得設研究所所長以校長或副校長兼任之以下酌分若干部各部得設主任及副主任各一人

### 第十七條

本大學爲事務上之需要得設永久或臨時各種委員會

# 行政系統表



第十八條 本大學各學院設院長一人預科設主任一人主管所屬教務

在上海以外各學院所設預科由各該學院院長辦理不另設主任

第十九條 本大學教員分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四級

第二十條 本大學視各科之需要得設系主任若干人就教授中聘任之商承院長主持各該系教

務

第二十一條 本大學教員以專任爲原則但於必要時得聘兼任教員

第二十二條 本大學及各學院得酌設事務員及雇員各若干人

第二十三條 本大學各項職教員聘任或委用其規則另定之

#### 第五章 會議

第二十四條 本大學設評議會由校長召集討論校長交議事項以下列人員組織之

校長

副校長

總務長

訓育長

各學院院長

預科主任

第二十五條 本大學設全校教務會議以校長副校長各學院院長預科主任及臨時由校長指定之教授組織之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由校長定期召集決定全校課程教材之統一及其他重要教務問題

第二十六條 本大學各學院設院務會議以院長教授副教授組織之依據全校教務會議決議案決議本學院教務事宜

第二十七條 本大學視各學院之需要得設系教授會以本系全體教員組織之由系主任召集討論各該系教務事宜

第二十八條 本大學各項會議規則另定之

第六章 附則

第二十九條 本大綱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評議會議決修改但須呈請鐵道部核准

第三十條 本大綱自鐵道部公佈日施行

第四章 學科及班次

第一節 學科沿革

清光緒三十一年五月關內外鐵路局擬訂之暫行試辦章程內，祇稱學生習洋文工程機器測

量圖算暨鐵路專學，并華文功課，及中國淺近政治倫常性理諸學，等語；又稱酌以三四年為畢業之期云云。迨三十二年閏四月，路局與開平礦務公司訂立合同十六條，內載學堂宜設鐵路並礦務專門，如有別項專門工程需設立者亦可，等語。以上為學堂未開課以前，據章程合同所規定者如此。三十三年正月開課後，據監督方伯樸報告之課程如左：名目均用原文

甲班

國文	五鐘每星期	地學	一鐘每星期
編修課文	一鐘	化學	二鐘
英文	一鐘	格致	一鐘
代數	三鐘	丈量	一鐘
三角數	五鐘	工藝學	二鐘
各線形數	二鐘	繪圖	三鐘

乙班

課程與甲班同

依上表每星期計課二十七鐘。又據三十三年八月方監督報告之課程，計分四年如左：  
第一學年

幾何畫

平面立體 字畫模仿法 繪具作用

三角術

代數

幾何(卷一至卷四)

地質學

模影畫法

量積學

平面立體 衡量比較

化學

物理

力學

漢文

英文

第二學年

幾何(卷五至卷六)

力學實驗

水力學講義

光學

模影畫

建築工程

材料質力講義

物理

高等三角術

化學

對數表

測量

(水平儀鏈尺測量 平面積推求法)

(器械作用 地基丈勘)

模範製造

礦務

工程學

地質學 漢文 英文

第三學年

測量

(經緯儀測量 水平儀窺測 地基本勘 器械作用 形勢表記)

堤壩工程

鐵路工程學

建築工程

材料質力講義

機械科

繪圖

化學

附礦產化驗

物理試驗

汽機講義

電學工程

模範製造科

礦務工程學

工程檢計學

工程各科

(衛生 街道 水利)

漢文

英文

第四學年(畢業期)

測量

(分類與上年同)

繪圖科

(建築佈置圖解)

堤壩工程

鐵路工程科

(附道路建築法)

建築之經營佈置

力學圖解法

材料質力講義

灰黏法

化學

附礦產化驗

港澳工程

自來水工程

渠隱泄污法

機械科

電學工程

建築工程

(高等)

工程估價科

附質樣訂定法

工程檢計學 礦務工程學 工程各科分類與上年同 漢文(高等) 英文(高等)

按上列課程雖第二年已有礦務工程學，分設路礦兩班；然宣統元年礦班即已停辦，而開學第一班所謂甲班者，至宣統三年夏間畢業時，實祇鐵路工科一門，故礦學一門校中實未嘗完全教授。宣統元年曾擬增設電學班，宣統二年又擬增設電氣及機器工程二科，并添設中學班。茲將是年所訂學科開列如左：

第一學年 鐵路工程鐵路機器電氣各科目

功	課	每星期鐘點	
		上學期	下學期
一	算學	六	六
二	化學	五	五
三	物理	五	五
四	工程圖畫	六	六
五	工廠實習	六	六
六	英文	二	二
七	中國文學	二	二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沿革史

四九

八	初法文或德文	任習一國文字 文法 會話 繙譯	三	三
九	兵式體操	每星期二次 每次一小時	二	二
合計			三十七	三十七

暑假內應以三四星期在製造廠繙造模型及實習機械  
 第二學年 鐵路工程科 機器科 電氣科

功	課	每星期鐘點	
		上學期	下學期
一	微積分	三	三
二	應用算學	一	一
三	化學	五	五
四	物理	五	五
五	力學	三	三
六	工程圖畫	六	六
七	工廠實習	三	三

八	測量	上半年陸地測量 下半年地誌測量	四	三
九	鐵路工程學	初級土工學 建築軌道 關於地位之要理	〇	三
十	地質學	勳力地質學 結構地質學 講義及試驗 (鐵道工程科專修科)	三	三
十一	高法文或德文	翻譯 作文 (機器科與電氣科專修科)	三	三
	合計		三十六	三十八

暑假期間應以三四星期在工廠實習機器鑄造  
第二學年 鐵路工程科

功	課	每星期 上學期 下學期	點
一	鐵路工程	測繪地圖 土工學 預算材料 估價 修理鐵道 市街鐵道 鐵道分段 車輛 串車之阻力 講義繪圖並在路上實習	六 六
二	建築大道及馬路	泥路之地位及建築法 馬路應用之材料及建築法	一 〇
三	工程圖畫	切體學 靜力圖表	六 六
四	量地學及天文學	三角測量法 水準測量 視測法 較正各種天文 器	〇 三
五	應用力學	靜力學 講義及試驗	五 〇

六	材料力量	應壓力 應剪力 應扭力 講義及試驗	○	五
七	電氣學	電氣學與磁氣學之原理及其實用 各種電磁機器器 器電光之要理 講義及試驗	四	四
八	材料	建築應用各種材料 化分煤氣 試驗洋灰 關於自 來水之化學 講義及試驗	四	四
九	熱氣機及熱力學	各種發動力機 熱氣機之原理	三	三
十	地誌地質考	實習 地誌地質學	三	○
十一	理財學	理財綱要	三	○
十二	政治學	各國政治之概要	○	三
	合計		三十五	三十四

暑假期間應以三四星期實習測量

第三學年 鐵路機器科

功	課	每星期 鐘點
一	應用力學	靜力學 講義及試驗
二	材料力量	應壓力 應剪力 應扭力 講義及試驗
三	電氣學	電氣學與磁氣學之原理及其實用 各種電磁機器器 器電光之要理 講義及試驗
		上學期 下學期
		五 ○
		○ 五
		四 四

四	材料	建築應用各種材料 來水之化學 講義及試驗	化分煤氣 試驗洋灰	關於自	四	四
五	熱氣機及熱力學	各種發動力機	熱氣機之原理		三	三
六	機器工廠實習	機器廠之實習	鋸鐵廠實習 鑄造廠實習		六	六
七	機關之助理學	機關之加速度 量及式樣	動力之傳達 傳授之力	機關之力	四	四
八	工程圖畫	按機關助理學所講授之課繪圖			六	六
九	理財學	理財綱要			三	〇
十	政治學	各國政治之概要			〇	三
	合計				三十五	三十五

暑假期間應以三四星期在機器廠鑄鐵廠鑄造廠實習

### 第三學年 電氣科

功	課		每星期鐘點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一	應用力學	靜力學 講義及試驗	五	〇
二	材料力量	應壓力 應剪力 應扭力 講義及試驗	〇	五
三	電氣學	電氣學與磁氣學之原理及其實用 器電光之要理 講義及試驗	四	四

四	材料	建築應用各種材料 化學 煤氣 試驗洋灰 關於自來水之化學 講義及試驗	四	四
五	熱氣機及熱力學	各種發動力機 熱氣機之原理	三	三
六	機關之物理學	機關之加速度 動力之傳遞 傳授之方 機關之方量及試驗	四	四
七	轉流電	轉流電之論說 轉流電機	一	二
八	電機圖畫	畫直流電轉流電機圖	四	三
九	電學試驗	試驗方法 試驗各種電機 量電之法	六	六
十	理財學	理財綱要	三	〇
十一	政治學	各國政治之概要	〇	三
合計			三十四	三十四

暑假期內應以三四星期實習電學工程

第四學年 鐵路工程科

功	課	每星期鐘點
一	構造之說	上學期 下學期
二	結構學圖畫	六 六
	木樑圓柱之應力 橋樑之應力 材木及接合之計畫 上半年橋樑及各種架之圖形 下半年橋樑桁構鐵 線橋 定暈伸長之方 圖形大略 講義及繪圖	

功	課	每星期	鐘點
一	熱力發動機器廠	試驗汽機器及各種氣機	上學期 六 下學期 六
二	力學試驗	試驗張力 扭力 壓力 屈力 量方器試驗	三 三
三	石工及地基	石尾磚屋洋灰尾應用各種材料及建築方法 地基	三 〇
四	熱力發動機工廠	試驗汽門 放汽門 鍋爐汽管 機汽房汽管 節用煤機 汽機 煤汽機等	三 三
五	力學試驗	試驗張力 扭力 壓力 屈力 量方器試驗	三 三
六	水力學	流水學 衛生學 自來水	四 四
七	鐵路工程	成外圍 陰溝 水溝 軌道 車場 車站 信號	〇 六
八	商律	關於工程之法律 訂約之例 關於工業之律例	三 〇
九	鐵路管理	鐵路體制 工程處各處應辦之條件 鐵路之制度 車價 官辦商辦鐵路 鐵路帳目	〇 三
十	工程報告	參考工程專門報 研究編造報告格式	二 二
十一	論文	卒業論文 每星期最少六小時題目應於第一學期開學時與專科教習商量選定到畢業時專科教習閱畢呈監督存案並送部查核	六 六
合計			三十二 三十三

第四學年 鐵路機器科

功 課		每 星 期 鐘 點	
		上 學 期	下 學 期
三	水力學	部水學 動水學 水輪 臥輪水車 水力學發器 水壓機 自動揚水	三
四	電氣試驗	試驗方法 大略 電燈 直流轉流電發器 試驗發電機	三
五	機器試驗廠	製造機關 鑄造廠 機器廠 經費帳目 機器之速度 工廠應用各款	三
六	機器圖畫	機器全圖 造法清單 估價	三
七	汽機部	汽機組織 凝汽 蒸汽 蒸汽成氣 煤氣機之原理	二
八	建築火車頭	火爐 鍋爐 各種機關車之比較 汽門機 車輪	二
九	地基	車架 上半年講義 下半年講義及繪圖 石工 洋灰 地土之堅力基礎 木植之地基 用壓氣之法 用水凍之法 隄障	一
十	商律	關於工程之法律 訂約之例 關於工業之律例	三
十一	工科報告	參考機器專門書報 報告所有關於機器之事	三
十二	論文	卒業論文 每星期最少六小時題目應於第一學期開學時與專科教習商量選定到畢業時交專科教習閱畢呈監督存案並送部查核	六
合計			三十五
			三十四

第四學年 電氣科

一	熱力發動機器廠	試驗汽門 放汽門 鍋爐汽管 機器房汽管 節用 煤機 汽機 煤汽機等	三	三
二	力學試驗	試驗張力 扭力 壓力 屈力 量方器試驗	三	三
三	水力學	靜水學 動水學 水力學發器 水壓機 自動抽水 機 水輪 臥輪 水車	三	三
四	電氣試驗	試驗方法 大略 試驗電機 測電之法 試驗發電機 電力原動機 電燈 直流轉電發器	三	三
五	汽機器	汽機組織 凝汽 蒸汽 蒸汽成氣 煤氣機之原理	二	二
六	電機器	電之傳發 電之分佈 電機器 電車 電話 電報	二	二
七	電機圖畫	直流轉流電機 原動機 變流機 繪圖預算 講義	六	六
八	商律	關於工程之法律 訂約之例 關於工業律例	三	〇
九	管理法	組織工業之方法 經濟 簿記	〇	二
十	工科報告	參考工程專門報 研究編造報告格式	二	二
十一	論文	卒業論文 每星期最少六小時題目應於第一學期開 學時期與專科數習商量選定到畢業時交專科教習閱 畢呈監督存案並送部查核		
合計			三十三	三十五

中學第一學年

功課	內容	每星期鐘點
一 英國語	讀法 會話 文法 習字	八
二 算學	高等算術 初級代數 平面幾何	六
三 博物	動植物 生理衛生學	六
四 修身	演講五種遺規 講有益風化之古詩歌	一
五 讀經講義	春秋左氏傳節本 每日約二百字	三
六 中國文學	習字 讀文 作文	三
七 歷史	中國歷史	二
八 地理	中國地理	二
九 圖畫	自在畫	二
十 手工	應用木土	二
十一 體操	柔軟體操 每日半點鐘或早上堂前或晚下堂後	三
合計		三十八

中學第二學年

功	課	每星期鐘點
一	英語 讀法 會話 文法 習字	六
二	算學 高級代數 立體幾何	六
三	物理 物理學 物理實驗	六
四	修身 摘講五種道規 講有益風化之古詩歌	一
五	讀經講經 春秋左氏傳節本 每日約二百字	三
六	中國文學 習字 讀文 作文	三
七	歷史 英文古史	二
八	地理 英文地理	二
九	圖畫 畫字 用器畫	三
十	手工 應用木土	二
十一	體操 柔軟體操 每日半點鐘或早上堂前或晚下堂後	三
合計		三十七

中學第二學年

功	課	每星期鐘點
一	英國語 讀法 會話 文法 習字	六
二	算學 平面三角 解析幾何	六
三	化學 無機化學 有機化學 化學實驗	六
四	修身 摘講五種遺規 講有益風化之古詩歌	一
五	讀經講經 春秋左氏傳節本 每日約二百字	三
六	中國文學 習字 讀文 作文	三
七	歷史 中世史 近世史	二
八	地理 地文學	二
九	圖畫 物形幾何	三
十	法制理財 法制大意 理財通論	二
十一	體操 兵式體操	三
合計		三十七

按上列學科乃宣統二年刊印本所列，其專科內雖有鐵路工程，機器，電氣三門，旋以校舍容量不足，試驗室設備不周，實祇設工程機器兩門。又以招生極感困難，故至民國三年夏畢業者，除鐵路工程外機械科祇有二人。中學雖列課程三年，在民國三年前實祇一年。民國二年本院改名為唐山工業專門學校，一切課程多沿鐵路學校之舊，並祇設預科一年。至民國三年七月校長趙士北以本科科目繁重，各生預備一年仍多望塵不及，是以歷年各生升入本科後程度不齊，竟有一再留級延至七八年始行畢業者，欲速反遲，貽誤匪淺，因請改預科為二年，奉部核准。茲將民國五年所訂課程列左：

預科第一學年

功	課	週年每星期鐘點	功	課	週年每星期鐘點
一	算學	六	五	西地理	四
二	西歷史	四	六	地 理	三
三	英 文	十	合	計	三十一
四	國 文	四			

預科第二學年

功	一	二	三	四	五
課	英文	算學	化學	地文學	修身
	六	六	四	二	一
週年每星期鐘點					
功	六	七	八	九	合
課	繪圖	國文	中國歷史	西歷史	計
週年每星期鐘點	三	四	二	二	三十

本科第一學年

功	一	二	三	四
課	物理	英文	算學	化學
	六	四	九	四
週年每星期鐘點				
功	五	六	合	
課	國文	繪圖	計	
週年每星期鐘點	二	六	三十一	

本科第二學年

功課	測量	物理	繪圖工廠實習	鐵路工程	地質學	功課	尾宇建築	算學	化學	力學	合計	功課
	四	五	六	一	二		六	七	八	九		
	週年每星期鐘點											
	二	六	四	三	三十三		二	六	四	三		週年每星期鐘點

本科第三學年

功課	機械計畫	鐵路工程	鐵路經濟	機械圖畫	測量實習	水力學	功課	電力工程	河海工程	結構學圖畫	材料力量	機械構造	鐵路繪圖測量	功課
	一	二	二	三	六	二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週年每星期鐘點													
	二	二	二	三	六	二		二	二	三	二	一	三	週年每星期鐘點

七	熱氣機	一	合計	三十二
八	力學試驗	二		

本科第四學年

功課	週年每星期鐘點	功課	週年每星期鐘點
一 構造計畫	四	七 畢業論文	三
二 鐵路工程	三	八 工程材料	二
三 構造圖畫	六	九 工程試驗	六
四 水力工程	二	十 地基石土	二
五 鐵路管理	二	合計	三十二
六 天文測量	二		

民國五年十二月部令唐山學校專授鐵路機械科，其原有鐵路工程科繼續辦至畢業為止；經校長駱通將籌設機械科計畫書呈部。嗣駱校長以本校原有之鐵路工程科辦理有年，頗著成效，而歐戰以來，購辦機械，殊形困難，呈請仍授土木工科，毋庸改辦機械科，部批照准。民國六年八月校長章宗元接任後，將原訂課程，略加修正。茲將修正課程列左：

預科第一學年

四	三	二	一	功	授每 時週 數教	功	授每 時週 數教
本國 歷史	算學 代數 幾何	英 文	國 文	課	二	五 世界 歷史	二
					三	六 世界 地理	二
					三	七 體 操	四
					二	合 計	三十二

預科第二學年

五	四	三	二	一	功	授每 時週 數教	功	授每 時週 數教
物 理	本國 歷史	算學 三角 立體 幾何	英 文	國 文	課	四	六 化 學	四
						六	七 地 文 學	二
						八	繪 圖	三
						九	體 操	三
						二	合 計	三十四

交通大學唐山學堂五週年紀念刊

沿革史

本科第一學年

功課	每週授時數	功課	每週授時數
一 算學大代數	六	六 英文	四
二 物理及實習	六	七 工廠實習	三
三 化學及實習	四	八 國文	二
四 繪圖	三	九 體操	三
五 圖形幾何	三	合計	三十四

本科第二學年

功課	每週授時數	功課	每週授時數
一 算學微積分	六	七 力學	三
二 繪圖	三	八 地質學	二
三 工廠實習	三	九 屋宇建築	二
四 物理及實習	五	十 體操	二
五 化學及實習	四	合計	三十四
六 測量學及實習	四		

本科第三學年

功課	授每 時週 數教	功課	授每 時週 數教
一 測量學及實習	六	九 水力學	二
二 鐵路繪圖及測量	三	十 力學實習	二
三 材料力量	三	十一 熱氣機	一
四 機械繪圖	三	十二 機械計畫	一
五 陶法力學 工業簿記 (前半年) (後半年)	三	十三 機械構造	一
六 鐵路工程 鐵路工程 (前半年二鐘後半年 二鐘)	三	十四 鐵路經濟	二
七 電力工程	二	十五 體操	二
八 河海工程	二	合計	三十六

本科第四學年

功課	授每 時週 數教	功課	授每 時週 數教
一 機械工程實習	三	八 石工及地基	二
二 電力工程實習	三	九 鐵路管理	三

三	構造計畫	四	十	工廠管理	三
四	構造計畫繪圖	六	十一	天文及測量	二
五	鐵路工程	三	十二	論文	三
六	工程材料	二	合	計	三十六
七	水力工程	二			

民國八年經前任校長章宗元添購試驗室及工廠器械，並呈准增設機械專科。十年夏畢業者除土木科外，機械科凡十六人。旋因是年七月奉令改組上海，北京，唐山三校，而為交通大學，將機械一科遷移上海學校，而於本院土木科之外另設專科，議論紛紜，竟未實現。十四年前任校長孫鴻哲尙擬添設市政及衛生工程專科，曾經條陳計畫，力爭庚款，卒因機廠儀器設備用宏，經費踴蹶，未能實行；然因收容奉省新生，僅只呈准增設補習一班，以廣陶成，此乃同年八月間事也。是時本院為研究高深工程學術，培養土木工程專門人材起見計，設土木工程科，內分鐵路，構造，水利，市政四門，均係四年畢業。附設預科，二年畢業後升入本科；並暫設補習班，一年後升入預科。特將各級學生學科每學期單位鐘點，列表如左：

補習班

學科	每週鐘點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每週鐘點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國文	三	三	三	幾何	四	四	四
英文	八	八	八	合計	十九	十九	十九
代數	四	四	四				

預科第一年級

學科	每週鐘點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每週鐘點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國文	三	三	三	代數	三	三	三
英文	十	十	十	平面及立體幾何	四	四	四
法文或德文	四	四	四	世界歷史	四	四	四
生理及衛生	二	二	二	合計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實用算術	二	二	二				

預科第二年級

學科	每週鐘點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每週鐘點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	------	------	------	----	------	------	------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沿革史

國文	英文	法文或德文	物理	化學
三	六	四	三	三
三	六	四	三	三
三	高等代數	普通圖畫	地理學	合計
〇	三	三	三	二十八
三	三	三	〇	二十八

本科第一年級

學科	國文	英文	解析幾何	微積分	物理講授	物理試驗	化學講授
第一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二	五	五	〇	三	二	二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二	五	〇	五	三	一	二
學科	化學試驗	圖形幾何	機械圖畫	土木圖畫	土木實習	合計	
第一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四	四	〇	三	三	三三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四	〇	四	三	三	三三	
	二	〇	一五	一	一	三三	
	二	〇	一五	一	一	三三	

本科第一二年級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學科					學科				
微積分	四	四	〇	〇	力學	六	五	〇	〇
物理講授	二	二	二	二	材料力學	〇	〇	六	五
物理試驗	三	二	三	二	工程材料	三	〇	〇	〇
地質學	〇	〇	三	二·五	材料試驗	〇	〇	三	二
工程圖畫	三	一	三	一	道路工程	〇	〇	三	二·五
經濟學	四	二	〇	〇	合計	三一	三·五	二九	二二
測量	六	四	六	四	地形測量實習	時間	二星期	單位	二

本科第三年級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學科					學科				
工程律例	〇	〇	二	一	構造計畫	三	二	三	二
機械工程	二	二	二	二	鋼骨混凝土	〇	〇	三	三
電機工程	二	二	二	二	衛生工程	三	二·五	〇	〇

電機及機械工程實習	三	二	三	二	水力學	二	二	二
鐵路工程	三	二·五	三	二·五	建築工程	二	一·五	二
鐵路測量	三	二	三	二	合計	二·五	三·五	二·七
構造工程	二	二	二	二	鐵路及河海測量實習	時間	三星期	單位三

本科第四年級  
(甲)共修科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天文學	○	○	土石工程	二	二
地形測量	○	二	橋樑計劃	四	三
地 陶 學	三	○	凝土房屋	三	○
鐵路工程	五	○	給水工程	三	○
鐵路計算及繪圖	○	一	水力實習	一·五	一
地基工程	○	二	合計	三·五	一·八
				一·五	一·一

(乙) 鐵路工程門專修科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高等鐵路工程	二	二	鐵路行政及管理	〇	〇
隧道及號誌工程	二	〇	鐵路工程計	〇	三
高等鐵路計	三	三	合計	七	六
	二	二			九
					七

(丙) 構造工程門專修科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高等構造理論	三	三	構造工程計	〇	〇
鋼架房屋	〇	〇	合計	三	三
凝土拱橋	〇	三			二
					十

(丁) 市政工程門專修科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高等衛生工程	〇	三	市政工程計	〇	三
					三

河海工程	二	一·五	〇	〇	合 計	二	一·五	八	七·五
水利建築	〇	〇	二	一·五					

(戊)水利專門專修科

學 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 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水 圖 學	〇	〇	二	一	水 力 工 程 實 習	〇	〇	三	二
河 海 工 程	二	一·五	〇	〇	水 力 工 程 計 劃	〇	〇	三	三
水 利 建 築	〇	〇	二	一·五	合 計	四	三·五	十	七·五
水 力 工 程	二	二	〇	〇					

民國十七年夏，為便利講習加深研究起見，將各項課程，重加修訂。是年十二月前院長孫鴻哲呈准鐵道部，增設市政衛生專科，因經費未經增加，教授設備，難期改善。十八年六月鐵道部召集交通教育整理委員會，前院長鄭華出席，請撥特款，以便擴充。嗣經議決，自是年八月起，每月經費准給一萬一千元，並另給擴充費每月一萬元；增系計劃因得實現。茲將是時所修正之各級課程表，分別照錄如左：

預科第一年級

學科	國文	英文文學	英文文法及作文	法文或德文	生理衛生
每週鐘點	第一學期 三 第二學期 三	第一學期 五 第二學期 五	第一學期 五 第二學期 五	第一學期 四 第二學期 四	第一學期 二 第二學期 二
學科	代數	幾何	世界史	合計	
每週鐘點	第一學期 三 第二學期 三	第一學期 四 第二學期 四	第一學期 四 第二學期 四	第一學期 二八 第二學期 二八	

預科第二年級

學科	國文	英文	法文或德文	物理	化學
每週鐘點	第一學期 三 第二學期 三	第一學期 六 第二學期 六	第一學期 四 第二學期 四	第一學期 三 第二學期 三	第一學期 三 第二學期 三
學科	平面三角	大代數	繪圖	地文地理	合計
每週鐘點	第一學期 三 第二學期 三	第一學期 三 第二學期 三	第一學期 三 第二學期 三	第一學期 三 第二學期 三	第一學期 二八 第二學期 二八

本科第一年級

學科	第一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學科	第一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國文	二	二	化學試驗	四	四
英文	五	五	畫法幾何	四	一·五
解析幾何	五	五	繪圖		四
微積分		五	木工實習	三	三
物理	三	三	工程圖畫	三	三
物理試驗	二	二	合計	三三	三三
化學	二	二		三三	三三

本科第一年級

學科	第一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學科	第一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微積分	四	四	材料力學		六
物理	二	二	工程材料	三	三·五
物理試驗	三	三	材料試驗		三

本科第三年級

地質學			三	二·五	經濟學		三	一·五
工程圖畫	三	一	三	一	道路工程			三
測量	六	四	六	四	合計		三〇	三三
力學	六	五			地形測量(兩星期)二單位		二九	三一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工程律例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鋼筋混凝土構造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機械工程	二	二	衛生工程	三	三·五
電機工程	二	二	水力學	二	二
電機及機械試驗	三	二	建築工程	二	一·五
鐵路工程	三	三	鐵路測量	三	二
構造工程	二	二	合計	二五	二〇·五
構造設計	三	二	鐵路及水文測量(三星期)三單位	二七	二二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沿革史

本科第四年級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學科					學科				
天文學			二	二	石工學	二	二		
測地學				二	橋樑設計	五	四	三	二
製圖學			三		鋼筋混凝土房屋	三	三		
鐵路工程			五		水給學	三			
鐵路計算及繪圖			三	或 一	水力試驗	一·五	一	一·五	一
建築基礎				二	合計	三·五 或 二·五 或 二·九	三 或 二·五 或 二·九	一〇·五 或 九	一〇·五 或 九

鐵路工程學系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號誌與隧道	二	二			鐵路運行與管理	三	三		二
高等鐵路工程	二	二			鐵路工程設計		三		三
鐵路問題	三	一	三	一	合計	七	五	九	六

構造工程學系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構造理論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構造工程設計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鋼鐵建築	三	三	合計	六	三
鋼筋混凝土		三		五	九
拱橋	三	二			八

市政工程學系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高等衛生工程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市政工程設計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河海工程	二	三	合計	二	三
水利建築	一	一		一	五
				二	八
					七

水利工程學系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水文學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水利工程試驗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河海工程	二	二	水利工程設計	三	三
	一	一			二
					三

水利建築		二	一·五	合	計	四	三·五	一〇	七·五
水利工程		二	二						

市政及衛生工程學系改訂課程

第一學年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學文	二	二	二	二	學科	二	二	二	二
國文	二	二	二	二	定性分析化	二	二	二	二
英文	五	五	五	五	學試驗	四	二	四	二
解析幾何	五	五			書法幾何	四	一·五		
微積分			五	五	工程圖畫			四	一·五
高等物理	三	三·五	三	三·五	木工	三	一	三	一
物理試驗	二	一	二	一	合計	三〇	三三	三〇	三三

第二學年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微積分	四	四			測量	六	四	六	四

高等物理	二	二	二	二	力學	六	五	
物理試驗	三	二	三	二	材料力學			六
地質學			三	二·五	工程材料	三	二·五	
工程圖畫	三	一	三	一	材料試驗			三
重量分析法	一	一	二	二	經濟學	三	一·五	
定質分析法	三	一·五	三	一·五	合計	三四	二四·五	三一
學試驗								二二

第三學年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	單位	每週鐘點	單位		每週鐘點	單位	每週鐘點	單位
學科					鋼筋混凝土				
工程律例			二	一	構造			三	三
機械工程	二	二	二	二	水力學	二	二	二	二
電機工程	二	二	二	二	有機化學	三	二·五		
機械及電機工程試驗	三	二	三	二	水之分析			三	二
鐵路工程	三	二·五	三	二·五	生物學及微菌學	三	二·五	二	一·五
鐵路測量	三	二	三	二	合計	二三	一九·五	二五	二〇
構造工程	二	二			秋季野外測量兩星期	二	二單位		

第四學年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	單位	每週鐘點	單位		每週鐘點	單位	每週鐘點	單位
都市政府	二	二	二	二	清水法			三	三
都市計畫	二	二	二	二	污水灌溉學			三	三
報告作法	一	一			污水處置				二
公用事業			一	一	衛生工程				三
石工學	二	二			道路工程	三	三		三
基礎學			二	二	道路工程設計				三
鐵路工程	三	三	三	三	水力試驗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鐵路計算及繪圖	三	一			合計	三·五	六·五	三·五	九·五
給水學	三	三			秋季野外測量兩星期二單位				

民國十九年五月，現任院長李書田到院就職後，根據本院設備情形及教授時數，詳加斟酌，擬訂新課程表一種，當於六月七日召集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但因本院現在課程關係，規定十九年度為過渡時期，至民國二十年秋季，方能完全照用。至此種新課程表詳細科目，已列於本院專章之內，茲不贅。

## 第二節 班次編制

路礦學堂開辦之初，原定學額一百四十名；路班一百，礦班四十。光緒三十二年十二月開學，實到學生一百十九名。次年上課，分爲甲乙兩班，功課相同，至年終大考，升班者十六名爲甲班，其餘四十二名爲乙班。原擬招新生三十餘名，併入乙班，以足一百四十名之定額，嗣於光緒三十四年春，經郵傳部考取新生五十二名，合之舊生共約一百六十名。是年十二月大考，升入第三年級者五十三名，入第二年級者四十六名，列第一年級者五十九名，共一百五十八名。宣統元年招考新生五十名。按是年統計表載，第二年級四十三名，第三年級四十三名，第四年級四十三名，第一年級七十二名，共計一百五十八名。是年秋除留級者，第三年級升爲第四年級，餘以次遞升。宣統二年秋，招收新生。是年統計表載，五年級（即專門科四年級甲班）二十八名，四年級（即專門科三年級乙班）二十三名，三年級（即專門科二年級丙班）二十九名，二年級（即專門科一年級丁班）五十七名，初年級（即補習班）二十五名，共一百六十二名。宣統三年夏，甲班畢業二十八名，是爲路礦學堂第一次之畢業。秋間招取新生。據是年九月申途之一覽表載，專門科四年級（即乙班）二十名，三年級（即丙班）二十七名，二年級（即丁班）五十五名；內鐵路工程班三十五名，機器電氣工程班二十名，一年級（即戊班）六十名，中學班五十名，共計二百一十二名。民國元年夏，乙班畢業二十名。秋間招取新生，列爲預科，計專門科（即丙丁戊己）一百五十名（內工程科一百四十一名，機器科九名）

，預科四十二名，共一百九十二名。民國二年夏，丙班畢業十五名（內工程科十三名機器科二名）。秋間招收新生，列爲預科，計專門科（即丁戊己庚）一百十三名；內工程科一百零七名，機器科六名，預科五十六名，共一百六十九名。民國三年夏，丁班畢業十二名，時校名已奉令更改而尙未實行。八月實行改名爲工業專門學校之後，計土木工程（即戊己庚辛四班）九十一名，預科延長爲二年，添招新生，分爲二班，計九十二名，共計一百八十三名。民國四年夏，戊班畢業十六名。秋間添招預科新生，計土木工程（即己庚辛壬四班）九十八名，預科八十三名，共計一百八十一名。民國五年夏，己班畢業十六名。秋間添招預科新生，計土木工程（即庚辛壬癸四班）九十七名，預科六十名，共計一百五十七名。民國六年夏，庚班畢業二十名。秋間添招預科新生，計土木工程四年級（辛班）十五人，三年級（壬班）十九人，二年級（癸班）二十六人，一年級（子班）三十七人，本科共九十七人；預科二年級三十人，一年級四十五人，共七十五人；全校共一百七十二人。民國七年夏辛班畢業，計十三名；按原班十五人，內有二名未能卒業。是年秋招生一次，計土木工程四年級（壬班）十五人，三年級（癸班）十六人，二年級（子班）三十二人，一年級（丑班）三十一人，本科共九十四人；預科二年級三十七人，中學三年級五十一人，中學一年級四十五人，全校共計二百二十七名。民國八年夏壬班畢業，計十四名；按原班十九人，內有一名未能卒業。是年秋招生一次，并增設機械科，由三年級開始分科，計土木工程四年級（癸班）十八人，三年級

(子班)十二人，二年級(丑班)二十六人，一年級(寅班)三十六人，機械科三年級(癸班)十六人，本科共一百零八名；預科二年級四十五人，預科一年級七十一人，全校共計二百二十四名。民國九年夏癸班畢業，計十三名；按原班十八人，內有五名未能卒業。是年秋招生一次，計土木科四年級(子班)九人，三年級(丑班)十一人，二年級(寅班)二十六人，一年級(卯班)四十九人，機械科四年級(子班)十六人，三年級(丑班)七人，二年級(寅班)七人，本科共一百二十五名；預科二年級五十一人，預科一年級四十三人，全校共計二百一十九名。民國十年夏子班畢業，計土木科十二名，機械科十六名；按土木科原班九人，因有上海學校轉學學生，故多三名。是年秋招生一次，計土木科四年級(丑班)三十一人，三年級(寅班)二十五人，二年級(卯班)十九人，一年級(辰班)三十一人，本科共一百零六名；預科二年級三十五人，預科一年級六十九人，全校共計二百一十名。民國十一年夏丑班畢業，計二十九名；按原班三十一人，內有二名未能卒業。是年秋招生一次，計土木科四年級(寅班)二十四人，三年級(卯班)十八人，二年級(辰班)三十七人，一年級(巳班)三十六人，本科共一百一十五名；預科二年級五十八人，預科一年級四十二人，全校共計二百一十五名。民國十二年夏寅班畢業，計二十四名。是年秋招生一次，計土木科四年級(卯班)十七人，三年級(辰班)三十六人，二年級(巳班)三十五人，一年級(午班)五十二人，本科共一百四十人；預科二年級四十六人，預科一年級四十人，全校共計二百二十六

名。民國十三年夏卯班畢業，計十六名；按原班十七人，內有一名未能卒業。是年秋招生一次，計土木科四年級（辰班）三十一人，三年級（己班）三十八人，二年級（午班）四十八人，一年級（未班）三十七人，本科共計一百五十四名；預科二年級四十一人，預科一年級三十八人，全校共計二百三十三名。民國十四年辰班畢業，計二十九名；按原班三十一人，內有二名未能卒業。是年招生一次，計土木科四年級（己班）三十四人，三年級（午班）四十六人，二年級（未班）三十三人，一年級（申班）三十五人，本科共一百四十八名；預科二年級三十四人，預科一年級四十二人，補習班四十三人，全校共計二百六十七名。民國十五年夏已班畢業，計三十二名；按原班三十四人，內有二名未能卒業。是年秋招生一次，計土木科四年級（午班）四十一人，三年級（未班）三十人，二年級（申班）二十三人，一年級（酉班）三十八人，本科共一百三十二人；預科二年級三十二人，預科一年級五十五人，補習班六十一人，旁聽生七人，全校共二百八十七名。十六年夏招考新生一次，同年十二月第十七班畢業（同時天干地支字樣取消）三十五人。十七年因時局不靖，未招新生；補習班於是年夏升入預科，不再續招。十八年一月，第十八班畢業二十二名。是年夏，招本科一年級新生三十二人，以後預科不再招生。十九年第十九班畢業三十二人。是年夏，招本科一年級新生四十二人。此本院歷年班次編制之大略也。茲更列表如左：

校名	年份	班次	在院	人數	備考
鐵路礦學堂	光緒三十三年	甲乙		一八九人	開學時人數
	光緒三十四年	甲乙		一六〇人	據三十四年四月稟報 新生五十二名
	宣統元年	甲乙丙		一五八人	據元年統計表
	宣統二年	及補習班		一六二人	據二年統計表
	宣統三年	乙丙丁戊		二二二人	據三年九月申送之一覽表
鐵路學校	民國元年	及補習班		一九二人	據元年之統計表
	民國二年	及預科		一六九人	據二年統計表
	民國三年	及預科		一八三人	據三年統計表
	民國四年	預科二班		一八一人	據四年統計表
	民國五年	預科二班		一五七人	據點名冊
	民國六年	預科二班		一七二人	據是年十月送部一覽表
唐山工業專門學校	民國七年	壬戌木本四班	一五人	二二七人	
	民國八年	癸亥木本四班	一八人	二二四人	
	民國九年	子丑木本四班	九人	二一九人	
交通大學唐山學堂	民國十年	預科一	六九人	二〇人	據學監處名冊
		預科二	三五人		
		辰木本一班	三一八		
		卯木本二班	一九八		
		寅木本三班	二五八		
		丑木本四班	三一八		
		子木本一班	一一八		
		丑木本二班	二六八		
		寅木本三班	二六八		
		卯木本四班	四九八		
		辰木本一班	一六八		
		巳木本二班	七七八		
		午木本三班	七七八		
		未木本四班	五七八		
		申木本一班	四七八		
		酉木本二班	一六八		
		戌木本三班	二六八		
		亥木本四班	一八八		

交 通 部 唐 山 大 學

唐山大學交通學院		唐山大學交通學院		唐山大學交通學院		唐山大學交通學院		唐山大學交通學院		唐山大學交通學院		唐山大學交通學院		唐山大學交通學院		唐山大學交通學院	
院學程工木土		院學程工木土山		院學程工木土山		院學程工木土山		院學程工木土山		院學程工木土山		院學程工木土山		院學程工木土山		院學程工木土山	
民國十九年		民國十八年		民國十七年		民國十六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四年		民國十三年		民國十二年		民國十一年	
二預	一預	二預	一預	二預	一預	二預	一預	二預	一預	二預	一預	二預	一預	二預	一預	二預	一預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級	科	級	科	級	科	級	科	級	科	級	科	級	科	級	科	級	科
三九人	乙組 三五人	五一人	三五人	三二人	三二人	四二人	四二人	五一人	五一人	六一人	六一人	五一人	五一人	四一人	四一人	三一人	三一人
				二二七人	二二七人	二八五人	二八五人	三〇五人	三〇五人	二八七人	二八七人	二六七人	二六七人	二二六人	二二六人	二二五人	二二五人
以上人數係按應此次大考者計算				該班於是年夏升入預科一年級即停止招生				據報部甲乙名冊				據報部甲乙名冊				據報部甲乙名冊	

## 第五章 設備

### 第一節 院舍建築

本院院舍建築，始於遜清光緒三十一年九月。院舍面積連調養室在內，原佔地一百九十二畝五分八釐；嗣於民國十四年八月孫前校長任內，因收容奉省考取新生，添建宿舍，呈准節由京奉路局劃撥校外鐵路餘地三十四畝一分七釐，共計二百二十六畝有奇。建築物計有教室兩所，宿舍西式兩所，中式一所，圖書館一所，飯廳一所，工廠及機械試驗室一所，校長室一所，教職員宿舍九所，辦公廳一所，調養室一所；其餘浴池及各種運動場所，應有盡有。復以收容奉省新生，於十四年十一月間，經孫前校長添建中式宿舍一所，名曰西新宿舍，而以前之中式宿舍判為東新宿舍；旋於十八年夏，將西新宿舍改為化學實驗室。本院一切構造，本極壯麗，堅固適用；乃因戰事屢起，本院迭為軍隊佔用，撰杖都講之所，淪為犬羊窟宅，門牆戶壁損害甚多；後經孫鄭兩前院長，先後督飭修葺，始克稍稍恢復舊觀。嗣復於民國十八年添築新式廚房，安置暖氣設備，以重衛生。此本院院舍建築之大概也。茲將院舍面積方尺，舊有添置間數，列表如下：

校	舍	面積方尺	間	數備	考
東	講	七八〇	一四間	東西講堂又名教室均屬西式建築	
	樓房				

西講堂	樓房	九八四二	一七間	
東宿舍	樓房	一〇〇〇〇	四四間	東西宿舍均屬西式建築
西宿舍	樓房	一〇〇〇〇	四四間	
東新宿舍	平房	一〇〇〇〇	四二間	中式建築
化學實驗室	平房	五〇〇〇	二〇間	中式建築
飯廳	平房	七〇〇〇	二間	
圖書館	平房	四二〇〇	二間	內有閱報室一大間
辦公室	平房	二八〇〇	一〇間	
工廠及工程試驗室		一五四〇〇	一五間	
院長住樓	樓	二八〇〇	一〇間	
教員住樓	樓		七九間	內有下房四十間
教職員宿舍及女生宿舍			二〇間	內有下房九間
調養室	平房	五八四五	二六間	
浴池號房庫房等	平房	三〇〇〇	二七間	

## 第二節 圖書

本院現存圖書，均係歷年購置；雖不足供專門之研究，頗可供普通之閱覽。計現存中文書籍一萬五千二百九十三冊，依據四庫簡明目錄及書目答問箋補，分爲經史子集叢書五大部，外加教科書，及社會科學，與實用科學等類，計經部九百六十三冊，史部三千零三十一冊，子部七百四十二冊，集部八百四十六冊，叢書九千一百二十六冊，教科書及科學等類六百十二冊。現存英文書籍四千三百五十六冊，依據美國土木工程學會圖書館所擬定之工程圖書分類法分類編號，計工程書籍二千一百五十二冊，普通及科學書籍二千二百零四冊，其餘報告表冊圖樣及小著作等約計六百餘件，訂購之中西定期出版物六十四種，中西日報十六份，各學校各機關贈送之件亦頗多。總計中文圖書約值七千七百五十五元，西文圖書約值二萬四千一百八十二元，共合三萬一千九百三十七元；而未裝訂之各種雜誌，尙未計也。

### 第三節 測量設備各實驗室及工廠

本院測量設備，各實驗室及各工廠設備如左：

(一) 測量儀器計有經緯儀十具，水平儀九具，平面棹三具，六分儀一具，流速儀一具，銅帶尺標準種種附屬品。

(二) 熱學發動機試驗室內有四十馬力發電機一具，供給全院燈光，各機器上附屬磨托，以及關於各種熱學試驗所用之電流。

- (三)材料試驗室內有三十噸拉力呂氏試驗機，二噸愛氏彎力試驗機，愛氏衝力試驗機，小號撓力試驗機，材料疲度之擺動撓力機，以及水泥試驗機等。
- (四)水力試驗室內有試驗水槽，有高二十五尺水頭之水塔，有地下蓄水池，壓力唧水機，水力擠壓機，積蓄器，螺旋式唧水機，旋回氏透班機，倍氏輪，複式衝動輪等。
- (五)電氣試驗室內有各式電流計，阻力箱，以及各種磨托儀器，凡試驗用者，無不應有盡有。
- (六)物理試驗室內有試驗聲光熱電性狀之各種儀器。
- (七)化學試驗室內有煤氣設備，各種儀器藥品，足供定性定量及水質分析之用。礦學試驗備有礦物及化石標本數百種。嗣為便於化驗研究起見，復置煤氣發動機一架。
- (八)地質標本室內有礦物及化石標本數百種，
- (九)木工廠內各種應用器具俱全。
- (十)金工廠內有各式銼床，鑽床，刨床，磨光機，割截機，氣壓鎚鑿機，虎鉗，以及其他一切金工應用器具。

#### 第四節 調養室

本院調養室設於院之東北隅，其本部為一長方形之建築，另有一小平屋，與醫室並立，原為校醫之住宅，所有佔地方尺及間數，參閱第五章第一節之附表，可資考鏡。關於藥房發

藥與配藥，均由校醫自理。當時之設備，儘能醫治各種病症，以後若果寬籌經費，增加外科之最新用具，與微菌學及化學分析之試驗室，則施治內外兩科，不難漸臻完善；乃因歷年以來，經費支絀，未能充分設備，僅醫治普通病症。迨民國十七年與開灤礦務局唐山中華醫院協商，每月由本院津貼若干，關於本院醫務事項，歸該醫院辦理。此乃掙節費用，兼籌並顧之變通辦法；如經費充足時，自當陸續前規，獨立籌設，俾臻完美，以重衛生焉。

#### 第五節 資產約計

本院資產歷經各前任校長估計，數目頗有出入。茲據最近調查，本院資產約如左數：

- 一，建築物三十二萬三千四百餘元，
  - 一，儀器一十一萬零四百餘元，
  - 一，圖書三萬零三百餘元，
  - 一，傢俱一萬一千九百餘元，
  - 一，標本約九百元，
  - 一，暖氣設備二萬五千元，
  - 一，自來水及衛生設備約二萬六千元，
  - 一，校址約二百二十二畝餘，每畝以一百元計算，約值二萬二千二百餘元，
- 以上統共資產約爲五十五萬元。

## 第六章 留學及實習

### 第一節 留學

本院章前校長宗元在職時，呈奉交通部核准，每屆畢業生派遣前二名出洋留學，以資深造，民國八年陳有恒潘承梁等二名遂首先應派出洋，九年遣派王詢才俞亨等二名，十年遣派陳國機潘承孝等二名。迨後經費支絀，於民國十一及十二兩年，一齊派遣王慶禧黎傑材顧亦愷等三名。民國十四年十月奉到部頒管理留學生章程，據其第三條第一項之規定，本院每年派送一名，因於十四及十五兩年，一齊選派夏憲講汪菊潛等二名，均赴美國留學。是年清華學校及南洋兄弟烟草公司招考大學畢業生赴外國留學，本院畢業生之膺此選者，亦不乏人；且有自費出洋者。民國十六年遣派高步孔赴美國留學；民國十八年派遣張鴻遠赴美國留學。計本院畢業生赴外國留學者，連同自費及各機關學校公司遣派者，共約七八十名。

### 第二節 實習生

本院設在唐山，原為就近可在製造廠礦務局實習。乃成立之始，礦班中輟，機科未成，學生專習路工，赴製造廠只參觀而已；而工程實習，仍非前往他處不可。宣統元年五月初，令甲班生前往京張路考究路工。二年正月往北京至豐台一段實習測量。九月甲乙兩班同往山海關考究橋梁工程。民國元年秋，丙丁兩班前往南口沿途考驗，步行至沙河。民國五年十月

，庚班生前往張家口沿途測量。六年四月，前往京漢路考察黃河鐵橋，漢陽鐵廠，孝感橋工。十月辛班生前往山海關實習測量。此種實習辦法，歷年實行，未嘗或輟。民國十八年七月，奉鐵道部頒發修正畢業生實習通則十四條，關於實習工作及待遇情形，規定綦詳，可資遵守。

## 第七章 學生會社 附章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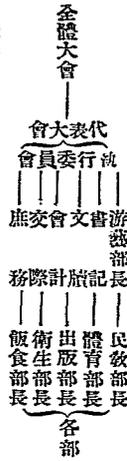
### 第一節 學生會

本院原設有學生會，嗣以組織不良，無形解散。迨民國十七年夏，各級學生本合作之精神，並為實行自治，練習社會服務起見，復成立學生會。內分執行委員會及監察委員會。執行委員會設常務，校務，體育，飯食，出版，軍訓，游藝，及平民教育等八部；監察委員會設審察及審計二委員會。學生會自成立以來，各部會均屬克盡厥職，尤以平民教育部辦理民衆學校成績昭著。茲將該會會章列後：

####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學生會簡章

- (一) 定名 本會定名為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學生會
- (二) 宗旨 本會本合作之精神謀校務之改進實行自治並練習社會服務
- (三) 會員 凡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肄業學生均為本會會員
- (四) 組織

甲，系統



乙，組織法

- (1) 全體大會 由全體會員組織之
- (2) 代表大會 由全體同學按照什一之比分區(以一班為一區)選舉之代表組織之設常任書記一人
- (3) 執行委員會 由代表大會票選之各部部長及書記文牘庶務交際各一人組織之互選主席一人
- (4) 各部部长

- (A) 體育部 部員每班二人
- (B) 衛生部 部員每班一人
- (C) 飯食部 部員每班一人
- (D) 出版部 部員每班二人
- (E) 游藝部 部員每班一人
- (F) 民衆教育部 部員每班一人

(五) 職權

- 甲，全體大會 本會為學生會之最高機關其職權如左
- (1) 凡代表大會不能解決之事件由全體大會議決處理之

(2) 全體大會有推翻及變更代表大會執委會及各部部務會議各臨時委員會一切議決案之權  
乙，代表大會

(1) 凡執委會不能解決或該會認為情形重大應直接提出代表大會之事件由本會議決處理之

(2) 代表大會推翻及變更執委會及各部部務會議各臨時委員會一切議決案之權

(3) 通過預算案及審核決算案

(4) 選舉執委會各部部長及書記文牘庶務會計交際

(5) 處理彈劾學生會職員之提案

丙，執行委員會 執行全體大會及代表大會之議決案並行使一切立法及行政之權

(1) 主席 除開會時担任主席外並負一切議案執行之總責對外代表學生會

(2) 書記 專司本會會議紀錄公佈通知及繕寫等事宜

(3) 文牘 專司文件之收發及保管並起草本會文書

(4) 會計 專司本會銀錢收支事宜

(5) 庶務 專司本會一切雜務

(6) 交際 專司本會交際事宜

(7) 附則 凡遇有重大交涉事件時得由執委會臨時選舉專員負責辦理

丁，各部

(1) 體育部 辦理全體同學之體育事務

(2) 衛生部 辦理校內一切衛生事宜

(3) 飯食部 辦理同學飯食事宜

(4) 出版部 辦理本會一切刊物之編輯經理事務

(5) 游藝部 辦理本院電影提倡高尚娛樂並管理其相關於本會游藝之事務

(6) 民衆教育部 辦理民衆教育事宜

(七) 集會

甲，全體大會

A 常會 在每學期開始時由執委會召集之以全體同學二分之一為法定人數由執委會主席書記為主席書記

B 臨時會 代表大會認為必要時得議決交執委會召集之或同學十分之一聯署亦得提交執委會召集之

乙，代表大會

A 常會 每月一次由書記召集之主席臨時推定之以全體代表三分之二為法定人數

B 臨時會 由代表五人之聯署得交書記召集之

丙，執行委員會

A 常會 每週一次

B 臨時會 主席認為必要時得召集之或委員三人之聯署得提交主席代行召集之

法定人數 全體委員三分之二

丁，各部會議

(1) 會期 由各部自定之

(2) 法定人數 全部部員三分之二

戊，附則 開會時委員因故不能出席得請同學代表

(七) 選舉及任期

- 甲，代表大會各區代表及各部部員應於每學期開學後一星期內選出之
- 乙，執委會各部長之選舉及執委會主席書記等之選舉均須用記名投票法選出之
- 丙，各部部員不得互兼
- 丁，各部部員及執行委員會委員不得互兼

(八)經費

- 甲，經常費 每學期每會員應納會費兩元(內有體育費一元)
- 乙，臨時費 如遇特殊情形同學半數以上之同意得徵取臨時費

(九)附則

- 甲，本章程如有發生疑義時其解釋權在代表大會
- 乙，執行委員之辭職須先經代表大會之通過
- 丙，執行委員已經辭職未有繼任人選時仍應負責
- 丁，各區撤選代表時應向代表大會聲明理由並立即舉出繼任代表否則不得撤選
- 戊，本章程經全體同學過半數之通過即為有效
- 己，本章程有未盡善處經同學十分之一聯署得提交執行委員會討論修改交臨時大會或傳觀法表決之

第一節 土木工程學會

本院土木工程學會為學術團體之一，其成績頗有可觀，以後更擬竭力進行，俾在交通建設上稍稍有所供獻。茲將該會簡章列後，藉資參考。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會簡章

第一條 定名 本會定名為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會

第二條 宗旨

(甲) 研究土木工程學術

(乙) 傳播土木工程知識

(丙) 調查土木工程事業

第三條 會務 本會進行事務暫定左列各項

(甲) 搜集各種土木工程報告及表冊

(乙) 考察土木工程事業

(丙) 舉行演說會及討論會

(丁) 請土木工程專家講演

第四條 會員

(甲) 普通會員 凡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在校學生皆得為普通會員

(乙) 特別會員 凡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肄業生或畢業生皆得為本會特別會員

(丙) 名譽會員 凡其下列資格之一者得由本會聘請為名譽會員

(一) 本院現任及前任教職員

(二) 對本會經濟上有相當之補助者

(三) 富有土木工程學識及經驗者

第五條 組織 本會分設以下各部

(甲) 總務部 部長一人 部員四人 (文書二會計一庶務一)

(乙)圖書部 部長一人 部員二人

(丙)研究部 部長一人 部員一人

(丁)出版部 部長一人 部員二人

第六條 選舉及任期 本會職員皆由大會投票選定之任期為一學期連選得連任

第七條 集會

(一)常會 於每學期開始時兩星期內舉行之以全體會員二分之一為法定人數

(二)臨時會 由總務部議決隨時召集之

(三)演說會 由研究部議決召集之

(四)討論會 由研究部議決召集之

凡常會及臨時會三次無故不出席之普通會員取消其會員資格

第八條 經費

(一)會費 普通會員每學期納大洋五角特別會員及名譽會員不納會費

(二)特別收入 會員及非會員之捐助及本院之津貼

(三)臨時會費 遇必要時由全體大會議決撥收之

第九條 附則

(一)本章程由成立大會通過後施行於必要時由全體大會議決修改之

(二)各部細則及規章另定之

### 第二節 星光會

本院星光會亦為學生所組織之團體，以聯絡感情，砥礪學術為宗旨；雖無許多成績之可言，但會員對會務均甚努力，前途亦有無限之希望也。茲將該會簡章列後，以供參考。

### 星光會、十八年度之章程

定名 星光會

宗旨 以聯絡感情砥礪學術爲目的

組織

主席一人書記一人下分四股

(一)運動 (二)游藝

(三)圖書 (四)出版

主席兼會計庶務並負招集會議之責

任期 於每學期之末次會議選舉之

會期 於每學期之始末招集會議一次

會員 凡本校同學經會員二人以上之介紹者得加入本會

會費 每學期每人大洋一元補充費臨時再定

### 第四節

樂羣體育會  
健身會  
新新團

本院學生於功課固極注重，於體育亦不忽視，故有樂羣體育會，健身會，及新新團之組織，同學加入者頗稱踴躍，成績自覺特別可觀；至新新團團員每晨練習柔軟操十五分鐘，於身體尤有特別利益，自不待言也。茲將樂羣體育會及健身會章程列後，以供參考。

### 樂羣體育會簡章

- 1 定名 本會定名為樂羣體育會
- 2 宗旨 本會以促進體育聯絡感情為宗旨但以不妨學業為原則
- 3 內容 本會暫設下列各隊
  - (一)籃球 隊
  - (二)足球 隊
  - (三)排球 隊
  - (四)網球 隊
  - (五)田徑賽隊
  - (六)乒乓球 隊
  - (七)器械運動隊
  - (八)國技隊
  - (九)游泳 隊
- 4 組織 本會設會長一人書記一人理事一人每隊隊長各一人並得聘名譽顧問若干人
- 5 職務
  - (一)會長 管理本會一切事務並兼理會計
  - (二)理事 比賽時為領隊並兼理庶務事項
  - (三)書記 專理開會時紀錄及對外通訊
  - (四)隊長 招集隊員從事練習並會同理事接洽該隊對外競賽事宜
- 6 任期 本會職員任期為一學期於學期終結時選舉下期職員各職員不得兼職亦不得連任
- 7 基本會員 本會先由基本會員二十四人組織之
- 8 會員 凡本院同學若得加入但須有本會會員二人之介紹及過半數之通過
- 9 隊員 本會會員得自由加入為各隊隊員但不得超過任何三項運動
- 10 練習 各隊由隊長負責招集中時練習每隊每週至少練習兩次並可由各隊隊長敦請本院體育指導到場教導
- 11 比賽 本會各隊對外須常有比賽以資切磋各項比賽由各該隊隊長會同理事負責接洽之
- 12 會費 本會會員每學期須繳納會費二角購備必需運動用品必要時得臨時聚款
- 13 懲罰 練習及比賽時間隊員如未告假而缺席者應納洋五分以資懲罰

- 14 獎勵 凡本會會員成績卓著及有進步者得由本會獎勵之其獎勵方法另定之
- 15 會期 本會每學期開全體大會一次必要時得由會長臨時招集大會
- 16 附則 (一)本簡章有未盡善處得由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修改之

(二)本簡章自本會成立日施行

### 健身會章程

- (一) 定名 本會定名為健身會
- (二) 宗旨 以強健身心砥礪品行養成健全國民為宗旨
- (三) 會員 不限男女及年齡凡無不正嗜好或能立志戒除者向本會報名經本會會員二人之介紹為特別會員經一星期之練習得會員三分之二之認可得填具入會志願書繳足會費即承認為本會會員其他凡擅長體育品格高尚贊助本會熱心指導者得敦請為本會名譽會員
- (四) 組織 本會置正副會長各一人負指導及監察全權執行一切實罰條例並管理下列各股
  - ① 庶務會計股 股員一人管理本會一切雜務及收支事宜
  - ② 文書股 股員一人掌文書記錄通信及傳遞本會消息
  - ③ 圖書股 股員一人掌管一切搜集書報及雜誌等以供會員參閱及研究
  - ④ 出版股 股員五人專司本會出版事宜
  - ⑤ 游藝股 股員二人籌備旅行郊遊宴會及一切游藝等事
- (五) 選舉 本會一切職員均於每年首次大會由全體會員中票選之惟會員一人不得兼兩職以上
- (六) 任期 職員任期規定一年連選得連任
- (七) 會費 入會時應繳入會金五角歲納常年費六角(分兩期交)如有特別事故以及宴會郊遊需款過鉅得臨時攤徵之

(八) 聚會 當會每年四次如有特別事故會長得臨時召集之

(九) 義務 會員均有遵守會章發展會務之義務

(十) 利益 會員除每日練習養成強壯體格以及享受本會贈閱書報之種種利益外尚有下開特殊權利○得至本會已接洽之

各學校各體育館及其他場所自由練習或參觀詳情於商妥後隨時在本會會報內發表○若往本會已接洽之商店交易關於健身用品或書籍者可得特別折扣詳情亦隨時在會報內發表

(十一) 練習 凡球類田徑賽武術游泳徒手操器械操等均在練習之列其餘有益健身科目亦得隨時練習本會練習時間由全體會員參酌情形另行議定後施行

(十二) 賞罰 會員之成績優良者於年終提出大會酌予獎品藉資鼓勵其有破壞本會名譽違背規章或未經會長允許而不按時到場練習以及嫖賭吸煙飲酒等得分別斥退或懲罰以資懷勉

(十三) 會址 唐山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

(十四) 施行 本章程自本會成立日施行

(十五) 附則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經會員三人之提議得隨時由大會通過增修之

### 第五節 無線電聯友社

無線電聯友社者，研究無線電學之一團體也。社內備有無線電機一架，以為研究之工具，其成績亦至有可觀也。茲將該社簡章列後，以供參考。

一，定名 聯友社 Union Friend Community

二，宗旨 以研究無線電學注重無線電管為宗旨

三，社員 凡同志欲入社者須得本社社員三分之二之通過始可為本社社員同時並須繳納入社費現大洋十元

四，組織 社長一人有管理促進本社之義務對外有代表本社之全權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浩草史

文牘一人 司本社一切來往信札及紀錄事宜兼管理本社圖書館

會計一人 司本社一切會計事宜

庶務一人 司本社一切雜務並兼管理本社醫院試驗室及工廠

五，研究方法 本社取互助自勉研究攝器及參考書由本社供給研究結果須報告本社以備實用

六，經費 試驗費及其他經費等均由社員臨時分擔之

七，集會 由社長臨時召集之

八，附則 本簡章如有未盡善處由一人提議全體三分之二之通過修正之

### 第六節 攝影學會

此會之組織，蓋亦有其特殊之意義，雖以研究攝影為宗旨，實則藉以聯絡感情，並可養成吾人之生活藝術化，是亦不可不記；故將簡章錄後，俾閱者一覽其大要焉。

#### 唐山交通大學攝影學會簡章

##### A 總綱

(一) 定名 本會定名為唐山交通大學攝影學會

(二) 宗旨 本會聯合本校有攝影意趣者砥礪攝影藝術增進感情以期生活藝術化為宗旨

(三) 會員 (1) 凡交通大學同學及服務人員經本會會員二人之介紹經全體會員二分之一以上通過者得為本會會員 (2) 凡有攝影經驗或熱心贊助本會者經本會之聘定得為本會名譽會員

##### B 組織

(一) 職員 (a) 常務部一人 (b) 出版部二人 (c) 圖書部一人 (d) 技術研究部一人 (e) 消費部一人

(二)選舉 各部部长由每學期開始之常會中會員推定之處理本會各部事宜但不得兼二職以上

C 權限

(一)出版部 專司本會出版事宜

(二)技術研究部 辦理會員技術之研究及比賽展覽事宜

(三)圖書部 掌管本會一切圖書事宜

(四)消費部 處理本會消費事宜

(五)常務部 經理本會一切不屬於其他各部事宜

D 會務及任期

(一)常會 每學期開始及終了舉行全體會員大會各一次由常務部召集之主席由常務部長充之書記由出版部長充之

(二)任期 本會職員任期半年連選得連任

(三)會費 每學期五角如有特別事故需款過巨時經大會之通過得徵收臨時費

(四)義務 會員均有遵守會章發展會務之義務

(五)利益 凡本會會員均可享受以下之利益

(a) 本會圖書部之書籍雜誌等均可任意閱覽

(b) 消費部攝影用品可得特別折扣

(c) 如有關於攝影疑問得於週刊中討論之

(六)比賽及展覽 本會值相當機會得開展覽會與比賽會

本會章程會員五分之一提議三分之二通過得修改之

### 第七節 其他

本院學生所組織之各種團體除各前節外，尚有舊劇研究社，新劇團，音樂社等，均以養成美的生活為宗旨。經會員之努力進行，俱有相當之成績。當夫夕陽西下，課業之餘，則管絃絲竹，洋洋盈耳，喉聲宛轉，心曠神怡，其快樂有不可言者。茲亦表而出之，使閱者知吾院非惟以學科見長，於美育之陶冶，亦不稍落人後也。他如各同鄉會，及各班班會等，以其範圍較小，故不備述。

## 第八章 消費合作社

本院教職員及學生於消費合作之原理，向極注意；惟未有具體之組織，致無由收效。識者憾之，遂自十九年度上學期起，將此種事業，正式組織成立。茲將簡章及招股啓錄後：

###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消費合作社簡章

- 第一條 本社定名為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消費合作社
- 第二條 本社以謀消費者之省儉便利及發揮互助合作之精神為宗旨
- 第三條 本社設在本院內
- 第四條 本社資本暫以一千元為限由本院教職員及學生自由投資但每人所投資本不得超過二百元
- 第五條 本社用記名股票以十元為一股並得在本院內轉移
- 第六條 凡一股以上之股東皆為本社社員每學期至少舉行社員大會二次

第七條 本社置監察員二人由本社社員於每學期將終時選任之得隨時檢察本社一切事務任期半年連選得連任連任不得過二次以上

第八條 本社置社長一人由本社社員於每學期將終時選任之總辦本社營業事宜並對外代表接洽一應事宜  
本社分設四股

第九條 總務股設主任一人兼充文牘司文契記錄函件事宜會計一人司本社銀錢出納及一切會計事宜庶務二人司本社一切貨物置辦事宜

◎食品股設主任一人股員二人至三人管理本社出售食品事宜

◎文具用品股設主任一人股員二人至三人管理本社販賣文具及日用品事宜

◎書報販賣股設主任一人股員二人至三人管理販賣一切書報及舊書流通事宜

以上各股主任會計庶務由本社社員於每學期將終時公選不得兼任任期半年連選得連任股員由各股主任商同社長就本院學生願在社服務者選任之

第十條 本社主任以上各職員每半月開常會一次討論營業方針及興革事宜遇必要時得經主任以上職員三人以上之提請由社長召集臨時會議

第十一條 本社收支每日核算每月結算一次每學期總結算一次報告於社員大會並公佈之每學期終了為公佈營業概況之時期

第十二條 本社純利分為四部分一部分作為社員紅利一部分作為服務者獎金一部分作為消費者獎金一部分作為公積金

第十三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提出於社員大會修正之

第十四條 本簡章自本社成立日起實行

### 招股啓

敬啟者，竊聞管子有言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經濟爲一切事業之原動力，於古已然矣。晚近以來，學術之鑽求愈昌，斯理之實証愈切；天下熙熙，皆爲利來；天下攘攘，皆爲利往。稍不留意，窮困隨之。於是鈎心鬥角，生產惟求其多；百計籌維，消費惟求其少。斯亦時會之所趨，難以弗軌聖賢之道目之也。本院員生於生產惟求其多之道尙待研究；於消費惟求其少之法亟待舉。緣本互助合作之精神，發起消費合作社之組織。擬具簡章，從事招股。冀卓氏之運籌，富擬人君；陳孺子之分肉，標準早定。凡百君子，幸各贊成；踴躍投資，是所敢請。格票已具，請列芳銜。

唐山土木工程學院消費合作社謹啟

### 第九章 結論

本院成立迄今已有五年，過去事實，雖不乏各種紀載之可尋，但見仁見智，既苦無所從同，應略應詳，遂覺漫無標準。茲之所錄，雖從各種掌故採輯而來，但於吾院之精神仍恐未能盡其量也。亟願讀者加以指正，俾有修改之機會，則幸甚矣。

# 歷屆學士論文

## 第一章 緒言

本院自民十一年以後，歷屆第四年級生於其最後之一學期開學之始，例須商承專科教授，將畢業論文題目擬定，開始撰著，於畢業前繳呈核閱，所以覘其學業之心得，喚起著述之興味，法至善也。歷年以來，畢業學生既多，此種成績之累積自夥，雖不敢曰篇篇有可傳之價值，比於古今作者之林；然本於師長之講演，朋友之切磋，及參考古今中外專科書籍之所得，形諸紙筆，自能百條有理，足供研究專門學者，由壞海流之一助，與嚮虛造者流，不可同日而語。若僅束諸高閣，不付剞劂以爲披露，則向日諸生之專心著述，特供畢業時博取學位之用，宛如敲門之磚，事已闕棄，夫豈可惜。且國人對於本院之希望甚切，非知歷屆畢業之真像，何以慰國人之屬望。即將來畢業諸學子，深知此種著述，脫稿供閱者評判後，盡魚目混珠，又安能引起著述之興味，使之各抒心得，以冀藏之名山，傳之其人。特各文篇幅過長，若盡登載於本刊物，非特恐閱者生厭，且與紀念刊體裁未合，故特錄題目，及作者姓名，藉以覽其大概。卒欲披閱全文，擬取本院歷屆學士論文，刊爲專書，以求諸鴻達教正，俟諸異日可也。

## 第二章 題目及著者一覽

## THESIS

### Railroad Engineering Course

- | Year No. | Author and Title  |
|----------|---|
| 1922 R1  | C. Y. Liang: Design and Investigation of Comparative Costs of a Subway and Overhead Bridge for the Railroad Station at Tangshan.    |
| " R2     | Z. J. Chang, C. Shiao, C. S. Wang, T.V. Wang S.W. Wang & C.K. Yao: A Proposed Route Steam Railroad between Shishan and Tangshan.    |
| " R3     | J. P. Lu: Paper Location on Map of Shanhaikwan Railroad Surveying Practice.   |
| " R4     | Liu Chih Yi: Desig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Grade Crossing of Peking-Mukden Railroad at Tangshan.                                    |
| " R5     | Tsen Huei: Desig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Grade Crossing of P. M. Line at West End of Tangshan Freight Yard.                         |
| " R6     | Wilkinson C. S. Li: Design for a Grade Crossing of Peking-Mukden Railroad at Tangshan.  |
| " R7     | Tze-chon Huang: Design and Investigation of the Comparative Cost of Kuangtung Street Pavement with Various Kinds of Road Materials. |
| " R8     | T. H. Liao: Desig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 Grade Crossing of P. M. Line at West End of Tangshan Freight Yard, Tangshan.            |
| " R9     | Fan Ning Chew, Chen Kwok Nam: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Comparative Cost of an Open Cut and a Tunnel through Tangshan Hill.           |
| 1923 R1  | Chun Fu Kuo, Tse-Tao Chin: Elimination of the Grade-Crossing of Peking-Mukden Railroad at Tangshan.                                 |
| " R2     | J. K. Li, Peter K. Hsu: Design of Hwa Sing Cotton Mill Yard.  |
| " R3     | Peace Chiliang Wood, Dickson J. Hu: The Desig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 Grade Crossing of Peking                                    |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歷屆學士論文

一一〇

- Mukden Railroad at Tangshan.
- 1923 R4 Lee Hun Ping, Lee Ling Shen, Kung Chi Chen: A Study and Design of a Railroad Tunnel thru. Tangshan.
- ” R5 Y. W. Lian, K. Y. Lai, C. K. Chi: Elimination of the Loop in Tangku.
- ” R6 Han Chou Fan: Design for a Country Town Station Layout.
- 1924 R1 Yung-Cuih Liang, Eralka T. Chin: Investigation and Improvement of the Subway of Peking-Mukden Railway Tientsin East Station.
- ” R2 Weifang F. Tsao, Ross Leyen Lian: The Design of the Station Yard at Hsu Chia Pan of Canton-Hankow Railway.
- ” R3 C. C. King: The Design of Reinforced Concrete Locomotive Shed.
- ” R4 Chen Chin Peng: Railway Drainage.
- 1925 R1 E. K. Huang, W. P. Chai, C. L. Chang, Y. K. Chang, L. C. Sun: The Design of a Proposed Line between Sishan and Tangshan.
- ” R2 Y. S. Chang, Y. S. Hsu: Desig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 Grade Crossing of Peking Mukden Railway at Tangshan.
- ” R3 C. M. Chung: An Economic Study and Design of a Steam Road between Peking and Si-Shan.
- ” R4 W. B. Chuang: The Hydrographic Survey at Tangku.
- ” R5 Yun Shu Liu, Te Chin Feng: Desig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 Grade Crossing of Peking-Mukden Railway at Tangshan.
- ” R6 Van-Chun Wang, Hlung-Hsu Chang: Complete Design of a Highway between Tangshan and Ho-Tou.
- ” R7 Macaulay T. K. Tang, H. C. Hsia: An Investigation and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Cost of an Overhead Reinforced Concrete Arch Bridge and a Reinforced Concrete Subway for Tangshan Rail-

- way Station with Complete Design.
- 1925 R8 S.P. Sun: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Comparative Cost of an Earth Embankment and a Timber.
- » R9 Evans C.C. Pien: An Investigation and Study of the Comparative Costs of the Slabtype Subway and Arch Type Subway for Tientsin East Station with Complete Design.
- » R10 George C. Kent, Everest T. Liu, S. T. King, F. C. Koh: An Economic Design of Peking Sishan Railway.
- » R11 L. C. Pung: A Complete Design of Rectangular and Round Engine Houses.
- 1926 R1 H. W. Lo: A Study of Tunnel Engineering.
- » R2 T. C. Tsing, Y. K'ung, D. T. Wu, Y. K. Chien & T. T. Pun: Design of Tangshan Sishan Railway.
- » R3 Gilliam Chingyuan Chou: The Design of Elevated Tanks.
- » R4 Shih Chen T'ai: The Economic Designs and Comparison of Railway Ties of Different Materials.
- » R5 C. S. Lin & C. L. Cheng: The Complete Design of Structures of the Peking Western-Hills Railway.
- » R6 Yu Kwong-Tsong: Outline of Railway Drainage.
- » R7 J. Y. Li, Wang Hualang, C. C. Chang & Wang Hsin-yuan: A Design of Sishan Liuchang Railway.
- » R8 L. F. Hsiao: Railway Location.
- » R9 T. C. Chou, C. H. Wang, K. L. Chu & T. Yun: The Design of a Proposed Railway between Sishan and Tangshan.
- » R10 C. C. Wang: An Economic Design of Peking Si-Shan Railway.
- 1927 R1 T. Wong & K. S. Li: Complete Design of a Heavy Traffic Road between Tieh Tao Men and Lian Shih Chiai.
- » R2 Yueh Chieh Sun: The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Wooden Trestle Bridge.
- » R3 George K. L. Meng: The Ideal Town.

- 1927 R4 Watt K. Chen, Ningo Fan, Y. Y. Liu & Hung H. Tsou: Design of Yenmoyn-Huyu Railway.
- ” R5 T. Chang: The A. B. C.'s of Concrete.
- ” R6 Chen Tsung Hsien: Desig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a Grade Crossing of P. M. Line at West End of Tang-shan Freight Yard.
- ” R7 Fulton T. Chang & Henry H. C. Li: A Complete Design of Tang-hi Highway.
- ” R8 Chieh Che Hwang: A Study of Earthwork Railway Engineering.
- ” R9 S. Y. Chang: Design of a Station.
- ” R10 George Y. Kou: Drainage for Highway, Railroad & Pavement.
- ” R11 Eugene Y. C. Tien & Jansen L. K. Feng: Design for the Elimination of Peking Mukden Railway at Tang-shan.
- ” R12 K. Y. Woo, P. C. Tuan, W. H. Chin & I. Y. Lu: A Design of Nankow Railway.
- ” R13 Pu-K'ung Kao: The Elimination of the Grade-Crossing of Peking-Mukden Railway at Tang-shan.
- ” R14 H. T. Ch'ien: A Design of Overhead Reinforced Concrete Arch Bridge for Tientsin East Station.
- ” R15 Wm. Chu, Tolin Hsing, K. H. Wang & Y. Y. Tien: A Line between the Yueh Chuang and Aei-Chun.
- ” R16 K. C. Liu, Wm. C. Wang, Sental P. Tsing & S. C. Fu: An Economic Design of Hankow-Mingling Railway.
- 1928 R1 T. Li, T. H. Chang: A Treatise on Retaining Wall.
- ” R2 K. S. Teng & S. S. Fan: An Economic Comparison of a Reinforced Concrete Through Girder Bridge & a Reinforced Concrete T-Beam Bridge.
- ” R3 H. K. Chang: Reinforced Concrete Arch Railroad Bridge.
- ” R4 W. J. Hwang: A Wooden Trestle.
- ” R5 Chen Pao Le: A Wooden Trestle and an Earth Embankment.

- 1929 R1 C. H. Mu: The Design of a Railway Crossing.  
 " R2 Y. C. Tu: Design for the Improvement of the Street Crossing at Pengpu.  
 " R3 T. S. Li: The Stresses in Railway Track.  
 " R4 C. C. Cheng: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Comparative Cost of an Earth Embankment & a Timber Trestle.  
 Structural Engineering Course

- | Year No. | Author and Title   |
|----------|--|
| 1922 S1  | Chen Chun Tsing: Secondary Stresses in a Warren Truss with Verticals.                                  |
| " S2     | Wang Yuen Keng: Secondary Stresses in Bridge Trusses.  |
| " S3     | K. T. Hsin: Investing of an Existing Bridge.   |
| " S4     | W. T. Li & J. C. Ton: Design of a Continuous Arch Viaduct.   |
| " S5     | Liang Han Wei: Planning and Design of a Reinforced Concrete Building.                                  |
| 1923 S1  | Paul Y. Sun: A Study on Two-Hinged Spandrel-Braced Arch-Bridges.                                       |
| " S2     | Chen Chia Sui: Proposed Design of Wompoo Highway Bridge.   |
| " S3     | T. Z. Chang: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Methods to Determine the Stresses in Simple Framed Structures. |
| " S4     | Joseph C. Yu: The Proposed Design of a Tunnel across the Whang-Poo River.                              |
| 1924 S1  | Shon I. Hung: Secondary Stresses in a Riveted Pratt Truss.   |
| " S2     | S. H. Tseng: A Comparative Study of Methods of Finding Deflections in Beams.                           |
| " S3     | H. J. Lo: Analysis, Building with the Methods of Slope-deflections.                                    |
| " S4     | Tsai Yu: Economics of Bridge Design.   |
| 1925 S1  | H. B. Lo: Design of Highway Crossing over Min  |

- River Fooohew China.
- 1925 S2 H. T. Hsia: Comparative Study of Methods of Finding Stresses in a Parker Truss.
- ” S3 H. C. Liu: A Complete Design of Concrete Girder Bridge.
- ” S4 C. C. Chang: Secondary Stresses in Bridge Trusses.
- ” S5 Y. Y. Lee, C. P. Chen: The Proposed Design of Whon-poo Highway Bridge Tunkasoo, Shanghai.
- 1926 S1 Liang-Choo Cha: A Proposed Design of Shanghai Municipal Bridge over Wangpoo River.
- ” S2 C. Y. Shih: The Design of a Three-Hinged Spandrel Braced Double Track Arch Bridge.
- ” S3 C. Y. Chia: History of Arch Bridges.
- 1927 S1 C. K. Li: The Analysis of a Two-Hinged Spandrel Braced Arch.
- ” S2 Champion Chen: Stresses in Bridge Truss. (4 Vols.)
- ” S3 S. T. Wang: Bridge Engineering. (Translated into Chinese)
- 1928 S1 C. S. Hsiao: Arc Welding for Steel Structures.
- ” S2 H. T. Lo: The Design of a Reinforced Concrete Truss Bridge.
- ” S3 Chao Chia-Tan: Design of a 6-Panel K-Truss.
- ” S4 J. C. Sung: Design of a Reinforced Concrete House with Light Weight Floor.
- ” S5 C. C. Liu: The Proposed Design of Nan Yun River Highway Bridge Tientsin.
- ” S6 C. P. Chao: A Design of Reinforced Concrete Bridge
- ” S7 T. K. Chen & K. L. Liu: Method for Design Wind Bracings in Steel Buildings.
- ” S8 R. S. Hwang: Reinforced Concrete Design Simplified.
- 1929 S1 C. W. Wen: Reinforced Concrete Design Simplified.
- ” S2 K. K. Chang & S. Shen: Comparison of Stresses & Deflections between a K-Truss and Parker Truss.
- ” S3 X. H. Tang: Design of a Highway Bridge with Bol-

led Sections.

1929 S4 K. H. Chu & S. T. Hu: A Complete Design of Pearl River Suspension Bridge at Canton.  
Municipal & Sanitary Engineering Course

Year No.	Author and Title
1924 M1	Buray Chang: Investigation on Distributing Reservoirs.
" M2	Kant Fang: A Problem on Public Water Supply.
" M3	Robin Ralph Marx: Design of a Sewage Treatment Plant for Taisichen, Tsingtau.
1925 M1	S. H. Kou & H. C. Hsui: The Plan of a Town and the Design of a Rural Highway.
1926 M1	C. Liu: A Design of a Water Purification Plant.
" M2	H. Tsai: A High Masonry Dam.
" M3	M. L. Lo: Design of a Distributing System for a Water Supply System for a Small Town.
" M4	P. P. Liu & C. H. Tang: The Design of a Separate Sewerage System for a Small Town.
" M5	Y. D. Ih & K. Chen: The Design of a Separate Sewerage System for a Small Town.
" M6	S. C. Ying: Retaining Walls.
" M7	Hsin Lu Chung: The Plan of a Town.
" M8	Eugene H. J. Lo: A Study and Design on the Activated Sludge Process of Sewage Treatment.
1927 M1	Y. C. Sze & C. Ouyang: A Design of a Water-Supply System for Tangshan University.
" M2	Y. C. Tsou: Design of a 160-Foot Masonry Dam.
" M3	S. S. Yu: Design of Hollow Masonry Dams.
" M4	C. C. Li: Design of a Dam.
1928 M1	T. Y. Hsu: Design of Retaining Walls.
" M2	S. J. Li: A Complete Investigation of a Water Source.
" M3	S. T. Pan: Water Resources of a Basin Reservoir.
" M4	Lu Yung-Mou: A Preliminary Planning for the Reconstruction of the Capital of Nanking.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歷屆學士論文

一一六

# 本院現行章則

本院專章 十九年六月十六日公布

## 第一編 通則

###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院直轄於交通大學依據大學規章訂定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專章

### 第二章 院址

第二條 本院設於河北省唐山

### 第三章 宗旨

第三條 本院以遵依 總理遺教養成三民主義化之交通建設專才為宗旨

### 第四章 學制

第四條 本院暫設下列三系

- (一) 鐵路工程系
- (二) 構造工程系
- (三) 市政衛生工程系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現行章則

第五條 本院各系修業年限定為四年

第五章 學 曆

第六條 本院以八月一日至一月三十一日為第一學期二月一日至七月三十一日為第二學期

第七條 年假寒假暑假暑假休業日數及其他紀念日與例假日均於校曆中規定之

第六章 入 學

第八條 本院每學年之始取錄新生一次（男女兼收）但遇特別情形亦得招取插班生  
第九條 投考新生須具左列資格

甲，投考新生須服膺中國國民黨黨義者

乙，須體格健全品行端正者

丙，具有高級中學或大學預科畢業證書或畢業證明書者

第十條 投考程序分列如左

（一）考生應在報名期內親自到本院指定之各地招考處報名

（二）考生須繳納報名費三元及本人半身四寸相片三張（報名費及相片錄取與否概不退還）

（三）呈驗畢業證書或畢業證明書

(四)領取考試證及考試日程表

第十一條 試驗科目分列如左

(一)國文 (二)英文 (三)平面三角及解析幾何學

(四)高等代數學 (五)物理學 (六)化學

第十二條 新生考試時除考試成績及格外仍須政治檢驗與體格檢驗及格方得錄取

第十三條 新生於入學時應填具志願書並覓學院所在地或附近之正當職業保證人填具保證書各二份交本院註冊股存核保證人對於所保學生一切事件均須負責

第七章 休學及退學

第十四條 學生如有不得已事故或因重病暫請休學由家長或保證人申請附有醫生證明書經

本院許可者得休學一年其未得本院許可而擅自曠課者以退學論

倘因肺癆及傳染病由校醫驗明令其休學者其期亦以一年為限

第十五條 學生在休學期中須於每學期之終由家屬來信報告狀況一次逾期不到院或未經按

期報告者以退學論

第十六條 學生休學以一次為限期滿後不得續請休學

第十七條 學生休學期限未滿不得自請復學至期滿請求復學非經院長核准不得到院上課

第十八條 學生在學期中如有不得已事故自願退學者應向院長呈遞退學書

第十九條 學生在開學後兩星期內不到院除呈請告假照准者外均以自行退學論

第二十條 學生因違犯本院各項規章中有退學之規定者應令退學

第二十一條 凡退學之學生不得呈請復學

#### 第八章 轉院

第二十二條 本院學生得依據交通大學規章轉學他院其辦法列左

甲，轉院學生以在第一、第二級者為限

乙，轉院學生應在第二學期考試前將轉學理由呈請院長核准

丙，由本院院長將該生轉院理由並本院院長之意見函請校長室秘書商得所轉學院院長之同意並呈候校長核准施行

丁，經核准轉院之學生由本院給予在學之學業成績證明書於開學前持向所轉學院報到

#### 第九章 證書

第二十三條 本大學本院學生習滿應修課程經考試及格者除給予畢業證書外得稱土木工程科學士

第二十四條 凡學生修業在一學期以上因不得已事故自請退學者得按照成績給予修業證書

第二十五條 各項證書格式另訂之

第十章 納費

第二十六條 舊生於開學時須先赴註冊股報到領取繳費憑單向會計股繳清各費憑收據赴註冊股領取上課證向訓育處呈驗

第二十七條 新生於入學時須先赴註冊股報到領取體格檢驗證持赴校醫處查驗體格持證回至註冊股領取繳費憑單向會計股繳清後如上條所述手續辦理

第二十八條 各宿舍舖位由訓育處憑上課證分配學生不得任意佔定

第二十九條 每學期應繳各費列表如左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學生應繳各費表

各費	學期上				學期下			
	一	二	三	四	一	二	三	四
學費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宿費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木工廠實習費	二							
化學實驗費	六							
物理實驗費	四	四						



第三十二條 應繳各費如有增減本院得於學年開始前先行通知

第三十三條 學生逾期不遵章繳清各費者應令退學

#### 第十一章 津貼生

第三十四條 凡受各方經費之津貼生（以下簡稱津貼生）於入學時應照自費生繳費逾期不繳者亦如自費生滯候處理

第三十五條 凡津貼生因請款催款轉學輟學等事項呈請各該省或各該管機關時得呈由本院備文轉達惟津貼逾時不到本院概不負墊款之責

第三十六條 津貼生之成績每學期由本院報告該管機關

第三十七條 津貼生遇有缺額時由本院函請各該主管機關以班次最高學行最優之該地方或機關學生遞補

### 第二編 考核成績規則

#### 第一章 考試

第一條 本院考試分學期考試臨時考試兩種

第二條 各科目無論在一學期內講授完畢與否應於該學期之末舉行學期考試

第三條 各教員應按照學生平時成績酌記分數並得依情形之需要隨時舉行臨時考試學生

第四條

無論何故不得有免考或改期或補考之請求所有分數歸入積分計算  
凡各科平時積分不滿四十分者或缺課時間超過一學期之實在授課時間五分之一者應扣除各該科學期考試但缺課時間未超過實在授課時間三分之一而其缺課理由已詳呈院長認為有特別情形核准者不在此限

第二章 學業成績計算

第五條

各科目學業成績四成以學期考分計算六成以平時積分計算倘遇特別情形時得由教員商請院長另行酌定辦法

第六條

各科目成績以百分為滿分六十分為及格分甲乙丙丁四等  
甲，九十分至一百分  
乙，八十分至八十九分

丙，七十分至七十九分  
丁，六十分至六十九分

凡四十分以上六十分以下者列於戊等

不滿四十分者不列等

第七條

凡不憑考分之科目即以平時積分為學期成績  
學期平均成績以績點為根據其計算方法如左

- (一) 以科目之績點數乘該科成績分數其所得之數為績點積
- (二) 每學生每學期所習各科目績點之數相加得績點總數
- (三) 每學生每學期各科目之績點積相加得績點總積
- (四) 以績點總數除績點總積得學期平均成績

科目	績點數	分數	績點積
國文	4	75	300
歷史	3	80	240
英文	5	60	300
數學	5	50	250
圖畫	2	100	200
		20	1500
		績點數	績點積
		績點數	績點積
		平均成績	$\frac{1320}{20} = 73.50$

第九條 將各學期平均成績相加以學期數除之得畢業成績

第十條 各科目學期成績以在該學期內所得之考分及積分按照本規則第六條核算不得與該科目之他學期成績平均計算

第十一條 學生缺席除親喪及重病外無論因何事故均須扣分所扣分數應照缺席扣分表規定於平均積分內扣除缺席扣分表另訂之

### 第三章 補考

第十二條 凡學生有成績列入戊等之科目除第四章第二十一條及第二十二條之規定外准其

補考

第十三條 凡學生因有特外事故不能參與學期考試由訓育處通知註冊股呈准院長特許者准

其補考惟照第十五條規定以一次為限

第十四條 凡學生遇考試無故不到或託故規避者無論屬何科目不准補考

第十五條 凡補考應於次學期開學後第一星期內規定時間行之不論因以上各條所述之原因

補考均以一次為限

第十六條 計算補考成績如係因第十三條規定之特別事故而補考者仍按本規則第五條辦理

如係因不及格而補考者評定考分以六十分為最高度

### 第四章 重習留級停學退學

第十七條 凡學生對於所學各科目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必須重習不准補考並須照章另繳實驗

費

(甲)學期成績不列等者

(乙)因平時積分不滿四十分而扣除學期考試者

(丙)因缺課過五分之一未經特准而扣除學期考試者

(丁)因扣考或補考不及格者

(戊)凡有積分而無考分之科目其積分不滿四十分者

第十八條 凡學生僅有積分而無考分之科目因曠課過多致功課欠缺而積分在六十分以下者  
必須重習

第十九條 凡有補習科目之學生其上課鐘點較規定課程鐘點不得過六小時

第二十條 凡本學年不及格之科目必須於下學年重習

第二十一條 凡學生學期平均成績在六十分以下而所有未及格各科績點數已過百分之三十者  
或其未及格之科目過於該學期所修科目百分之三十者不准補考在第一學期須令  
停學一學期期滿後仍留原級在第二學期須令留級該級已得之績點一併取消

第二十二條 凡學生學期平均成績雖在六十分以上而所有未及格各科績點數相加已滿該學期  
應得績點總數百分之五十者或其未及格之科目過於該學期所修科目百分之五十  
者不准補考照上條辦法留級

第二十三條 凡學生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令退學

(甲)前已留級或停學一次第二次仍須留級或停學者

(乙)新生第一學期平均成績在六十分以下而所有不及格科目之績點數過於該學期績  
點總數百分之三十者或其未及格科目過於該學期所修學科百分之三十者

(丙)凡每科目之重習以一次爲限重習仍不及格者

### 第五章 操行

#### 第二十四條 學生操行考核須依左列之標準

(一)關於品行者自治方面基於個人人格之修養不得有侮辱誣蔑或挑撥離間他人以及頑強輕薄卑劣一切不名譽之語言舉動守法方面基於遵重公益之觀念對於一切章則均應遵守不得矜才逞辯飾非諉過以及其他不規則之語言舉動

(二)關於課業者在學校一切之章則下受業時間應尊重教師之指導如有疑問不得出以詰難之辭色並不得妨害同學之聽講自修時間應自勤勉不得頹放並不得擾害同學之潛心研究

(三)關於服務者應受學校之指導並在學校一切之章則下應以誠懇平和之心担負責任不得苟且凌亂驕傲暴慢並不得假借公益希圖個人私利

#### 第二十五條 操行成績以百分爲滿分六十分爲及格分甲乙丙丁四等

甲，九十分至一百分

乙，八十分至八十九分

丙，七十分至七十九分

丁，六十分至六十九分

不滿六十分者不列等

第二十六條 考核操行有不及格者得令退學（即學業成績及格亦不得升級成畢業）

第二十七條 前項成績平日由訓育處考核於學期終了時送請院長評定之

#### 第六章 實習

第二十八條 本院為增進學生事實上之經驗起見於研究學理外另行規定時間令學生實地練習

第二十九條 實習分校內校外兩種校內實習於工廠及試驗室（或實驗室）內行之校外實習由

校長或院長商定相當處所派往

第三十條 學生實習時應各備記錄簿詳記實習情形及其心得

第三十一條 實習時如有疑義得陳請教員或實習處所派之指導員解釋

第三十二條 實習完畢後應由教員或實習處所評定成績報告本院考核

第三十三條 上項報告及各生記錄簿經考核後作為各該科目學業成績之一部分

第三十四條 校外實習所需費用由各生自備

第三十五條 在各處所實習時除遵守本院規則外應遵守各該處所一切規章

#### 第七章 參觀

第三十六條 本院為增進學生實際上之智識起見得隨時由校長或院長商定各種工廠局所呈准

校長派遣學生參觀

第三十七條 學生參觀應由教職員率領指導

第三十八條 學生應各就參觀所得編製報告由教員評定分數歸入各該科目學業成績之一部分

第三十九條 學生參觀廠所及往返日期應遵本院之規定不得自由更改

第四十條 參觀費用應由學生自備如遇路途遙遠旅行舟車等費較鉅時得由院長呈准校長酌

察情形量予補助

第四十一條 參觀時除遵守本院規則外應遵守參觀廠所一切規章

### 第三編 管理規則

#### 第一章 教室

第一條 教員上課下課學生均應起立致敬問答時亦應起立

第二條 學生須准時退課未經教員特許不得擅自退席

第三條 學生坐位須照編定號數

第四條 上課時不得閱覽非本課應用之圖書

第五條 不得在黑板講台及課棹上任意塗寫

第六條 除本課有疑義請教員講解外不得無故向教員駁詰或陳述本課以外之事

第七條 教室以清潔為主不得隨意涕唾及擲物於地

第八條 有犯本章各條者一經查出由訓育處分別懲戒

### 第二章 試場

第九條 學生座位須照編定號數

第十條 除應用筆墨儀器外不得攜帶片紙隻字

第十一條 不得搶替傳遞字條或互相交談

第十二條 發題後未交卷前不得中途退席

第十三條 交卷後應即出外不得逗留室內或翻閱他人試卷

第十四條 規定時間滿後無論解答完畢與否須一律交卷

第十五條 凡違犯本章各條者除將其試卷作爲無效外由主試或監試員陳明院長分別懲戒惟

違犯第十及第十一兩條者即令退學

### 第三章 工廠及試驗室（或實驗室）

第十六條 學生在工廠實習時須著工作衣服

第十七條 實習功課未完畢時未經教員允許不得擅自離廠

第十八條 學生不得遣使工人幫助工作

第十九條 凡領用工廠或試驗室（或實驗室）器具須先得教員之許可用畢後須立即歸還

第二十條 學生如有損壞領用器具情事應照價賠償

第二十一條 各工廠及試驗室（或實驗室）非實習時間須得管理員許可方准入內

第二十二條 凡違犯本章各條者由教員陳明院長核辦

#### 第四章 圖書館

第二十三條 學生到館借書須用墨水筆將借閱券填寫清楚不得用鉛筆填寫

第二十四條 學生借閱書籍須將關於隨帶之借書證券等項交管理員查驗

第二十五條 學生借閱書籍非有特別情形經有關教員許可者同時不得超過三本如欲再借他書須先將已借者交還

第二十六條 學生借閱書籍須在圖書館規定之閱書室瀏覽不得托故携往他處

第二十七條 學生關於功課必須參考之書籍須借出館外時應填寫借書證交於管理員方可借出但期限不得逾二星期

第二十八條 借出之書如遇他人需用參考時館員得隨時催還

第二十九條 遇有欲借之書已為他人借去尙未到期者可先期向管理員聲明掛號俟到期即來繳券領取不可私自向他人轉借亦不可私自將所借之書轉借他人

第三十條 如有功課上認為必要尙須續借者須由借書人携回原書親自到館聲明但以一次為限

第三十一條 借閱書籍逾期不還者照章按日罰金其罰金辦法另定之

第三十二條 館中珍貴叢書及每學期教員指定之參考書及定備書等概不借出

第三十三條 凡未經借書程序擅自携出館外者除追還外並報告訓育處分別懲戒

第三十四條 書籍經借書人遺失或污損須即照價賠償如全部中缺失一冊者亦須照全部代價賠

償

第三十五條 學生在館閱書應遵守館中一切規章

第三十六條 學生如遇離校時無論何故務須將所借之書繳清方准出校

第三十七條 館內研究室規則另訂之

#### 第五章 宿舍

第三十八條 各級宿舍區域及每室人數舖位均由訓育處規定學生不得自由更改

第三十九條 在上課自修及寢息時間內不得任意談笑喧歌有妨公益

第四十條 宿舍電燈啓閉均有定時學生不得自燃油燭及私結電線或加大燈光致生危險

第四十一條 宿舍整潔學生應共同維持所有用具應加保護愛惜不得自由污毀或任意移動

第四十二條 凡危險物品及非必須之書籍什物一概不得携入室內

第四十三條 宿舍內不得留宿外人並不得在室內會客

第四十四條 膳食盥洗等事均有一定場所不得於室內行之烹調等事尤在嚴禁之例

第四十五條 學生有病經校醫診察認為有遷居調養室或醫院之必要時即應遷出宿舍

第四十六條 宿舍須由訓育處人員隨時檢視指導

第四十七條 寒暑假中學生有自願住院者必須先向註冊股報名由訓育處核准另行指定居住處所不得留住原室

#### 第六章 調養室

第四十八條 本院爲注意衛生起見特闢調養室聘定校醫主持之其診病時間另行規定

第四十九條 學生有病應於規定時間親赴調養室就診倘係急病重症可托同學或飭校役報告訓

#### 育處逕請校醫診治

第五十條 學生如願另覓醫生診治者所有醫藥等費概歸學生自理

第五十一條 學生有病經校醫驗明須遷出宿舍調養者得住調養室否則不得遷入其即須送開灤

#### 礦務局醫院診治者應即照送

第五十二條 遷入調養室後病勢不見輕減校醫認爲有必要時得送入開灤礦務局醫院其醫院內之一切費用除本院與該醫院特約可免繳者外均由學生自理

第五十三條 學生在調養室時倘有親友來訪須由校役引進交談時間不宜過久其他學生不得入內紛擾致礙調養

第五十四條 學生在調養室時一切飲食應遵從校醫之指導

第五十五條 如經校醫證明病已全愈應即遷回宿舍不得托故逗留

## 第七章 請假

第五十六條 學生因事或因病不能上課但並不離校者須於事前自向訓育處聲明缺課事由及時間起訖領得假單方為有效

第五十七條 學生如因事離校在一日以上三日以下須於離校前自向訓育處聲明請假事由及時間起訖取得假單方可離校

第五十八條 學生如因事離校在三日以上須於離校前由家長或保證人來函（如因病回家調養者須得校醫證明）向訓育處聲明請假事由及日期方得准假

第五十九條 在本院之公共集會時間內學生須一律參與其事或病不能出席者須向訓育處請假

第六十條 無論缺課或離校須自行向訓育處請假非不得已時不得委托他人代請

第六十一條 無論缺課或離校如不向訓育處請假一經查明以曠課論

第六十二條 學生在外如因急病不及請假或開學時因病未能如期到校可由家長或保證人代為請假但回校時仍須自向訓育處聲明並補行請假手續取得假單方為有效

第六十三條 如請假期滿而所事未完或病未全愈須照以前各條繼續請假否則以無假離校或曠課論

## 第八章 集會

第六十四條 凡學生集會應受本院之指導並應將會章及負責人員報告訓育處審核備案

第六十五條 學生集會時間不得與本院他種事務及本院所開各會有所衝突

第六十六條 學生集會需用校舍及器具時應先報告訓育處由訓育處與總務處接洽後分別允許

飭准方得借用

第六十七條 學生集會而有外界參加者非經院長之特別許可不得擅行在院開會

第六十八條 學生集會除遵守本章各條規定外並應遵照本院其他各種規則

## 第四編 獎懲規則

### 第一章 獎勵

第一條 本院學生於上學期考試完畢平均成績在九十分以上兼品行端純者經院務會議審決得免繳下學期學費以示鼓勵

第二條 學生對於所習科目有所特長在本院展覽會運動會辯論會等經密察評定成績優異者得由學校給以相當獎品

第三條 學生對於所習學科有所發明或著述確有心得切於實用者經教務會議評定後得由院長呈請校長核准呈部獎勵

第四條 每屆畢業生前五名得領英人老山德培獎金

第二章 懲 誡

第五條 學生有違背院章之行為由學校斟酌輕重予以勸誡，記點，警告，退學之處分

第六條 凡學生在一學期內受記點之處分者操行成績不得列入甲等受記點處分滿十點者不得列入乙等滿二十點者不得列入丙等滿六十點者不得列入丁等

第七條 一學期內記點積數每達二十點者給予警告一次在校前後得三次警告者退學

第八條 凡學生初次過犯情節甚輕者應予勸誡之處分

第九條 學生有犯左列各款之一而情節較輕者應分別予以記點之處分

1 違背管理規則（參閱本院規章第三編）各條款之一者應記一點至十點之處分

2 無故曠課者依照附表記點

3 在院與同學有交惡情事形諸詞色者應記五點至十五點之處分

4 凡有不正当行為有關學校風紀者應記十點至十九點之處分

第十條 學生有犯左列各款之一者應給警告

1 曾經勸誡仍不悛改者

2 犯第九條各款而情節較重者

3 對於教職員無禮者

第十一條 學生有犯左列各款之一者應令退學

- 1 凡有不法行為經學校認為與本校秩序或名譽有重大妨礙者
- 2 每學期內開課後十四日未曾到院亦未請假或假期滿後未經續假照准者
- 3 在校前後得三次警告者
- 4 考試作弊者

第十二條 學生於犯警告處分後在一學年內不得被選充當班長或學生團體職員如犯警告處分者應將職任撤銷另選他生接充

第十三條 學生於兩星期內連犯警告處分或已犯警告處分兩次者永不得選充當班長或學生團體職員

### 第五編 課程表

#### 第一學年

學 科	第一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學 科	第一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國 文	二	二	化 學 實 驗	〇	〇
				六	四

黨義黨策	二	二	〇	〇	機器畫	三	一	〇	〇
英文	四	四	四	四	畫法幾何	〇	〇	四	二
微積分	五	五	四	四	工廠實習	四	一·五	〇	〇
高等物理	四	三	四	三	測量	〇	〇	四	二
物理實驗	三	二	三	二	合計	三二	二四	三三	二四·五
高等化學	四	三·五	二	一·五					

第一學年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學科					學科				
初等微分方程	二	二	〇	〇	水力學	〇	〇	三	三
最小自乘方	〇	〇	二	二	建築材料	〇	〇	三	三
球面三角	〇	〇	一	一	地質學	〇	〇	三	三
物理算題	二	二	〇	〇	初等機構及 機件詳圖	三	一	〇	〇
化學分析	二	二	〇	〇	工程圖畫	三	一	三	一
化學分析實驗	六	四	〇	〇	測量學	六	四	六	四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現行章程



第四學年 (各系相同部分)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學石工及基礎	三	三	○	○	河海工程	○	○	○	三
鐵路設計建築及簽證	三	二	三	二	施工紀錄及管理	二	二·五	○	○
鐵路計算及繪圖	三	一·五	○	○	工程律例	○	○	二	一·五
橋樑計劃	三	二	三	二	德文或法文	三	三	三	三
鋼骨混凝土房	三	二	○	○	合計	一三	一七	一四	一〇·五
尾計劃	三	二	○	○	* 水利工程學系學生另行分門學習此課				
碎石溝渠工程	三	二	○	○					

第四年級鐵路工程學系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每週鐘點單位
橋樑工程	二	二	○	○	電氣鐵路	○	○	二	二
鐵路計算	三	二	三	二	鐵路工程研究及論文	三	二	三	二
隧道學	二	二	○	○	合計	一〇	八	一五	一二
誌學	○	○	二	二	與其他系共習課目	二三	一七	一四	一〇·五

高等鐵路工 程	○	○	二	二	合	計	三三	二五	二九	三三
鐵路運用及 管理	○	○	三	二						

第四年級構造工程學系

學 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 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橋樑工程	二	二	其他各種構 造工程研 究及論文	○	○
高等力學	二	○	合 計	三	二
高等構造及 第二應力	二	二		九	八
鋼鐵房屋計 畫	○	三	與他系共習 課目	三三	一七
鋼筋混凝土 拱橋計劃	○	三	合 計	三三	二五
				二九	三三

第四年級市政衛生工程學系

學 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 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都市計畫	三	○	高等道路工程 及實驗	○	○
都市行政及 公用事業	○	二	給水及污水溝 渠工程計畫	○	○
水質分析	三	○	市政及衛生工 程研究及論文	三	三
				二	二

清水法	二	二	〇	〇	合 計	一一	八	一五	一二
微生物及質	〇	〇	二	二	與他系共習 課目	二三	一七	一四	二〇五
污水處置	〇	〇	二	二	合 計	三四	二五	二九	三五

第四年級水利工程學系

學 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 科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水文學及河道流量	二	二	港塢工程	〇	〇
高等水力學	二	一·五	水利工程計	〇	〇
灌溉工程	三	二·五	水利工程研究及計畫	三	二
水力工程	〇	〇	合 計	一〇	八
抽水機及抽水法	〇	〇	與他系共習 課目	一三	一七
內河航運整理	〇	〇	合 計	二三	二五
防淤及排水	〇	二		二九	三五

第六編 附 則

第一條 本專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增減修改經院務會議議決由院長呈請校長核准施行  
 第二條 本院得另訂各項詳細規則提交院務會議核議經過後施行由院長呈請校長備案

## 本院院務會議章程

- 第一條 爲發展院務並謀辦事便利起見設院務會議以下列教職員組織之  
(一)院長 (二)各教授 (三)各副教授 (四)各主任 (五)院長指定教職員二人至五人(每學期指定一次但得連受指派)
- 第二條 院務會議有議決下列事項之權
  - 一，全院應興應革事項
  - 二，教務上之重要事項
  - 三，事務上之重要事項
  - 四，校長交議事項
- 第三條 院務會議以院長爲主席
- 第四條 每次會議須有第一條所規定人員之過半數出席方得開會
- 第五條 除第一條所規定之教職員外其他教職員或學生有所建議或報告於院務會議者得用書面送由主席彙齊提出遇必要時得由主席許可於開會時列席說明
- 第六條 關於各種事項倘有須向其他教職員(即非屬於第一條所規定之教職員)或學生諮詢時得由主席邀約或通知有關係之員生列席報告

第七條 凡第五條及第六條所載之列席員生報告完竣即應退席對於議決案無表決權

第八條 院務會議由主席召集之每學期最少開會二次

第九條 凡第一條所規定之教職員在五人以上得聯名隨時請求主席召集臨時會議

第十條 院務會議議決事項由院長督率所屬執行之但有必要時經院務會議議決得組織特

種委員會專責辦理特種委員會委員由院務會議推選院中教職員兼任之

第十一條 院務會議每次議決事項應編為議事錄呈報校長查核

第十二條 院務會議議決事項如院長認為窒礙難行得交複議倘仍照原案通過即應呈校核奪

第十三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由校長核准修正之

第十四條 本章程自公佈日施行

## 本院各委員會組織規程

### 一，訓育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一，關於訓育原則之議定事項

二，關於訓育實施方案之擬具事項

三，關於各項管理規則之審定事項  
四，關於院長交議事項

前項各事項經本委員會議決後建議於學院

第二條 本委員會委員由院長聘請本院教職員兼任之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設主席一人常務委員一人由院長於委員中指定之綜理本會一切事務

第四條 本委員會委員任期以一學期為滿但連聘得連任之

第五條 本委員會會議由主席召集之

第六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委員三人以上之提議經本會通過呈請院長修正之

第七條 本規程自公佈日施行

二，體育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一，關於體育原則之議定事項

二，關於體育實施方案之擬具事項

三，關於各項體育預算之審查事項

四，關於其他體育問題之審議事項

前項各事項經本委員會議決後建議於學院

第二條 本委員會委員由院長聘請本院教職員兼任之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設主席一人常務委員一人由院長於委員中指定之綜理本會一切事務

第四條 本委員會委員任期一學期但連聘得連任之

第五條 本委員會會議由主席召集之

第六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委員二人以上之提議經本會通過呈請院長修正之

第七條 本規程自公佈日施行

### 三、圖書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一，關於圖書館購書計畫之審定事項

二，關於各科應購圖書之審定事項

三，關於圖書館預算決算之審查事項

四，關於圖書館一切法規之審訂事項

前項事項經本委員會議決後建議於學院

第二條 本委員會委員由院長聘請本院教職員兼任之

-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設主席一人常務委員一人由院長於委員中指定之綜理本會一切事務
- 第四條 本委員會委員任期一學期但連聘得連任之
- 第五條 本委員會會議由主席召集之
- 第六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委員三人以上之提議經本會通過後呈請院長修正之
- 第七條 本規程自公佈日施行

#### 四，出版委員會組織規程

- 第一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 一，關於本院各種出版物之規定及編輯事項
  - 二，關於由本院出版各項著述之審查事項
  - 三，關於本院各團體出版物之審查及指導事項
  - 四，關於辦理各種刊物專門委員之推選事項
- 前項各項經本委員會議決後建議於學院
- 第二條 本委員會委員由院長聘請本院教職員兼任之
-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設主席一人常務委員一人由院長於委員中指定之綜理本會一切事務
- 第四條 本委員會得設書記若干人助理抄錄及校對事務

第五條 本委員會委員任期一學期但連聘得連任之

第六條 本委員會會議由主席召集之

第七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委員二人以上之提議經本會通過後呈請院長修正之

第八條 本規程自公佈日施行

五、交通大學校產委員會唐山學院分會暫行規程 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公佈

第一條 本分會依據交通大學校產委員會暫行規程第八條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交通大學

校產委員會唐山學院分會

第二條 本分會之任務如左

一，關於本院各項動產及不動產之調查及估價事項

二，關於本院校產之分類造冊事項

三，關於保管本院校產方法之訂定事項

四，關於擴充本院校產計畫之審訂事項

第三條 本分會委員由院長聘請本院教職員兼任函請交通大學校產委員會存查

第四條 本分會設主席一人常務委員一人由院長於委員中指定之綜理本分會一切事務

第五條 本分會委員任期以一學期為滿但連聘得連任之

第六條 本分會常會於每學期間學一月後及學期終了一月前舉行臨時會議由主席隨時召集之

第七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委員三人以上之提議經本分會通過呈由院長修正函請

交通大學校產委員會存查

第八條 本規程自公佈日施行

## 本院辦事通則及各處館股辦事細則

一，本院辦事通則 十九年五月二十八日奉令施行

###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學院依照交通大學組織大綱第十八條暨交通大學辦事通則第一條第七條之規

定設院長一人承正副校長之命計劃辦理全院教務及行政事宜

第二條 本學院設置總務訓育二處圖書博物體育各館分任主管事務依照組織大綱及大學

辦事通則之規定每處館設主任一人主理之

上列各館得由本學院呈准校長歸併或廢止之

### 第二章 總務處

第三條 總務主任承院長之命督率所屬各股處理總務處一切應辦事務

第四條 總務處設文牘員註冊員會計員庶務員工務員校醫各一人承總務主任之命分掌文

牘註冊會計庶務工務衛生各股事務

第五條 總務處設辦事員雇員若干人由主任支配分任各股應辦事務

第六條 文牘股職掌如左

甲，典守印信撰擬文稿

乙，繕校公文表冊抄印講義

丙，收發文件保管卷宗

丁，編製本院統計及報告

第七條 註冊股職掌如左

甲，排列課程編配教室

乙，登記教員請假缺席

丙，襄助教員辦理考試事務

丁，結算學分登記成績及填發成績報告

戊，填給學生上課證及學業證明書

已，辦理新生入學手續

第八條 會計股職掌如左

甲，編造預算決算及各種收支清冊

乙，主管現金出納

丙，保管財產契約

丁，填造賬簿表單

戊，經理各省學生津貼

第九條 庶務股職掌如左

甲，採購物品訂印文件

乙，管理存儲用品及消耗用品

丙，布置及潔治全院堂舍

丁，管理全院校役

戊，管理全院消防及門禁事宜

己，接洽旅行參觀及普通對外事件

第十條 工務股職掌如左

甲，保管全院田地及整理園林屋舍道路

乙，計劃及監理各項工程

丙，管理工廠工匠工程用品

第十一條 衛生股職掌如左

甲，診治員生工役疾病

乙，配製各種藥品

丙，檢驗學生體格

丁，掌理全院衛生清潔事宜

第三章 訓育處

第十二條 訓育主任承院長之命督率所屬各員辦理全院訓育事宜

第十三條 訓導學監輔助訓育主任掌理下列各事項

甲，訓導掌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學生黨化訓練事項

二關於學生言行思想之考察與指導事項

乙，學監掌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學生請假缺課事項

二關於維持校紀事項

第十四條 凡學生各種集會訓育處負監督指導責任應隨時糾正或贊助之

第十五條 訓育處每學期應編定學生宿舍並須注意其安寧秩序

第十六條 訓育處應編之關於訓育上所需用之各種表冊隨時填列備查

第四章 圖書館

第十七條 圖書館主任承院長之命計劃及主持全館事務督率所屬管理一切圖書

第十八條 圖書館設事務員雇員若干人協助主任分理館務

第十九條 圖書館之職務如左

甲，圖書之調查徵集事項

乙，出版物之交換事項

丙，圖書之點收登記蓋戳事項

丁，圖書之編目事項

戊，圖書之保管及各種統計事項

己，圖書之出納事項

庚，維持館內秩序及指導閱覽事項

第二十條 圖書館應裝備圖書介紹卡片分送教職員隨時介紹書籍每月由圖書館主任彙齊接

照圖書費預算分別緩急列單送候院長核准交總務處轉飭庶務股採辦

第二十一條 圖書館凡有新到書籍除依次編目登記外並應隨時公佈

第二十二條 圖書館應隨時徵集各種規章目錄等刊物以供參考

## 第五章 博物館

第二十三條 博物館主任承院長之命計畫及辦理全館事務

第二十四條 博物館得設辦事員雇員若干人協助主任辦理事務

第二十五條 博物館之職務如左

甲，關於各種參考品之調查徵集點收登記事項

乙，關於各種紀念品之搜集保存事項

丙，關於館內一切物品之陳列整理保管及編製說明事項

丁，關於維持館內秩序及指導閱覽研究事項

## 第六章 辦公時間

第二十六條 每日辦公時間除星期及例假外上午自八時至十二時下午自一時至五時但必要時得延長之

星期日或短期例假日訓育處及文牘庶務衛生等股職員須輪值到院辦公

第二十七條 寒暑假期中職員服務辦法及辦公時間另訂之

第二十八條 各館職員應依照各該館開放時間到館服務或輪值辦事

各館開放時間及輪值辦法各院另定之

##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九條 各處館辦事細則由各院另訂呈請校長核定

第三十條 本通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院長呈請校長修改之

第三十一條 本通則自公布日施行

### 二、總務主任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辦事通則第二條第四條第五條及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總務主任應逐日按辦公時間到所屬各股督率並指導職員工作

第三條 文牘股所擬稿件統由總務主任核稿

第四條 庶務股購置物品在五元以上者須經總務主任核准或轉呈院長核辦

第五條 各辦公室應按辦公之性質由總務主任會同各該部分主管職員督飭庶務股妥爲佈置

第六條 凡住院教職員除由庶務股按照待遇規定預備宿舍外如有特別情形應由總務主任核奪辦理

第七條 總務主任對庶務股預購必需物品時得酌量情形加以限制

第八條 總務主任應隨時考察庶務股之存發物品表

第九條 庶務股存儲物品如有損壞或遺失時總務主任據報後應即查明緣由轉呈院長核辦

第十條 總務主任應隨時督率庶務股人員查察各處館室股領取消耗物品是否過量以資撙節

第十一條 院中如有宴會節慶等事對於招待來賓或因公交涉總務主任應令庶務股酌派人員接洽一切

第十二條 院中教職員學生及工役如有與外界發生糾葛等情事總務主任應親自或由庶務股酌派人員代表學院出外交涉

第十三條 總務主任商承院長指揮會計股收納一切款項

第十四條 會計股銀行存單存摺支票簿送款簿等總務主任得隨時核閱

第十五條 會計股支付現洋數目在五十元以上者必須由總務主任轉呈院長核准

第十六條 會計股支付各款遇有超過預算者總務主任應商承院長以定准駁

第十七條 會計股補助簿之變更須由總務主任酌核辦理

第十八條 總務主任遇工務股有重大工程或緊要修理時須先審核其預算

第十九條 總務主任須督同工務股注意本院保險事項

第二十條 總務主任須督同工務股隨時設法保護工廠機件儀器免致損壞

第二十一條 工匠工資之發給須經總務主任之核准

第二十二條 零星機件材料消耗品之購置須經總務主任之核准

第二十三條 工務股逐日工務應用物品收發一覽表應由總務主任核閱

第二十四條 凡遇性質涉及兩股以上之事應由總務主任酌量情形處理之

第二十五條 本細則如有不盡之處得隨時由總務主任呈請院長修改之

第二十六條 本細則自院長呈准校長核定之日施行

### 三、文牘股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辦事通則第六條及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院關防印章均妥存於本股印櫃內關於典守及用印事宜由股長指導專員掌理之

第三條 蓋用關防印章須摘由詳註用印登記簿不得疏忽遺漏

第四條 非經院長畫行稿件不得擅自蓋用關防印章如遇本院員生請求蓋用時應即陳明核辦

第五條 本股承辦文稿承院長或總務主任之命辦理之不得隨意延擱

第六條 本股擬就稿件應即摘由註明日期登入送稿簿送請總務主任核閱後轉呈院長核行

第七條 本股設置收發送稿送核發繕簽印等簿登記文件分別送辦

第八條 凡來往文電函件本股人員須嚴守秘密如遇本院員生非因公務而請求給閱時應拒絕之倘仍迭次要求即呈報總務主任或院長核辦



第九條 凡各職員辦理事件須調閱檔卷時應填具調卷證或便條向掌卷員調閱辦華原卷送回銷號

第十條 凡來往文電函件辦畢歸檔時應按照事由分類歸入並在卷面註明

各項卷宗應分類編號設立檔冊所有卷內文件收發日期處所事由及附件數目逐一登入

各類卷宗除隨時清理外每屆月底總清一次以免紊亂

第十一條 本股處理文書程序如附圖所示

第十二條 本細則自院長呈准校長核定之日施行

#### 四、註冊股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辦事通則第七條所規定之本股職掌範圍及該通則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凡本院院務會議教務會議事務會議議決案之屬於本股者應由本股負責辦理之

第三條 每學期開始前本股應將開學日期發函通知學生或其家長若須補考者並通知補考日期

第四條 本股於每學期開學之始應查明學生照章應繳各費分別填發繳費單以便各生持赴

會計股或指定之收費處所繳納

第五條 每學期上課前由本股按照院長核定之授課時間表分配教室並通知全院員生查照  
第六條 各班學生教室坐號依照各生領取入學證之先後由本股編定名次表懸掛教室門首以便照表入座

第七條 每學期開始後應由本股查明到院學生人數編造名冊分送訓育處及院長室存查並編製其他應有表冊分別呈報存查

第八條 學期試驗開始一星期前本股應諮商各教員編製試驗日程表公佈之

第九條 每學期考時應由本股預備試場及戳蓋試卷上學生姓名坐號並襄助各教員辦理考試一切事務

第十條 學期試驗開始一星期前須通知各教員將扣考學生姓名單開送過股由本股按照名單停發試卷

第十一條 對於未及參與學期考試或期考不及格之學生由本股查明情由依照專章辦理如可補考者即於次學期開學時開列補考之學生名單及補考科目公佈之其一切手續與學期考試同

第十二條 凡教員請假由本股登記同時通知各該門學生並於學期終了時彙造教員因事或因病缺席或曠職時數統計表送陳總務主任轉呈院長備查

第十三條

接到訓育處每週學生請假表後應即由本股查核並統計學生缺課及曠課時數公佈之並抄送訓育處存查學期終了時將各生全學期缺課曠課時數統計抄送訓育處轉呈院長核閱

第十四條

每學期開始時應由本股按照各級系課程編製學科一覽分呈院長及各教員以供查考

第十五條

本股於學期開始時應即填寫入學證俟學生將註冊及各項應辦手續辦竣後發給之並依交費先後分別編列學生名單分送有關係之教員及辦公室存查

第十六條

凡本院學生入學年月修業年期學習科目學業成績統由本股分別詳細登記各項考試由本股計算成績送請院長公佈

第十七條

每學期終了後本股應填寫學生成績報告寄發學生家長

第十八條

每學期所有期考試題應由本股留存三份以備查考

第十九條

每屆學生畢業由本股開一名單及總成績表送呈院長呈校頒發中英文畢業文憑後由本股郵寄各生收執（其存根由本股保存備查）並附發英文成績證明書

第二十一條

凡關於學生之休學退學轉學等一切事項應由本股函知各該生家長并分別詳細登記

第二十二條

凡學生請發修業證書或中英文成績證明書經院長核准後由本股查明該生班次成

績填妥後再請院長簽發

第二十三條 依照本院專章須發給各項獎勵證書者由本股壇妥送呈院長簽發

第二十四條 本股協助招生委員會辦理招生事宜

第二十五條 凡不屬於前列各事項由院長或總務主任指定歸本股辦理者亦由本股辦理之

第二十六條 本細則自院長呈准校長核定之日施行

### 五、會計股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辦事通則第八條及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關於收款事項規定辦法如左

一，會計股秉承院長之命收納一切款項

二，收入各款存於本院指定之銀行所有存單存摺支票簿等送請院長核閱後由會計股妥為保管

三，收入各款不得私自挪用或擅自借出

第三條 關於支款事項規定辦法如左

，本院一切用款應由經手人開具清單簽押後連同單據或支出說明書交會計股核明送呈院長及總務主任核准後方得付款

#### 第四條

- 一、本院賬冊分主要簿與輔助簿兩類
- 二、主要簿分日記簿現金出納簿總賬簿編造決算底冊及其他賬簿等登記現金出納簿必須憑收入傳票支出傳票登記日記簿必須憑轉賬傳票由日記簿與現金出納簿入總賬簿由總賬簿內各賬之結數參照各輔助賬簿編造決算底冊
- 三、輔助簿分支出分類簿收入分類簿代管費分類簿薪津底簿工餉底簿院產特別會計登記簿以及其他簿冊等會計股對於輔助簿名稱冊數之增減變更得隨時酌量呈請總務主任核奪辦理
- 四、報告表分收支日記表收支月記表現款報告表收支對照表
- 五、會計股應備請款憑單及收據並應備單據粘存簿將各單據區分項目節次第編號粘

二、凡遇支款無論數目多寡如用銀行支票先由會計員填寫數目及用途連同單據送請院長核准簽押付給

三、支付現洋數目在五十元以上者須呈院長批准後方可付款若數目在五十元以下者得由會計員呈總務主任核准付給

四、支付各款遇有超過預算者應由經手人繕具說明書送交會計股覆核後送請院長批准方得付款

關於填造賬簿表單規定辦法如左

存並於單據上註明所屬項目節單據上不得挖補塗改

第五條 歷年賬簿由會計股妥慎保存以備考查

第六條 於每年度開始之前五個月內應將該年度支付概算妥為編製送請院長核定

第七條 每年度開始之前四個月內應根據院長核定之支付概算將該年度預算書編製完畢

送請院長核定呈校

第八條 每月十五日以前須填明該月份請款單或預算書送請院長核簽呈校

第九條 每月二十日以前應將上月份支付計算書及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分別編列妥洽

送院長覆核呈校

第十條 每年度開始後一個月內應將上年全年度決算書及收支對照表分別編妥送請院長

呈校

第十一條 凡本院置備物品及大批購置修繕以及重要工程經院長核准後其原經手人估計之

價目清單本股得承院長命覆核之

第十二條 本院各項財產契約（如地契保險單合同及對外各項債權債務等類）統由會計保

管並須備簿逐項記載此項簿記應繕具一份送請院長存查

第十三條 本細則自院長呈准校長核定之日施行

## 附一 出納員辦事細則

- 第一條 本院總務處會計股出納員承院長及總務主任之命辦理現款出納及保管事項並經管向各銀行存取款項事項
- 第二條 本院收入各種款項由會計股先製收入傳票經會計員蓋章後送出納員收款登賬再呈院長簽字或蓋章
- 第三條 本院支付各種款項由會計股先製支付傳票呈請院長簽字或蓋章後送出納員付款登賬
- 第四條 凡具收付傳票之現金出納均登現金出納簿不動現金者不登此簿
- 第五條 每日將櫃存若干及銀行存款若干登記庫存表呈請院長核閱
- 第六條 本細則自院長核定之日施行

## 附二 各處館室股因公預支款項暫行章程

- 第一條 會計股置備預支款項請求書各處館室股因公必須預支款項者須將書填就呈請院長簽字或蓋章後方得向會計股支取現款或支票支款後須出具收據預支款請求書及收據格式另定之
- 第二條 職教員除因公奉派出差時得酌量需款數目預支旅費若干外概不得以個人名義濫借任何款項
- 第三條 各處館室股預支之款項至遲每月結束一次如有餘額不即交回會計股時須聲明理由呈經院長核准後將結餘數目通知會計股以資核對
- 第四條 預支請求書除蓋用各處館室股之鈔記外仍須各該主管人員副署簽印
- 第五條 每月一日由會計股撥給庶務股大洋五十元由該股出具收據作為零星支付之用惟至月底須將此款繳還會計股至下月一日仍如以前手續另行照數撥給
- 第六條 本章程如有不適用處得簽請院長核准後修正之
- 第七條 本章程自院長核定之日施行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現行章則

一六六

預支款項請求書

茲因 預支大洋 元 批令會計股照發以備應用謹呈 院長鑒核

角 分請

事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處館室股

日

臨時收據

今領到

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因

預支發給

元 角 分正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具

日

### 附三代學生保管款項章程

- 第一條 會計股承院長及總務主任之命代學生保管款項以資節省而免遺失
- 第二條 學生委託保管之款項須另立賬摺存儲不得與公款相混雜
- 第三條 學生委託保管款項由會計股給以存摺隨時得憑摺支取
- 第四條 學生委託保管款項每學期終了須持摺到會計股核對結束一次
- 第五條 學生存摺首頁正面須蓋會計股中文方章其次各自結存數目之後由會計股經手人蓋章以資證明
- 第六條 存摺內收支各欄數目字碼均須繕寫清楚遇筆誤時須經手人加畫紅線于錯誤處並加蓋名章如發現塗改時須以會計股賬簿為據
- 第七條 學生至會計股存支款項須在本院規定之辦公時間內行之
- 第八條 本章程自公佈日施行

### 六、庶務股辦事細則

-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辦事通則第九條及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各辦公室應按辦公之性質會同各該部分主管職員陳明總務主任妥為布置
- 第三條 每學期始應向註冊股查明學生人數班級組別按照課程教室表布置教室
- 第四條 本院考試經註冊股通知後應即按照應考人數分別布置試場
- 第五條 院中間會及逢節慶等事應先期酌量情形布置會場

- 第六條 學生如有開會等事經訓育處通知地點即飭校役預備一切倘有不便情形隨即回復訓育處轉知學生
- 第七條 本院學生倘有賽球或開運動會時本股應會同體育主任布置各項運動場
- 第八條 凡住院職教員本股應按照待遇章程預備宿舍如有特別情形應呈請總務主任核奪
- 第九條 每學期開始以前應按訓育處所規定之宿舍分配辦法及各室人數妥為布置
- 第十條 學生宿舍所住人數如有增減之處經訓育處通知後應將該宿舍內多餘或缺少之用具分別收回或發給之
- 第十一條 院中隨時必需之物品應由各處館股作預算交本股彙齊將品名件數價值開送會計股查核陳明總務主任預先購置若干以便隨時領用
- 第十二條 本股購入物品應由庶務員核收後交事務員保管所有購入物品以收據及發票為憑
- 第十三條 本股購辦物品應先將品名件數價值開送會計股核與預算無不合處然後按照規定程序辦理
- 第十四條 各部分通知本股購置物品須由各部分最高主管人員簽具正式通知憑證填明貨名用途件數約價商號用期等項以便採辦但所估價目不得超過百分之五
- 第十五條 購物通知憑證到股後應由庶務員核交事務員計算價銀另開採辦單交採辦員或值差出外購辦如價在五元以上者應由本股陳請總務主任核與預算無不合處然後再

行採辦

第十六條

採辦員或值差購到物品應帶同採辦單送交本股物品保管員點收列號登入物品收入簿並由經手人員在收據及發票上簽名或蓋章連同採辦單交還原人

第十七條

採辦員或值差取回採辦單後應即連同物品保管者所簽名或蓋章之收據及發票送交會計股核算

第十八條

會計股接到前項收據及發票後應即結算用銀並在收據及發票上簽名或蓋章送交出納員核付

第十九條

本股除例假外得隨時令值差出外採購零星物件其重要物品得隨時派事務員或庶務員親自採辦

第二十條

本股得向會計股預支款項若干以備零星開支所有採辦物品價值在五元以內者即以此款支付其收據及發票應送交會計股以憑核銷預支

第二十一條

本股採辦物品如係通函定購或按月結賬者應保存定貨憑單或收貨憑單以憑查考

第二十二條

本股採辦物品須審慎選擇務期價廉物美合於實用者不得有收受佣錢中費等陋規平時應將詢價單寄由各商號請其檢送各種樣本及價目單以便隨時比較參考

第二十三條

本股每月應將各項物品名目價格購入商店原存量數購入量數發出量數領用部分寬存量數分項列表送總務主任備查

第二十四條 本股管理存儲物品應立存儲物品收發總登記簿

第二十五條 各項非消耗物品如桌椅桌櫃鐘表墨盒等類應一分編號數印明學院圖記每一房間應懸掛存儲物品一覽表將該室所用各品填入

第二十六條 本院各住宅宿舍所有院置物品除分別編號黏貼及印明圖記外並應將每一住宅或每一房間用俱件數設簿登記送請使用人簽字如使用人他遷或不用時報由本股

第二十七條 點收保管各處院置物品倘遇損壞不堪使用或移置別處時應在簿內註明  
各項存儲物品應于發給各處應用時以洽敷應用為限如院內各處暫時假用應填寫借用物品單填入限期作為憑證至期索還

第二十八條 各項存儲物品在外應用時應分別種類儲藏於儲藏室並須隨時點查遇有應行修理者隨即送交工務股派人修理或僱工修理如存儲物或有損壞遺失應即切實查明緣

由陳報總務主任轉請院長核辦

第二十九條 本股管理消耗物品應立消耗物品收發總登記簿每月消耗物品分戶分類編製收支對照表以憑查考

第三十條 關於消耗物品之領用非有下列人員簽名概不發給（一）院長（二）各教授副教授（三）各處館室股負責人員至各教室等處領用消耗物品時由庶務員簽領用單

各處修繕所用消耗物品由工務股簽領用單各實驗室實習工廠所用消耗物品由主

管教授或副教授簽領用單本股憑有以上簽字之領用物品單發訖無誤後再由領用人在領用單上簽註收到字樣即以此單爲發給物品之憑證

### 第三十一條

本股所備消耗物品專爲學校辦公之用私人請領或不涉辦公者概不發給

### 第三十二條

本股發給消耗物品應隨時撙節辦理如有領用過多或有可以減省之處當與領用處商妥辦法或陳請總務主任核辦

### 第三十三條

本院各種消防器俱須時常整理試驗以備不虞並組織消防隊隨時由本股督率操練消防事務

### 第三十四條

本股職員應隨時查察校內各處如遇污穢不潔即須飭役掃除廚房膳廳廬所等處尤應特別注意如有需用工匠之處應即通知工務股辦理

### 第三十五條

每學期終了時應將院內各處詳細檢查實行大整潔一次如有需用工匠之處應即通知工務股辦理

### 第三十六條

凡印刷院刊文憑圖表等件由各主管人員用購物通知憑證通知到股應即估計價目依照採購物品手續辦理如在五元以上者須陳請總務主任核准後再行照辦

### 第三十七條

凡印刷週刊院刊等件以備零星發售者應於印刷工竣送到清結後即由本股發售其收入價額現款應按日列單送回會計股核收歸賬

### 第三十八條

本院餘屋餘地由本股酌定辦法陳明總務主任招人居住或種植租戶須妥覓保店或

保人填具保單送院存案

### 第三十九條

院中教職員因公遠出或學生旅行實習參觀及出外比賽運動時所有舟車往來等應行照料各事會同主管人員妥爲辦理

### 第四十條

院中如有宴會節慶等事對於招待來賓或因公交際本股應承總務主任之命酌派人員接洽一切

### 第四十一條

如院中與外界發生糾葛或職教員學生工役等與外界發生糾葛事關學院者本股應承總務主任之命酌派人員代表學院出外交涉

### 第四十二條

每學期之始應將本學期各校役差務分別派定貼示並通知有關係各處查照

### 第四十三條

各校役差務派定後應派員隨時稽查其勤惰如有不守規則情事應酌量情形分別懲戒或開除不得徇私縱容

### 第四十四條

本股應派員隨時查點各校役有無私自出外及擅離差務情事如遇校役請假由本股派定替工代值

### 第四十五條

每學期終了時應按照各校役勤惰酌定賞罰平時如有特別勞績得臨時記功給獎以示鼓勵

### 第四十六條

校役工資由本股按照各校役差務之繁簡及在院之久暫能力之大小分別酌定陳請總務主任核准於每月底發給之

第四十七條

對於新來校役應先令其填具履歷單經口試合格後妥覓保人方可錄用

第四十八條

學生方面如有特別請求庶務辦理事項應由訓育處轉知本股酌量情形辦理非經訓育處轉知者概不照辦

第四十九條

關於本股承辦事項應備日記簿隨時隨事一一記錄以便查考各種來往函件及公用表冊等類並應擇要保存

第五十條

本股專辦事務除上列各條外其他臨時發生事故悉由本股陳明總務主任妥為辦理

第五十一條

本細則自院長呈准校長核定之日施行

附 庶務股管理校警校役規則

第一條 凡校警校役應服從本股命令並遵守紀律

第二條 校警須勤慎巡邏對槍械子彈應妥慎配帶不得遺失如遇匪警得開槍射擊惟不得無故開槍違者處罰

第三條 校警站崗時如有外人到院參觀訪友或投函送貨或有其他事項接洽者須問明來歷通知門房指引及其離院時亦須留心查察不得疏忽

第四條 各校役經本股派定處所須謹慎服務

第五條 校警校役無故不得離院如有特別事故須由本股准假後方能離院

第六條 校警校役凡遇下列情事應即報告本股

甲，院內公物倘有損壞或年久失修不堪使用者

乙，教職員及學生有遺失物件者

丙，工役有不規則行爲者

丁，宿舍有容留外客者

第七條 校役對於責任上應保管之物件或經手銀錢因疏忽而致遺失或損壞者除處分外應負賠償責任如本人無賠償能力由保人負責代償

第八條 校警校役如一年內查無違犯規則而操作勤慎者由本股陳明總務主任轉呈院長酌予加薪或給獎

第九條 校警校役如有特殊勞績者由本股酌予記功及獎給現金

第十條 校警校役違背本規則第一條之規定者由本股查明情節輕重記過或開除

第十一條 校警校役違背本規則第二條或第三條之規定者由本股查明情節輕重記過或開除

第十二條 校警校役違背本規則第四第五第六各條之規定者由本股查明情節輕重記過或開除

第十三條 每記三小過時改記一大過至記三大過後即行開除

第十四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總務主任呈請院長核准修正之

第十五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 七，工務股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辦事通則第十條及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全院房舍應於每年春季檢查一次如有損壞隨即陳明總務主任及院長核准修理

第三條 院內各處道路水管氣管及園林草場應隨時察查整理

第四條 各處館室股擬辦之工程須先由各該處館室股主管人員呈准院長後再用書面通知

本股

第五條 各項重大工程緊要修理須先計畫妥當開列估價單陳明總務主任轉呈院長核准後辦理

第六條 各項院產偷工務員認為有保險之必要者應即陳明總務主任轉呈院長核辦

第七條 院內各工廠事務應會同各該廠主管教員處理之

第八條 每學期終了時應會同各該廠主管教員將廠中機件儀器查點一次造具清冊呈院長室備查

第九條 廠中機件儀器如有損壞得教員或匠日報告後應即陳明總務主任核辦

第十條 下課後或假期內本股應酌察情形將各廠封鎖並隨時派人查看

第十一條 各項工匠概歸本股管轄應隨時考查勤務以定進退

第十二條 臨時招僱短工應完將必辦情由呈准總務主任工資皆按日結算於工作完竣後繕具

工資清單陳明總務主任審核後由會計股發給之

第十三條 工匠獎懲規則另定之

第十四條 院內必需之零星裝置水管電力煖氣煤氣事項應即指揮工匠辦理如工程浩大者須陳明總務主任轉呈院長核辦

第十五條 凡新房舍或修理地方各項工程工務員應從長規劃並負監工驗料之責

第十六條 院內棹椅用具倘有損壞時經各處通知後即督飭工匠修理

第十七條 如有購置各項工務應用材料須先陳明總務主任核准後再繕請購單交庶務股採辦

第十八條 各廠臨時應用之零星機件材料消耗品憑各該廠主管教員之通知單請總務主任核准後交庶務股採辦之

第十九條 各處館室股借用工廠內物品應由各該處館室股之主管人員正式借條方允借出該物借出後如被損壞應由借物人負責且該物如工廠需用時得隨時索還

第二十條 院內各項工務用品由庶務股交到後即由工務員簽收儲存並應登記賬簿隨時查點

第二十一條 本院電碼應每月由本股查表抄送會計股以憑核發電費

第二十二條 本細則自院長呈准校長核定之日施行

附 工務股管理工匠規則十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公佈

第一條 廠工普通工作時間每日上午自八時起至十二時止下午自一時起至五時止如遇必要時得延長之

第二條 廠工承製或修理物品須由本股通知方能辦理並應遵照規定期限完工完工時應報告本股

第三條 廠工在工作時間除由本股或主管教員令其在外為本校工作者外不得離廠

第四條 工廠機械須不時擦油工廠房尾門窗以及應用物品須隨時打掃揩抹以保持清潔

第五條 廠工每日下午離廠時應將所有器械檢查整潔後存儲原處所有門窗分別鎖閉

第六條 花匠應隨時種植及修剪院內花木並於冬季將花草妥為收藏

第七條 工匠不得私用校具或原料及在工作時間外修製私人物件

第八條 工匠在工作時間不准吸煙

第九條 工匠臥室由庶務股派定後不准擅自搬移

第十條 工匠臥室須注意清潔並不得有薰釀飲酒賭博或留親友住宿等情事

第十一條 廠工請假須得主管教員許可後方得向本股請假

第十二條 每月內除星期日及例假外請假在三日以上者應照扣工資

第十三條 工匠在一年內工作勤慎毫無犯規行為者由本股陳明總務主任轉呈院長酌加工資或給獎以示鼓勵

第十四條 工匠如有不聽本股指揮或違背本規則中任何一條或數條者由本股查明情節輕重呈總務主任轉呈院長分別扣薪或開除

第十五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總務主任呈請院長核准修正之

第十六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 八、衛生股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辦事通則第十一條及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股設置校醫司藥員各一人其職務分配如左

(一)校醫掌理全院學生體格檢查診療員生工役疾病視察並監理學院衛生及其他院長或總務主任所指定之事項

(二)司藥員配置藥方襄助檢查體格療治員生工役疾病及其他校醫所指定之事項

第三條 學生患病校醫不在院時司藥員須即前往診視遇必要時並應速請校醫到院

第四條

凡因病欲入調養室療治者須經校醫診察後認為有在室調養之必要方准遷入如逾一月尙未痊愈須經校醫詳細復驗酌量辦理若未及一月而病已痊愈者應即命其遷出

第五條

在調養室內養病者一切飲食由校醫指定之

第六條

凡學生患重病不便在調養室醫治者應即送往醫院或請其家屬來院領回

第七條

凡學生患病校醫得酌量情形通知訓育處函告其家屬

第八條

凡學生確因患病而缺課缺考者經該生請求校醫得予以證明書送交訓育處轉交註冊股存查但證明書須於一星期內送到方為有效

第九條

遇有傳染病發生時校醫應即規畫防禦及處置方法如宿舍中發生傳染病時應令病人即時移居調養室或送往醫院隔離期限由校醫酌定之

第十條

本股藥室內置備各種藥物概由校醫規定由司藥員妥為保管

第十一條

凡購辦藥物由校醫酌量開具名稱價格送請總務主任轉呈院長核准後分向各藥房配取

第十二條

凡員生工役經過診察由校醫開方簽字後司藥員應即照方配給並須錄簿備查

第十三條

凡已配就之藥水或藥粉藥丸等應由司藥員寫明病者姓名服法

第十四條

凡本股藥室所未購備之藥品或其他各藥廠所出之專利藥品等得由校醫開方簽字

交病者自行向各藥房購備逾照校醫指導服用

第十五條 每學期開學之前應依照規定日期會同體育主任辦理檢查學生體格事務

第十六條 每一學年內至少與全體學生施種牛痘一次

第十七條 凡本院學生出外參加運動比賽時得由校醫攜帶藥品隨同照料

第十八條 關於廚房之烹飪膳堂之用具應隨時會同有關係人員查察見有不合衛生立即令其改善

第十九條 宿舍浴室廁所浴室理髮所均應隨時查察以重衛生

第二十條 本院溝渠道路倘有不潔情事應即通知工務股飭役整理

第二十一條 本股辦事時間另行規定公佈

第二十二條 本細則自院長呈准校長之日施行

### 九、訓育處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辦事通則第十二至十六條及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院每次舉行紀念週應由訓育主任或訓導出席作黨務及政治報告

第三條 紀念週及黨義教室之學生座位表應於學期開始時編定之每次舉行紀念週及教授黨義時由訓導或學監按表點名每週須將缺課曠課者姓名列單送註冊股核算

- 第四條 本院黨義教材應由訓育主任選定接時講授
- 第五條 凡本院學生組織團體須先由訓育主任詳細審查其章程後送請院長核准登記
- 第六條 凡學生間發生糾紛時應由訓導或學監解釋勸誡並陳明訓育主任解決之其事情重大者應呈請院長核辦
- 第七條 凡學生有違犯院規者應即陳明院長依照懲戒規則辦理
- 第八條 關於各種處分須分別備簿按名記載每星期由學監清算一次開單送交主管處股存查若重大處分並須函告其家長
- 第九條 每學期開始之前應由註冊股查明學生人數分配宿舍及編定臥榻號數列表公布之其編定之宿舍須抄送各辦公室存查
- 第十條 每屆寒暑假如有遠省留院學生應陳明院長指定宿舍不得任令隨意居住並須繕具留院學生名單分送各辦公室存查
- 第十一條 凡學生遷入遷出須先報由訓育處許可並即備簿登記
- 第十二條 關於學生宿舍之整潔及安寧秩序訓導學監及女生指導員應認真巡察隨時糾正
- 第十三條 每週應將請假各生姓名抄送註冊股核算對於請假將滿規定限度者並須用書面告知本人及其家長
- 第十四條 如有學生請長假應轉呈院長核奪並應於核准時函知其家長及保證人知照同時將

學生姓名分別開送主管處股存查

第十五條 接到註冊股每週學生曠課表後應即查核各生曠課時數陳明院長按照懲戒規則分別辦理

第十六條 凡受退學處分之學生姓名應列單分送主管處股存查並函告其家長及保證人知照學生自請退學者同

第十七條 學生操作應於學期終了時由訓育主任評定等級造具學生操作表送請院長察閱並分別抄送主管處股存查

第十八條 各種考試時應會同教員及註冊股職員在試場發卷監考

第十九條 如遇學生患病應即指導往醫院診治並須體察情形或請校醫到宿舍診視若校醫出外得通知醫院轉請來校

第二十條 學生患病一經校醫准入調養室休養即令遷移病愈經校醫證明後仍令遷回宿舍

第二十一條 學生在調養室或醫院養病期間學監應隨時問視并體察情形將學生病狀函告其家長

第二十二條 如學生患病較重經校醫診視後或須交其家長領回調理或須送至醫院診治者應即陳明院長妥速辦理

第二十三條 凡學生領取匯款證明書時應由訓導學監或女生指導員詳細審查後認為無誤時須

即時發給之

第二十四條 凡收發文件均應由事務員備簿登記發文底稿并應分類保存

第二十五條 本處各職員除依照辦事細則辦理規定職務外并隨時得由訓育主任指派其他事務

第二十六條 每兩星期訓育主任得酌定時間召集處務會議一次商決進行事宜

第二十七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由訓育主任陳請院長修正之

第二十八條 本細則自院長呈准校長核定之日施行

附一 班舍長選舉及服務規則十九年九月十五日公布

第一條 本院各班學生每班選舉正副班長各一人正副舍長各一人(女生宿舍另舉舍長一人)

第二條 各班學生除本院獎懲規則所限制者外皆得被選為班舍長

第三條 班舍長由訓育處於開學後兩星期內製定選票發交上屆班舍長轉發全體學生選舉之

第四條 當選班舍長人名由前任班舍長開送訓育處備查

第五條 班舍長任期為一學期但連舉得連任之

第六條 班舍長自當選之日起凡關於全班課業舍務等事得分別代表全班陳述意見於學院或轉達學院命令於全班

第七條 班舍長凡遇同班學生有越規之言行應加以勸止或陳報學院當局

第八條 班舍長服務盡職者得由學院依照本院獎勵規則獎勵之

第九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訓育處呈請院長修正之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附二 學生寄宿細則十九年九月一日公布

-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專章第三編第五章所定宿舍規則制定之
- 第二條 無論新生舊生均須向會計股繳清宿費始得遷入宿舍
- 第三條 學生繳清宿費後須將會計股收條交訓育處查驗以便領取鑰匙(並簽具領取條)遷入派定之住室
- 第四條 學生於繳納宿費後如逾十四日尚不遷入非經特別請准有案者其所派定之住室可由訓育處另派他人入住
- 第五條 學生遷入宿舍須由院役將用具點交始得應用
- 第六條 學生所領鑰匙如因遺失或損壞不能適用而再請領者須繳賠償費五角凡所領鑰匙須於遷出宿舍時繳還
- 第七條 各級宿舍區域每室人數及所備牀桌櫥架椅燈均由訓育處規定學生不得自行變更
- 第八條 每日上課自修及寢息時間不得談笑喧嘩有妨公益
- 第九條 除星期日及其他假日外每日以午後八時至十一時為自修時間應各自回室溫課夜十一時為就寢時間應各自回室就寢不得遲延遲誤
- 第十條 宿舍用具除由庶務股編號張貼室內以資保管並於學生遷入時由院役點交應用外學生應共同愛護不得自由糟踐或任意移遷
- 第十一條 宿舍整理每晨由院役洒掃一次將室內塵垢掃除淨盡學生應共同加以保持
- 第十二條 宿舍電燈啟閉均有定時學生不得自燃油燭及私接電線或加大燈光以免危險
- 第十三條 膳食盥洗等事均有一定場所各宜保持清潔
- 第十四條 凡危險物品及非必需之書籍什物一概不得携入室內所帶行李各項物件均宜自行妥為料理保管以資整齊而免遺失

第十五條

學生會客以在會客室或交誼室爲限宿舍內不得留宿外人並不得在室內接見男女來賓須參觀宿舍者事先得預閱訓育處經許可並發給參觀證後方得引導參觀但不得逗留室內每日上午八時以前下午六時以後男學生不得

接見女賓女學生不得接見男賓

第十六條

歇閉房門步行舍內均宜輕緩免妨公益

第十七條

學生有病經校醫診察認爲有遷居調養室必要時須即遷出宿舍

第十八條

凡學生經學院停學或退學者應即日退出宿舍不得藉故逗留

第十九條

暑假中學生有自願住院者必須向訓育處報名經許可後指定住居處所不得任意自擇居室

第二十條

學生在宿舍內不得有犯規及不法情事訓育處得隨時派人檢查之並即遵章處理

第二十一條

學生如有違犯本細則者由學院照章懲戒

第二十二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由訓育處呈請院長修正之

第二十三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 十、圖書館辦事細則

###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本院辦事通則第四章之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主任之職務如左

一，管理館中一切事務并分配及協助各館員工作

二，接受各教職員及學生介紹參考書目單并選擇應購備之圖書依據預算數開列請購

單由院長酌量情形核准添購

### 第三條

- 一，管理書籍出納
  - 二，隨時照料及查察閱書室及閱報室
  - 三，登記教職員及學生借出之書
  - 四，函催教職員及學生還書
  - 五，打印並粘貼分類書標
  - 六，清理目錄卡片
  - 七，登記新收到之雜誌
  - 八，辦理中文函件目錄及通告
- 事務員職務如左
- 一，管理書籍出納
  - 二，隨時照料及查察閱書室及閱報室
  - 三，登記教職員及學生借出之書
  - 四，函催教職員及學生還書
  - 五，打印並粘貼分類書標
  - 六，清理目錄卡片
  - 七，登記新收到之雜誌
  - 八，辦理中文函件目錄及通告
- 打字員之職務如左

### 第四條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現行章則

一，打印目錄卡片及英文總目錄

二，打印英文函件及通告

三，助理書籍出納

四，整理架上圖書及雜誌報紙

五，辦理主任分派之工作

六，值夜班

第五條 由本院學生中考選服務生二人專管夜晚八時至十時書籍出納事

第六條 主任應隨時親身或指導館員編輯目錄按照四庫簡明日錄及書目問答彙補分類並按架格編號西文書採用美國土木工工程學會圖書館員所擬定之工程圖書館分類法分類編目並按書名及著者姓氏編印附目均用卡片裝入目錄櫃添購新書隨時打印卡片加入以便檢查並編中西文總目錄裝訂成冊每年改訂一次將新添之書加入之

第七條 本院教職員及學生得隨時介紹參考書由校中酌量購備其購書手續先由主任按月擬定請購單請院長核准即將該請購單交庶務股編號另交副單一份備庶務股存查原單由庶務股編號後轉交會計股存查應付款項若干由主任開具領款單向會計股領取匯款定購後發單與收據到時再由主任將單據簽字向會計股換回領款單向外洋定購書籍則另備購買匯票單請會計股照購主任收到匯票後另給會計股臨時收

據將匯票寄出俟書店之正式收據到時即行換回臨時收據定購雜誌及日報辦法亦同樣辦理

#### 第八條

本館應用普通用品及文具由主任隨時開單向庶務股領取其爲本館專用之件則或由主任開單請庶務股購備或由主任直接填寫請購單請院長核准購備

#### 第九條

新收到之書籍應由主任隨時填入登記簿先貼登記號碼及分類號碼之標籤於書皮之內面同時蓋印本館戳記然後交事務員打印並粘貼分類書標於書脊背之下邊並粘貼日期單夾於書皮之內面再由打字生打印目錄卡片俟登記及編目完竣後則按次序排列架上架上圖書應由館員隨時整理依次排列

#### 第十條

逐期雜誌日報及各種刊物均由事務員隨時登錄記明以免散失定購之定期刊物均用卡片登記如有缺遺即行催取或補購長期贈送者亦用卡片登記惟零星贈送之件則僅記入登記簿日報收入圖書館後由館役清理按月裝訂成冊閱報室規則另詳

#### 第十一條

凡關於參考所必需之各種刊物規章及目錄等件得由主任隨時備函徵求以供參考教職員及學生所借出之書及借書人數均由事務員隨時登記每月總結一次交主任備查館中事務應由主任每月作工作報告

#### 第十三條

圖書館收發文件均應由主任編號並登入收發文件簿送呈院長核閱完畢由院長在簿內簽名發還收文由主任存卷發文則另登送信簿交文牘股寄出

第十四條 本細則如有不適宜之處得由院長呈准校長修改之

第十五條 本細則自院長呈准校長後公佈施行

附一 圖書館代辦學生用書細則

第一條 凡經本院教授選定之下學年學生用教科書及參考書得於用書兩月年前委託本館代為訂購

第二條 學生訂購書籍者應到本館領取定書單將姓名書名部數價目及預繳總數逐項填明持往會計股預繳書價之約計數全額定金取得定金收據復將定單交會計股蓋章然後交圖書館照單定購

第三條 凡不在一定時期內請求本館代辦書籍者除預繳書價全數外須俟本館就便定購書價應照購到時之實價計算不能與一定時期內定購各書之價目相同

第四條 代辦書籍寄到本館後即由本館通告取書時間原定各生應遵照時間持定金收據來館領取售書單復將售書單連同定金收據持往會計股補繳欠數或領回餘款售書單分為兩部一部存會計股一部經會計股蓋章後由學生持往圖書館取書俟書籍交清即將單存館

第五條 凡經預定而購到之書籍均按照書肆所開折實價格加入郵遞等費計算英美金價時有漲落與歐美直接定書須照本館付款時之金價計算在中國購書按書店寄書時之金價計算本館售書時於售書單內將書價折扣郵費金價等均逐項註明之

第六條 託購之書籍如經書肆函復售罄不能寄校者即由本館通知會計股將該書預繳定金如數發還

第七條 付印書籍依強本館與印書局所訂合同及附件辦理之付印之書均於本館宣佈之學生用書單內註明倘有不願要翻印之書而要原本者須在定單內註明並按照原版書價繳足定金

第八條 新生用書由本館酌量預為代定書價經院長核准後由會計股暫時墊付俟新生入校後繳價購取

第九條 會計股代收之定金及書款與本館支付之書價兩方面均詳細記賬每三個月核對一次以昭慎重

第十條 各書店登單及往來信件均存圖書館備查學生有疑問時且可隨時查閱

第十一條 學生定購之書有定金未繳足者應先期補繳倘至領書時書價仍未繳足須補足後方可取書凡因未繳足書款扣存

之書經原定人聲明不購者可由圖書館轉售他人圖書館經取之書價仍隨時轉交會計股收存登賬

第十二條 本細則如有不適宜之處得隨時由圖書館主任呈准院長修改之

第十三條 本細則自公佈日施行

#### 附一 圖書館及閱報室閱覽規則

第一條 本館閱報室上午八時開門下午九時閉門閱報室開放時間平日上午九時起至十一時三刻止下午自一時至五

時半止晚間自七時起至十時止星期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止下午停閱晚間七時至九時止例假日上下午均停閱

晚間自七時起至九時止星期六晚及放假前一日晚均停閱

第二條 上列時間如因事臨時變更由本館臨時條告

第三條 凡本館開放時間閱報室及閱書室各種書報雜誌均可隨意取閱惟閱畢後須歸還原處不得携出室外

第四條 閱覽人如欲借閱藏書室內書籍須填寫借書單由館員憑單檢交在閱書室內閱覽閱畢繳還

第五條 閱覽人如欲入藏書室在書架上檢查書籍者須經館員特別許可欲閱之書檢定後仍須填寫借書單交館員存查然

後携至閱書室內閱覽不許在藏書室內閱書

第六條 閱覽人雖經館員特許入藏書室亦不得任意翻檢致亂卷帙

第七條 凡在館內閱覽書報務要整飭肅靜不得談笑喧嘩高聲誦讀以致妨礙他人

第八條 閱覽人不得在書上圈點評註如有污損毀壞應照原書全部市價賠償日報雜誌並不得剪裁塗抹

第九條 閱覽人若欲抄錄書中文字應自携筆墨紙張本館概不供給

第十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隨時得由圖書館主任修正呈請院長核准公佈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 附二 圖書館教職員借書規則

第一條 本院教職員如欲向本館借書者以本館發給之借書証為憑無証者概不通融

第二條 凡向本館借書還書均須將借書証交出納員照章登記以資查考

第三條 教職員借書至多以五部為限每部冊數中文至多十冊西文以一冊為一部圖書卷軸以十幅為限

第四條 出借圖書以二星期為限借出日期註明於書袋片上到期不另通知

第五條 到期後如因特別事故未能依期交還者經主任認可得續借一次但續借時須將書証交出納員改填日期方為有效並以續借一次為限

第六條 凡本館借出圖書於需要時得隨時收回

第七條 各種叢書學會記錄貴重書每學期各教員指定之參考書及定備書日報期刊不能借出

第八條 借出書籍如有遺失或損壞情事應照該書全部價格加倍賠償

第九條 借書証如有遺失即須到館報失在報失前所有借出書籍由原領証人負責

第十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圖書委員會修正呈請院長核准公佈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 附四 圖書館服務生規則

第一條 本院圖書館每學期得設服務生若干名額由主任呈請院長核定之

第二條 請求當服務生者以本院學生學業成績平均在七十五分以上操行成績列在甲等者為限

- 第三條 服務期間每學期自上課日起至學期考試前一日止
- 第四條 服務時間平均每日二小時半工作起止時刻由本館主任指定之
- 第五條 服務時須遵守本館辦事細則承主任之命辦理館務
- 第六條 服務生每月津貼數目由院長核定之
- 第七條 服務生每月津貼應於學院發薪時向會計股支領
- 第八條 服務生告假應依照本院職員請假規則辦理惟每學期請假不得逾一星期
- 第九條 服務生如有不遵守本館一切章程情事經圖書館主任呈報後院長得酌量情形停止其服務
- 第十條 本細則如有不適用處得由圖書館主任呈請院長修改之
-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 十一，體育器械借用規則

- 第一條 本院教職員學生均有借用本院體育器械之權
- 第二條 每日下午四時至六時為借用時間惟在星期日及各種例假日欲借用體育器械者須預先通知本室以免屆時無人應付
- 第三條 凡欲借用體育器械者須先在體育器械室註冊領取借用證憑證借用器械每一借用證以使用一小時為限滿須將借用證及器械送回註銷若遇有下屆持有借用證前來接收者可即付與器械換取其借用證來本室繳銷
- 第四條 借用器械時限滿後如無人前來接收可以繼續借用惟末次借用不在此例且不得連

領兩次借用證

- 第五條 領取借用證概以除或團爲限其以個人名義來本室借用器械者只能註冊借用器械不給借用證且遇持有借用證者即須將器械及場所讓與換取其借用證來本室註冊
- 第六條 凡借用本室器械均須善爲使用倘有遺失及本室認爲有意破毀時得由本室酌量令其賠償
- 第七條 凡借用本室器械當日不即送回者應罰洋兩角或取銷其借用權兩星期
- 第八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體育主任呈請院長修改之
- 第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 教職員聘用及請假寄宿等規則

### 一，教職員聘任規則

- 第一條 聘任總務長訓育長各院院長各主任各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及兼任教員或預科教員由校長副校長署名蓋章用聘書
- 第二條 聘任外國人員不用聘書另以合同定之
- 第三條 各院院長及預科主任兼任教課以十二小時爲度但遇特別情形時得酌量增減之

- 第四條 教授副教授及講師每星期授課鐘點自十四小時至二十四小時實驗及論文二小時作一小時計算兼主任者得酌量減少其授課鐘點
- 第五條 助教除助理教務外每週擔任鐘點以十小時爲度
- 第六條 教員每星期授課鐘點不及十四小時或兼任校外職務者以兼任教員待遇之
- 第七條 總務長訓育長各院院長各主任各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及兼任教員或預科教員若至六月一日以前未接到本校續聘書即作爲解約
- 第八條 聘書期限未滿以前辭退各院院長各主任各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或各預科教員之時應照所授科目及在校年月酌送薪俸一個月至三個月惟以第七條規定而解約或違背令章而辭退者不加送薪
- 第九條 兼任教員辭退時不加送薪
- 第十條 總務長訓育長各院院長於聘書期限未滿以前不得辭職如因有特別事故辭職須於三個月前聲請經校長副校長許可方得解約
- 第十一條 各主任各教授副教授講師及助教或預科各教員於聘書期限未滿以前不得辭職如因有特別事故辭職須於一月前聲請經校長副校長許可後方得解約
- 第十二條 各院每星期授課鐘點經院長會同系主任排定課程後不得請求更改預科亦照此辦理

第十三條 總務長訓育長各學院院長各主任各教授副教授講師及助教或預科專任教員不得

兼任他機關職務教務其經校長副校長之特許者得酌量變通之

第十四條 各學院院長各主任各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及兼任教員或預科教員因特別事故請

人代課須得學校之同意代理時間至長不得過三個月

第十五條 本規則由校長呈部核准施行

### 二、職員任用規則

第一條 任用職員除總務長訓育長各院院長預科主任外由校長副校長署名蓋章用任用書

第二條 任用書每年致送一次凡職員若至六月一日尙未接到本校續任書即作為解職

第三條 任用書期限未滿以前辭退職員時應照所任事務及在校年月酌送薪俸一個月至三

個月惟第二條期滿解職及放棄職務或違背令章解職之職員不加送薪

第四條 職員任用書期限未滿以前不得辭職如因有特別事故而辭職時須於一月前聲請經

校長許可後方得解職

第五條 職員不得兼任別機關職務教務

第六條 本規則由校長呈部核准施行

### 三、教員請假規則

- 第一條 凡教員有疾病或事故不得已請假不滿五日者應先通知註冊股佈告學生
  - 第二條 假期在五日以上者應向院長請假經核准後再通知註冊股
  - 第三條 假期在十日以上者應按照交通大學職教員聘任規則第十四條辦理（各學院院長各主任各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及兼任教員或預科教員因特別事故請人代課須得學校之同意代理時間至長不得過三個月）
  - 第四條 凡教員未請假而繼續缺課在兩星期以上者即作為自動去職薪資應截至缺課之日止
  - 第五條 凡教員在一學期中並未請假而缺課積計等於實授鐘點四分之一者下學期作為解約
  - 第六條 除婚喪大故外每學期中事假缺課積計兩星期授課鐘點以上者不得支該學期薪資之全部
  - 第七條 教員請假統計表應由註冊股按月編造二份呈由院長分別存轉備查
  - 第八條 本規則自呈准校長公佈日施行
- 四、職員請假規則** 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公佈
- 第一條 本規則係依照交通大學職員請假規則制定者凡本院職員請假均須遵照本規則辦

理之

第二條 凡職員有疾病或事故不得已離職時應先向主任職員請假倘請假在一日以上須按

照本規則填具請假單

第三條 請假不及三日者由主任核准在三日以上者須由主任轉請院長核准後方得離職

第四條 各主任職員須依照本規則逕向院長請假

第五條 凡假期在兩星期以內者得自行請人代理倘在兩星期以上者應於請假時陳請派員

代理

第六條 職員在離職前應將經手文件鑰匙等交出以免耽誤公務

第七條 除婚喪大故外每年事假積計不得過三星期

第八條 凡續假均須用書面陳請並應載明事由及期限

第九條 凡不依照本規則請假而擅自離職者以曠職論

第十條 各主任每月應將職員請假統計表送院長室存查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 五、教職員宿舍規則

第一條 本院職教員住所先儘專任職教員居住如房間多餘時兼任人員亦得居住

- 第二條 本院備有職教員住宅供聘任職員及專任教授攜帶家眷者居住之用但院落有限按前後次序住滿爲限
- 第三條 凡職教員不在院住宿者不得空留房屋
- 第四條 職教員欲在院內居住者須先向庶務股接洽並會同商定房間但商定後五日不到又並未聲明理由者應另給別人居住
- 第五條 每住室由學院備借床架書桌一屨桌書架洗面架各一張其餘由學院酌量辦理或居住者自行購置
- 第六條 職教員遷入時應即向庶務股報告以便派定值役並應填借用傢俱單一紙詳細載明簽字蓋章交庶務股存查
- 第七條 職教員膳食須在學院設置之處所烹飪不得任意設置爐灶致碍清潔
- 第八條 職教員如須遷出應預先通知庶務股遷出時應將住室及傢俱交由庶務股點收清楚取回借據不得私讓別人
- 第九條 凡聘任之職教員除有特別情形經院長許可外住室均以一間爲限
- 第十條 凡普通之職員除房間狹小祇能容一人者外均以至少二人合住一間爲原則
- 第十一條 凡居住宿舍之教職員對於學院購置傢俱應加愛護
- 第十二條 宿舍內不得容留外客居住

第十三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之處得隨時由院長修改之

第十四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 本院門禁規則 十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公佈

第一條 本院大門定每日天明開門入夜十時三十分上鎖但星期六夜得延長半小時

第二條 上鎖後除因辦理公務得准出入者外其餘一概不准出入

第三條 院警須勤慎站崗或巡邏遇有外人到院訪友或有其他事項接洽者須問明來歷由門房引至會客室或接洽處所及其離院時亦須留心查察不得疏忽至閒雜人等一概不准入院

第四條 在入夜上鎖以前乘車出入大門者院警須登記其乘車號數及出入時間或乘者姓名

第五條 教職員攜帶皮箱被包等物出門時須持有總務處放行証始許放行

第六條 學生攜帶皮箱被包等物出門時須持有訓育處放行證始許放行

第七條 院役院工攜帶物件出門時須持有庶務股放行証始許放行

第八條 院警有不遵守本規則者以違抗命令處罰

第九條 在本院未設院警以前所有院警應行遵辦之門禁事宜概由傳達處院役認真遵辦之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 本院學生實習及參觀旅行規則

## 一、暑期測量實習規則

- 第一條 每屆測量實習由院長指定負責教員一人主持之其他教員及助理若干人商承負責教員辦理所屬任務夫役若干人隨從服務
- 第二條 學生每八人爲一隊寔習地形基線導線等測量每隊分爲兩組每組四人寔習水平三角剖面等測量隊舉隊長一人組舉組長一人隊長組長得由一人兼任之
- 第三條 每日寔習以八小時爲度並得由主管教員酌量情形隨時延長之
- 第四條 每寔習六日後得休息一日如因大雨不能寔習時除每七日得休息一日外其餘各日須在室內繪圖或計算
- 第五條 各隊或各組之寔習日程由教員預先排定
- 第六條 每日各隊或各組寔習由負責教員指定教員分別指導
- 第七條 各隊長或組長應逐日將寔習情形詳錄日記簿內送交負責教員核閱
- 第八條 測量簿及實習日記均歸隊長或組長妥慎保存
- 第九條 隊長或組長應負責管理各該隊或組所用儀器物件倘有損失由負責教員酌量情形照章辦理

第十條 實習期間各項日用以及膳宿等費由員生夫役分別自理

第十一條 教員學生夫役等之測量實習津貼另行規定之

第十二條 關於技術事項之細則另訂之

第十三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由本院教務會議隨時修正之

第十四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一、暑期短期實習規則 民國十八年八月公佈

第一條 各本科學生修業滿期第三學年時得准於暑假期間內呈請派赴各路實習期間以兩月為度

前項實習對於已習各科經實習後如發現有何疑問有何需要得陳明院長或校長請於第四學年內加以補充研究

第二條 學生赴路實習時須攜帶本校或本院公文赴實習處所報到聽候指派實習事項

第三條 實習時須聽實習處所指揮如有疑義得請其主管人啓導或解釋之

第四條 實習時應各備記錄簿詳記實習情形及其心得

第五條 實習期滿應由主管教員及實習處所評定成績報告院長或校長

第六條 上項報告及記錄簿經院長或校長評定分數後即作為學業成績之一部並得呈部考

核

- 第七條 各生實習之程序及應習之事項由路局按照實際情形定之
- 第八條 實習時行經各路線得由學校先期呈部飭知路局填給乘車免費證發給各學生應用
- 第九條 各科系學生實習施行細則由各路局擬定呈部核准並送校備查
- 第十條 實習期間各生之食宿得由路局供給
-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 三、假期參觀規則

- 第一條 本院爲增進學生知識起見得准於第四學年假期內派往參觀各路站廠局所
- 第二條 參觀各路站廠局所須由校長或院長先行分別接洽後方能派往
- 第三條 參觀時由教職員督率及參觀處所派專員引導學生須聽其指揮
- 第四條 參觀時應遵守校中或院中規定之時期及處所不得藉詞變更
- 第五條 學生應各就參觀所得編製報告呈送校長或院長評定分數歸入平日成績計算并得呈部備核
- 第六條 參觀時所經過各路線得由學校先期呈部飭知路局填給乘車免費證發給各學生應用

- 第七條 各生參觀一切費用概由學生自理
- 第八條 參觀時除遵守本規則外應遵守參觀處所一切規章
- 第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 四、畢業生實習通則 民國十八年八月公佈

- 第一條 實習生應按照所學科系於畢業後兩月內由部指定分發各路局從事實地練習
- 第二條 實習生奉部指派後非有疾病或大故經部特許不得規避遲到或中途請假
- 第三條 實習時應注重下級員司及工役之工作
- 第四條 實習之期為一年但成績不良者得延長其期限半年或一年
- 第五條 實習生所應習之事項及其先後程序由路局按照需要酌定逐項練習
- 第六條 實習時行經各路線得由學校先期呈部飭知路局填給乘車免費證發給各學生應用
- 第七條 路局應指定負責人員為實習生某程序期內之指導並考察其成績
- 第八條 實習生應服從所在路長官及指導員之指揮並遵守該路一切章程
- 第九條 實習生在練習期間應將練習事項及心得隨時編為日記每月交由指導員呈送該管長官核閱每三個月由局長出具考語呈部查核
- 第十條 實習生實習期滿時之總報告應抄錄一份呈校備查

第十一條 實習期滿後應由路局按照成績照章以相當實職儘先錄用暫時無缺可補時得擇其勤勞較著者每半年進薪一級每級十元

第十二條 各系系學生實習施行細則由各路局擬定呈部核准並送校備查

第十三條 各生實習期間每月每名一律給予生活費國幣六十五元但遇特別情形時得酌量增加之

第十四條 本通則自公布日起施行

### 五、畢業生實習細則

第一條 交通大學畢業生分發實習辦法除實習通則已有規定外均依照本細則辦理

第二條 交通大學畢業生經本部分發各路實習應於奉文後一個月內親赴派定路局報到並將報到日期呈由路局轉呈本部登記一面自行呈報學校逾期不到或已報到而自行離職除確有正當理由先行呈部聲明核准者外應以放棄分發論嗣後不得再請分發

第三條 實習生報到後應由路局按照所習學科及實習通則所定期限安定實習程序時期細目等項呈部備核一面督飭逐項分期實習以所習學科得全部證驗之機會爲主要目的

第四條

實習生在某一部分實習期內應由路局指定該部分首領或富於學識經驗人員負責隨時指導並考核其勤惰與成績指導員姓名職務資歷應一並報部查考

第五條

實習生在實習期內應絕對服從指導員之指揮如有所請益指導人員應虛心講授不得敷衍塞責

第六條

實習生如不受指揮潛心實習經主管長官或指導人員認為成績不良應由局予以警戒如再不勤奮實習得延長其實習期限至多一年經延期後仍無造就希望者應縷陳事實呈明本部核示辦理

第七條

實習生應按照實習通則第九條規定逐日將實習事項編為報告每月交由指導員呈送該管長官核閱每屆三個月由局長詳核實習情形出具切實考語呈部審查

第八條

實習生如因研究及試驗其所需材料用品應由路局酌量供給

第九條

各路實習生實習狀況及指導員指導情形每半年應由部派員詳加考查覘其成績

第十條

交通大學對於派赴各路實習生亦應隨時函詢路局或派員調查其實習成績為施教之參考

第十一條

實習生在實習期內除實習通則及本細則規定外應與路局局員受同等之待遇路局一切規章並應遵守之

第十二條

凡實習期滿成績優良無論授職與否均叙薪八十元每半年考成一次擇其勤勞較著

者加薪十元至一百元爲止以後如補授實職其加薪晉級及考績各辦法均照路局現行規章辦理

### 第十三條

在本細則未頒布前凡派路實習多年之畢業生得由路局考核其工作成績重新核定其薪給數目但以至一百元爲度

前項畢業生如已補實職照國有鐵路局職員薪給等級表其職位規定最高薪額不及一百元者改叙至該職之最高額爲止

### 第十四條

本細則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以部令修正之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現行章則

二〇六

## 將來計劃

教育事業，日新月異，抱殘守缺，必難合轍。本院雖有廿五年之歷史，仍苦無長足之進步。際此建設事業高唱入雲之時，本院既負造就交通建設人才極大之使命，若不早圖孟晉，何以策將來而維現狀。緣就時勢所需，同人商榷所得，擬訂將來計劃，分列如左；固有計劃，採錄篇末焉。

### 第一節 現時所擬者

一，增設學系及充實內容之進行計劃 查本院現分鐵道工程，構造工程，與市政及衛生工程三學門。(一)因國道曾經國府規定，列入鐵道部職掌範圍以內，且鐵道與道路兩種工程極為相近，擬將本院現有之鐵道工程學門，擴充為鐵道及道路工程學系；但課程方面應在鐵道工程上較為注重。(二)原有之構造工程學門，出路稍狹，晚近房屋建築需要專門工程師甚切，美國麻省理工學院近特設房屋建設一系，即係應社會之需要，我國現下亦頗需要此種工程師，故擬將本院之構造工程學門，擴充為構造及營造工程學系；但課程方面，仍

在構造工程上較爲注重。(三)因本院位於工業小市，不若上海具有大規模之市政設施，足資觀摩，擬請上海土木科注重市政衛生工程，而將本院之市政及衛生工程學門，改爲水利及衛生工程學系。本院現院長李書田兩年來辦理華北水利委員會，一年來辦理北方大港籌備處，並參與整理海河委員會，極感覺我國水利事業，待舉甚多，而水利人才，則甚缺乏。導淮，揚子，太湖，廣東治河各委員會，莫不同感此苦。整理河道，開闢港埠，可以完成鐵道運輸未盡之功，開發水電，則原動力價低廉，促進工業，大興灌溉，則農產豐盛，二者皆有增加運輸，而利鐵道事業之功效。此水利工程亟應於我交大內講求者也。因其與衛生工程有數種同習之課目，且外國大學中設有水利及衛生工程學系者，亦不乏先例，故本院擬改設此系；但課程方面，應在水利工程上較爲注重。

以上三系，或係就現有者加以擴充，或就已設者加以改組。但現在本院內物理實驗設備不周，高等無機化學實驗室完全未備，材料試驗室之彎曲試驗機爲量過小，洋灰試驗機須備一二新式者，混凝土試驗器具亦云未備，道路材料試驗室甫行籌設，微生物實驗室（衛生工程學用）尙未着手，測地實驗室亦未

曾設置，水力實驗室內應添加水流槽溝，測量儀器亦患不敷應用，圖書館內更形簡陋；凡此種種，皆擬於十九年度內次第增置，務希于此一年中，將擬擴充或改組之三系內容，力爲充實，約計至少須費五萬元之數；所以本院十九年度預算，擬請每月准增四千元，藉應此需。

十九年度內將已有各系內容充實以後，擬於二十年度將每月增加之四千元，移作添設鐵道機械電氣學系之用。本院位於我國最大之北寧機廠附近，於設置鐵道機械學系，極爲相宜；往年將已設者移至南洋，識者頗認爲失當。現校長已有意在本院恢復鐵道機械學系，擬即於二十年度增設之；且因鐵道電氣工程與機械工程相同處不少，擬設一鐵道機械電氣工程學系；但課程方面，擬在鐵道機械工程上較爲注重。

地質採冶與鐵道運輸事業，頗有關係。本院設立之初，本有礦科，旋經停辦。現黎副校長早有意在本院添設礦科。本院現任李院長到院之初，即擬一添辦礦科預算，計需三萬六千餘元；嗣與開灤礦務督辦李玄伯先生商請開灤礦局擔負此三萬餘元之開辦費，及每月經常費一萬元，業經李督辦允向開灤礦局及

農礦部力爲進行。如果每月萬元之開濶協款，可以辦到，則經濟地質學系，探礦學系，冶金學系，均可次第舉辦矣。

二，增設研究所 本院增設研究所之理由有四：（一）本院有廿五年之歷史，其已往成績，及其現在發展所及之狀況，已具有進而從事交通學術研究之資格。（二）我國人才中之堪任交通教育事業者，爲數極少，而此少數堪以延聘者，又每以無充分研究機會而見却。（三）交通科學與時俱進，倘不在研究改進發明上注意，勢必使我國永淪於效法外人，而不能與齊驅並駕。又（四）研究機關之設置，曾於本校組織大綱中明白規定，宜早促其實現。根據上列理由，本院已呈請校長，於暑假後准予成立唐院研究分所，每月經費約需一千元，俟事實上需要增加後，再行呈校追加。初設時擬只供教授及專家研究，俟著有成績後，或亦仿外國畢業院指導大學畢業生成績優良而且富有研究志趣者，預備高級學位。

三，籌備工程博物館 本院擬將已有之各種工程物，建築物，機械器具等模型，及不用之實物，擇址陳列，并向國內外廣爲搜集，希于五年內成一可觀

之工程博物館。

四，本院易名爲唐山工學院 本院易名之理由有五：（一）大學條例只有工學院，而無土木工程學院之規定；（二）上海工程各院稍緩亦須併爲南洋工學院；（三）校長及唐山學院皆擬在本院增設鐵道機械工程學系，與經濟地質，及採冶等學系；（四）在本院未增設上述各系前，固有市政衛生工程學系，或改爲水利衛生工程學系，而在歐美各大學中，晚近來往往認爲衛生工程之性質及範圍，有自土木工程分出而獨成一系之必要，則本院內現有各系，已可認爲具有合成一工學院之資格；（五）因組織上之不同，上海各工程學院如即時合併，則有事實上之困難，而本院則無此項困難。根據上項理由，本院預備於廿年度開始前，呈請校長，易名爲唐山工學院。

第二節 前任所擬茲再加以修訂而仍積極繼續進行者

甲，關於建築方面者：

（一）校舍總地盤圖 院中各項房屋，於建築之先，必須有通盤之籌劃；預計所需者係何項房屋，共需幾所，應建在何處，並將道路樹木花園佈置等項，

同時繪諸圖上，則將來施工時，按圖定位，既形整齊，又可美觀，而可寶貴之校地，亦得善爲利用。此項校舍總地盤圖，曾經前任繪成草圖，現正詳慎修改。

(二)自來水暨衛生設備 此項設置，於公共衛生及防範火險，俱屬緊要；蓋學生體操或運動之後，遍身流汗，無適當洗澡設備，極易着寒致病。故歷任院長，均擬舉辦，困於經費，迄未施行。茲擬以餘存之擴充費二萬餘元，作爲此項工程費用。

(三)寄宿舍 上學年增加新生，寄宿舍即不敷用；因事前未有籌備，致臨時不得已將講堂暫改宿舍。自明年起，學生人數逐年增加。茲暫定至本科四年，本一本二本三各級各有兩班，本四分三班或四班，則至少本四當有九十人，本三一百人，本二一百一十人，本一百二十人，共爲四百二十人。現在東西樓宿舍可住一百五十人，尙有二百七十人，須爲添建宿舍。至現有東新宿舍，房屋稍陋，應加修改，預備爲教職員宿舍。至本年正在建築中之臨時宿舍，將來可改爲女生宿舍；如是則今日房屋不敷之困難，即可解決矣。

(四)圖書館及大禮堂 本院圖書館於存貯書籍，既不合宜，而閱書室佈置設備，又不足以引起學生在館閱書之興趣，故須另築新圖書館，並擬設一大禮堂於其內。此項建築，如鐵道部按月撥發擴充費，則十九年度下學期內，即可完成。

(五)體育館 本院體育不甚發達，而嚴寒酷暑無體育館之設置，尤為發展體育之障礙，故亟思早日建築，以期增進學生之健康。擬請鐵道部撥款興修，期於廿年度上學期可以實現。

(六)科學館 本院理化教室分在兩處，且建築布置，均不適宜，於管理上亦多不便。擬於東講堂之南首另建一科學館，以為理化及他項基本科學之教室，希望能于廿年度下學期內完成。

(七)購地 本院西南角上，地形甚尖，頗不合用。擬向西再購地十餘畝，放寬角端，俾適於運動場之用。

(八)教職員宿舍 本院學生逐年增加，教職員亦隨之日增，原有宿舍，已苦不敷使用，若不增建宿舍，必致感覺不便。將來經費充裕時，擬每年酌建住

宅一二所，以免校外住宿之教職員每日往返跋涉之勞。

(九)種樹佈置 學校有優美風景，既足怡性陶情，復可養成愛美習慣，故擬按照校舍總地盤圖，逐漸種植，布置園林。

(十)器具 本院現用各項棹椅等器具，頗覺粗劣，甚至有破壞不堪者。擬逐漸改換，並隨校舍之擴充，逐漸新置，以資應用。

乙，關於學課方面者：

(一)黨義研究 本院前院長曾通告各教職員學生，每人必購中山全書，以爲研究黨義之材料。將來擬成立黨義研究會，使全院員生對於黨義有深刻明晰之認識，以期養成三民主義下之建設上的交通專門人材；並陸續採購與黨義有關之各項書籍，陳列圖書館，預備將黨義研究，逐漸擴充，切實施行。

(二)學理實用並重 本院各項工程課目，除授以高深學理，工廠實驗室實習，及暑期野外測量外，尙應使學生於吾國工程之實在情形，時常有所見聞，故擬(子)隨時請專家來院講演，以補教科之未足；(丑)於本三暑期與各路廠接洽，派往短期實習；(寅)於本四春假或畢業考試後，舉行參觀旅行，以

資印證所學。所有短期實習及參觀旅行，皆須於回院後編呈報告，藉觀心得。

(三)擴充班次 本學年預科廢止後，已添招本科生一班，以後每年添兩班，至每年級各有兩班爲標準；將來當隨時酌量情形，再圖擴充。

(四)研究飛機測量 吾國幅員遼闊，多數大地尙無實測地圖，將來各處發展建設事業，非有地圖不可；而此項地圖，非用飛機測量，恐不易普遍，且易收效果。現有本院畢業生張君鴻達，蒙部派赴美留學，並奉部令，仍在本院支助教月薪；本院已乘此機會，請張君抽出若干時，研究飛機測量，以備異日指示本院學生，研究飛機測量，及其應用。

(五)圖書 圖書與研究學術，有密切之關係，故應用圖書，應力求其完備。如有新近出版而須購置之書籍，隨時由各教員及圖書館主任審核，呈由院長飭總務處照購外，本院尤注意於各工程學術團體之記錄，各機關各公司以及個人所著之有關工程報告書冊，及國內外各工程期刊。

(六)院刊 本院決自十九年秋按期編印院刊，以發表教職員學生著譯，各項重要公牘，院務進行情形，同學自治消息等，殷盼教職員學生三方合作，成

一有價值之刊物。

(七)體育及遊藝 本院地方僻靜，同學在院中，除研究課業外，生活似過單調，故擬將體育及游藝二部，加意使之發達，一以鍛鍊身體，一以怡悅性情；各種設備自應量力增加，以期完善。惟本院經費有限，且均有預算支配，不能於任何項下，任意挪移，故各種設備，只能逐年辦理，繼續不斷，則數年以後，積少成多，自有成績可觀也。

## 法鐸獎學會唐山分會

泰西各國對於學術之提倡，無微不至，專門學會爲同學專門家集合研究之機關，不可紀數，而學生時期中亦有多種希臘字母會之組織，於各大學中設分會，復合諸分會以成一總會。其宗旨雖不盡合，間有完全以聯絡爲主義者；然大多數則意在獎勵學業，集合研究，純粹獎學之機關也。民國以來，國內大學漸多，學者日衆，本會遂應運而生。首由北洋大學愛樂斯教授，於十年春發起組織一獎學會，以獎勵學業，提倡研究，聯絡各大學爲宗旨，函商郭秉文先生，張伯苓先生，及本校之羅忠忱先生，茅以昇先生等，僉熱烈贊成。於是邀請國內各著名大學校，先行組織籌備分會。十年五月十四日，本校教務會議推舉羅忠忱，茅以昇，伍鏡湖，羅英俊，李斐英，陳茂康等，爲籌備分會會員。嗣由該分會舉羅忠忱爲會長，李斐英爲書記，復就已往十班畢業生中，選稽銓，黃靄如，黃壽恒，茅以昇，薛卓斌，譚眞等六人，爲在籌備中之法鐸獎學會唐山分會會員；是爲本分會發軔之始。當即討論總會組織法，及分會會章，而其他各大學之籌備分會，亦次第組成，皆派遣代表，於十一年五月四日聯合在上海開本會成立大會，濟濟踴踴，盛傳一時，定名爲法鐸獎學會，取發揮哲實自然科學之意；譯名未定，羣稱爲法鐸獎學會焉。總會既成立，即制定組織法，承認燕京，北洋，北京，唐山，南開，金陵，南洋，約翰，東吳，東南諸大學，得設立分會；復核准各分會會章

，並追認各籌備分會會員，及已往畢業生會員等，爲該分會基本會員；規定各分會於嗣後各班畢業生中，每十人得選舉一人爲會員，以學業超羣，而品質純潔者，方爲合格。大會中推選郭秉文先生等八人爲總會執行委員，而本校之李斐英先生爲執行委員會副會長，任期規定一年。惟吾國教育事業經費向極困難，又時受政局影響，任事者多不安其位而他去，會員星散。本會總會成立已八年，此八年中不獨未能開第二次大會，即執行委員會亦難以招集；且迄未能改選執行委員。本校直隸於鐵道部，雖限於經費，未能充分擴張，然領到之經常費，則尙視一班學校爲裕，教職員多以教育爲惟一職業，誨而不倦，有連任二十年之老教員。本校之嚴格教育，固賴以維持，而本分會亦得以繼續無間，每年選舉新會員若干人，揀擇審慎，寧缺毋濫，現有：

## 基本會員十二人

計在校教員四人 羅忠忱 伍鏡湖 李斐英 陳茂康

離校教員二人 羅英俊 畢登(由南洋分會轉來)

畢業生六人 稽銓(1911) 黃靄如(1911) 黃壽恒(1914) 茅以昇(1916)

薛卓斌(1917) 譚真(1917)

普通會員(民十以後選入會者)三十六人

計現任院長

李書田(由北洋轉)一人

在校教員三人

顧宜孫 趙慶杰(由北洋轉) 董貽安(由北洋轉)

離校教員四人

陽貽綺 伊 頓 鄒恩泳(由南洋轉) 王君理(由約翰轉)

畢業生二十八人

潘承孝(1921) 陳國機(1921) 梁綽餘(1922) 楊錫鏐(1922)

黎傑才(1923) 顧亦愷(1923) 秦以泰(1924) 方 剛(1924)

夏憲講(1925) 劉俊峰(1925) 汪菊潛(1926) 儲炳耀(1926)

高步扎(1927) 慶承道(1927) 王世楨(1927) 劉光宸(1927)

張鴻達(1928) 孫寶璋(1928) 杜鎮遠(1914) 王節堯(1915)

侯家源(1918) 施嘉幹(1918) 朱國洗(1929) 胡世悌(1929)

沈智揚(1930) 陸家保(1930) 金同武(1930) 陳宗善(1930)

名譽會員一人 王景春

共有會員四十九人

十九年度職員如下 會長 李書田 書記 李斐英 會計 顧宜孫

按之本分會初訂會章，每班新會員須俟該班畢業後選舉，而此新會員者，其時已離校他

去，不能蒞會，致不能引起學生對於本會之興趣，即不能充分發揚本會獎學集思之精神。十八年夏，會員顧宜孫博士提議修改會章，當時通過本會嗣後於每年第二學期開始時，就第四年級學生中，揀選會員。今年會員李書田博士復提議舉行入會宣誓大禮。凡此皆所以喚起學生對於本會之注意；使已入會者，知守身處法，終生力學，未入會者，以得爲本會會員爲榮，而勤修學業焉。

本分會之經過，既如上述；然總會執行委員會既無形停頓，則各分會之繼續存在者，自亦難聯合，以發達本會之宗旨。今年三月燕京胡經甫教授通知本分會，謂舊執行委員卜舫濟（約翰）包文（金陵）牛惠生（約翰）三先生，曾於二月四日聚會，准牛惠生辭去總幹事職務，而派胡經甫繼任，並請胡先生通知各分會，從速改選執行委員會，等語。本分會固已久感無總會接洽之困難，期望總會健全完成之情意甚切，故一面不敢承認卜先生等之舉動爲於本會組織法，而一面則贊成胡先生主持改組執行委員會事宜；並請胡先生函商各分會，俟得多數承認其職權後，再爲進行。旋於六月八日下午，各分會代表在滬聚議，改選總會職員，本分會由李會長書田代表出席。預計總會必能於最短期間，開始活動，而本會之前途，亦必日即於光明，不讓歐美同樣之組織專美於前也。

# 職教員錄

## 歷任職員錄

職名	姓名	籍貫	就職年月	去職年月	備	考
總辦	周長齡		光緒卅一年		關內外路局總辦兼	
總辦	吳家修		同上		同上	
坐辦	羅惇蟲		光緒卅三年十二月	光緒卅四年五月		
坐辦	熊崇志		光緒卅四年五月	民國元年七月	宣統元年改稱監督	
監督	方伯濤		光緒卅二年八月	光緒卅四年五月	光緒卅四年裁撤	
校長	趙士北		民國元年七月	民國五年八月		
校長	駱通		民國五年八月	民國六年七月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職教員錄

院	院	校	校	校	校	校	校	校	校	校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鄭華	孫鴻哲	程崇	常蔭槐	胡仁源	茅以昇	孫鴻哲	俞文鼎	葉恭綽	劉式訓	章宗元
	江蘇無錫	吉林濱江			江蘇丹徒	江蘇無錫			河北南皮	浙江吳興
民國十八年五月	民國十七年六月	民國十六年九月	民國十五年六月	民國十五年三月	民國十五年一月	民國十三年十二月	民國十一年九月	民國十年七月	民國九年六月 十二年二月復任	民國六年七月
			民國十六年九月	民國十五年六月	民國十五年三月					
								交通部總長兼領		

院	長	李 廔 身		民國十八年九月	民國十九年五月	
主 務	長任	羅 忠 忱	福建閩侯			力學教授兼
副 主 務	長任	茅 以 昇	江蘇丹徒	民國十年七月	民國十一年九月	教授兼 十五年一月升任校長
事 務	長	賈 景 仁	山西夏縣	民國十二年十月		
事 務	長	程 崇	吉林濱江	民國十五年六月		十六年九月升任校長
教 務	長	伍 鏡 湖	廣東台山	民國十五年三月		鐵路工程教授兼任
兼會計庶務主任	長	劉 觀 廷	河北滄縣	民國十五年七月		
齋 務	長	陳 鴻 駿		宣統元年十月	民國元年七月	兼醫學 宣統三年正月改兼會計
齋 務	長	王 濂 始		民國元年七月	民國元年十一月	
齋 務	長	周 應 熙		民國元年十一月	民國二年一月	
齋 務	長	周 傑 英		民國四年三月	民國五年八月	會計員兼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職教員錄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職教員錄

學	監	監	監	監	監	監	監	齊	齊	齊
監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務	務	務
羅海瀾	章錦臣	梁廣照	梁慶增	危尙志	李倬均	王允德	陳榮新	馮涵清	陳懋沂	劉汝梅
廣西全縣								遼寧蓋平	江蘇吳縣	
民國五年八月	民國二年十一月	民國二年一月	民國元年八月	宣統三年正月	宣統元年七月	光緒卅四年九月	光緒卅四年三月	民國十五年八月	民國六年九月	民國五年八月
民國七年九月	民國三年九月	民國二年十一月	民國二年一月	民國元年八月	民國四年三月	宣統元年二月	光緒卅四年九月	民國十七年六月	民國九年六月	民國六年八月
									九年九月改充齋務員	

學	監	葛 權		民國三年九月	民國四年三月	
學	監	陳家望		民國五年八月	民國六年八月	
學	監	李嘉謨	浙江杭縣	民國六年八月	民國八年九月	
學	監	李瑞霖	河北滹縣	民國七年九月	民國八年九月	
學	監	馬雲駿	江蘇無錫	民國八年九月	民國十年七月	國文教員兼
學	監	戴冠瀛	江蘇丹徒	民國十年七月	民國十一年十月	
學	監	章鴻德	浙江吳興	民國十一年十月	民國十五年七月	十四年五月兼代庶務股長
學	監	李元龍	山東濰化	民國十一年十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	
學	監	王子洞	吉林榆樹	民國十五年七月	民國十七年六月	
學	監	張文治	遼寧鐵嶺	民國十五年八月	民國十六年四月	
學	監	吳雨生	河北大城	民國十六年四月	民國十七年六月	

文 案	王少泉				
文 案	章霖		光緒卅四年正月	宣統三年正月	
文 案	臧增慶		宣統三年正月	民國元年七月	取支兼
文 案	沈宗擘		民國元年八月	民國三年十月	民國二年十月派兼會計
文 案	鄧念慈		民國三年十月	民國五年八月	
文 案	陳夢周		民國五年八月	民國六年八月	
文 案	章鴻德	浙江吳興	民國六年八月	民國九年九月	會計員兼任 十年七月復任中文文牘員
文 牘	荆繩鈞	浙江紹興	民國九年九月	民國十年七月	
英文 文牘	李斐英	福建閩侯	民國十年七月	民國十一年十月	英文教授兼任
文 牘	朱培	浙江杭縣	民國十一年十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	
文 牘	恒鈞	河北宛平	民國十一年十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	

文牘股員	許完	江蘇吳縣	民國十三年十月		
文牘股主任	許瑞葵		民國十五年八月		
文牘股主任	李毓東		民國十六年八月		
文牘股副主任	廖飛鵬		民國十五年八月		
文牘股副主任	張文治	遼寧鐵嶺	民國十五年八月		
文牘股文牘長	胡純譜	遼寧北鎮	民國十五年八月		
文牘股員	蘇紹轍	遼寧鐵嶺	民國十五年七月		
收支	周琴譜		光緒三十二年十月	光緒三十四年六月	
收支	伍文祥		光緒三十四年六月		
收支	張震泰		光緒三十四年七月	宣統三年正月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派兼雜務 宣統元年十月爲庶務長兼會計員
庶務長	臧慶增		宣統三年正月	民國元年七月	宣統三年正月部札改派兼文案

庶務長	沈宗麟	民國元年七月	民國元年八月	民國元年八月改文案
庶務長	黎廷輔	民國元年八月 三年九月再派	民國三年四月 四年十二月	民國元年八月兼雜務員 二年一月部准不兼雜務員
庶務長	劉吉祺	民國三年四月	民國三年九月	民國三年四月派兼主任教員
庶務長	毛翬	民國四年十二月	民國五年八月	
庶務長	許試	民國五年八月	民國七年	
雜務	孫蔭棠	光緒三十二年十月		
雜務	高凌雯	光緒三十三年三月		
雜務	黃寶書	光緒三十四年四月		
雜務	徐樹培	宣統二年四月	民國元年七月	
雜務	黎廷輔	民國元年八月	民國二年一月	
雜務	陳秀之	民國二年一月	民國二年六月	

雜務	高椿年		民國二年六月	民國三年四月	
庶務員	趙霖		民國三年四月	民國五年三月	
庶務員	趙夔		民國五年三月	旋辭	
庶務股長	馮誠	廣東高要	民國十一年九月		
庶務股長	張鼎荃	江蘇崇明	民國十二年十月		
庶務股長	趙蘊琦	河北大興	民國十三年十月		
庶務員	黃灝	廣東香山	民國八年九月		
庶務員	李桂昌	河北任邱	民國九年九月		
庶務員	蔡元	浙江崇德	民國十年七月		
庶務員	方煥猷	安徽定遠	民國十二年十月		民國十三年十月充圖書館助理員
事務員	陳疇	四川夔縣	民國十年七月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職員錄

辦事 務長 員室	光 衡	河北大興	民國十一年九月		
會計 員	梁慶眞		民國二年一月		
會計 員	周傑英		民國二年十月		
會計 股長	鞏秉秋	山東無棣	民國十一年九月		
會計 員	陳賢杭	浙江紹縣	民國九年九月		
會計 員	張樹洲	山東榮城	民國十一年九月		
會計 員	楊 玢	河北天津	民國十二年十月		
會計 員	魏家讓	河北寧河	同上		
會計 員	尹會雲	河北大城	同上		
會計 股員	朱光琳	河北天津	民國十三年十月		
會計 股員	夏金坡	浙江嘉善	民國十四年五月		

圖書館司事	王明	廣東新會	民國六年九月		
圖書館助理員	黃澤承	陝西白河	民國十二年十月		
圖書館助理員	趙捷	江蘇丹徒	民國十四年五月		
代理工廠	陳茂康	四川巴縣	民國十三年十月		
監印員	賈延祥	山西夏縣	民國十一年九月		
出納股長	俞明孚	浙江紹縣	同上		
出納員	翟樹藩	山東掖縣	同上		
醫員	黃庚恩		宣統元年	宣統二年四月	
醫員	朱神惠		宣統二年四月	宣統三年七月	
醫員	根德		宣統三年八月 民國五年十月再派	民國五年七月 旋又退	
醫員	李錫康	廣東番禺	民國六年九月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職教員錄

並校 衛生 教授	醫	楊廷琬	廣東嘉應	民國十年七月		
校醫	楊錦輝	廣東新安	民國十二年十月			
中文 典籍 員記	蔣傳元	江蘇吳縣	民國十一年十月			
典籍 員	劉明	廣東台山	民國十年七月			
書記	吳叔誠	浙江吳興	同上			
書記	余耀進	湖南平江	同上			民國十二年十月改充庶務員
書記	權秉衡	湖北武昌	同上			民國十二年十月改充西文書記
中文 書記	吳濟舟	河北天津	民國十一年九月			
中文 書記	王登傑	河南潢川	同上			
中文 書記	畢庶敏	山東文登	民國十一年十月			
中文 書記	邵樹杰	山東文登	同上			

中文書記	畢信	山東文登	同上
中文書記	李春棠	河北靜海	民國十二年十月
中文書記	高繩祖	江蘇丹徒	民國十四年五月
總務主任	馬德澗	浙江餘姚	民國十八年九月
訓育主任	夏積松	安徽貴池	民國十八年八月
學監	陳嘉謨	河南西平	民國十八年六月
註冊員	王學浩	浙江吳興	民國十八年十月
文牘員	吳漢聲	江蘇崇明	民國十九年六月
庶務員	黃升階	浙江紹興	民國十九年五月
工務員	王福衛	廣東台山	
校醫	華澤仁	河北天津	

事務員	黃軼凡	江蘇江甯	民國十八年十一月		
事務員	史濟恩	浙江餘姚	民國十九年七月		
事務員	朱光琳	河北天津	民國十九年三月		
事務員	歐陽球	江西宜黃	民國十九年五月		
事務員	潘蘇	江蘇吳縣	民國十九年七月		
實驗室事務員	鄒維德	江蘇南通	民國十九年五月		

# 歷任教員錄

職名	姓名	籍貫	就職年月	去職年月	備考
洋總教員	葛爾飛		光緒三十一年九月	光緒三十四年十月	
英文教員 兼教務主任	劉吉祺		民國元年七月	民國四年八月	民國二年正月赴美三年四月復以庶務長兼任
主任教員	李潤田		民國二年十一月		
主任教員	首鳳標		民國五年八月	民國五年十月	
主任教員 兼英文教員	陳天驥		民國五年十月	民國六年八月	
洋副教員	甘克明		光緒三十二年十月	光緒三十三年六月	
洋副教員 (礦科)	譚木		光緒三十二年十月	民國元年八月	
洋副教員 (工科)	柯謨		光緒三十二年十月	民國元年八月	
漢文教員	張佐漢		光緒三十二年十月	光緒三十四年十月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職教員錄

漢文教員	胡百貞		光緒三十二年十月	光緒三十三年六月	
漢文教員	金漢章		光緒三十三年六月	光緒三十三年九月	
漢文教員	李文蔚		光緒三十三年九月	光緒三十四年十月	
漢文改削文字專司教員	陳應忠		宣統元年	宣統三年八月	
漢文改削文字專司教員	蘇倬		宣統三年八月	民國元年七月	
國文地理歷史教員	金梓材		民國元年七月	民國元年十二月	
國文教員	張尙賢	江西鄱陽	民國三年八月		
國文教員	吳敬恒	江蘇無錫	民國七年九月		
國文教員	馬雲駿	江蘇無錫	民國七年九月		
國文教員	李鴻春	河北灤縣	民國九年九月		
國文教授	戴冠瀛	江蘇丹徒	民國十年七月		

國文教授	吳漢聲	江蘇崇明	民國十三年十月		
理化教員	朱神惠		宣統二年	宣統三年八月	
物理算學教員	阿德利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	民國四年八月	
物理電機教員	尙士		民國四年八月	民國六年七月	
物理電機教員	柯納	英國	民國六年八月		
物理電機教員	蒲斯	美國	民國八年九月		
物理教授	馬名海	河北大名	民國十一年十月		
物理教授	薛紹清	江蘇無錫	民國十二年十月		
物理兼工程師 材料教員	薛卓斌	安徽壽縣	民國十三年十月		
物理兼工程師 材料教員	孫寶墀	江蘇江陰	民國十四年五月		
化學教員	哈巴滌		民國元年		

化學教員	哈 巴		民國二年	民國四年八月	
算學教員	陳廷甲		宣統二年八月	宣統三年三月	
算學教員	何厚偉		宣統三年三月	宣統二年五月	
算學教員	尹 頓	美 國	宣統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九月	民國四年八月改充化學教員
算學教員	嚴家騶	福建閩侯	民國三年九月	民國六年	
算學教員	吳家高	江蘇吳縣	民國八年九月		
算學教員	施綸元		民國四年	民國五年八月	
算學教員	胡毓璋		民國五年八月	民國五年十月	
算學教員	施嘉幹				
算學教授	金 濤		民國十一年十月		
機器教員	哈利譚麥士頓		民國元年	民國四年八月	

機器工程教員	頗逸頓	美國	民國四年八月		
機器工程教員	羅英俊	廣東番禺			民國九年九月兼機械科主任
機器工程教員	熊愛佛來	美國	民國八年九月		
鐵路工程教員	查利		宣統元年正月	民國四年八月	
鐵路工程教員	班士	英國	民國四年八月	民國六年十月	
鐵路工程教員	麥克里	英國	民國六年十二月		
橋梁構造專門教員	茅以昇	江蘇丹徒	民國九年九月		
土木工程師	裴益祥	安徽壽縣	民國十年七月		
水力工程教授	畢登	美國	民國十年七月		
構造橋梁教授	侯家源	江蘇吳縣	民國十一年十月		
機械工程教授	金秉時	浙江海寧	民國十三年十月		

衛生學教授	楊廷琬	廣東嘉應	民國十年七月		
歷史輿地教員	湯殿三		光緒三十四年正月	民國元年七月	
繪圖幫教員	蘇文清		光緒卅四年四月 宣統元年閏二月	光緒卅四年八月 宣統三年七月	
英文教員	謝德彝		光緒三十四年十二月	宣統二年	
英文理財教員	朱神恩		宣統二年	宣統三年閏六月	
英文教員	李潤田		民國三年四月	旋辭	
英文兼經濟 簿記教員	葉國瑞		民國四年九月	民國五年八月	
英文兼經濟 簿記教員	徐崇欽	江蘇崑山	民國六年八月		
英文兼 數學教員	劉明	廣東台山	民國九年九月		
法文教授	蔡元	浙江崇德	民國十年七月		
法文教授	武定功	江蘇江寧	民國十二年十月		

體操教員	王允海		光緒卅四年正月	光緒卅四年三月
體操教員	陳榮新		光緒卅四年三月	
體操教員	劉心燦	湖南零陵	民國六年一月	民國六年十月
體操教員	黃灝	廣東香山	民國六年十月	
體操教員	王成棟	河北河間	民國八年九月	
體操教員	吳崇真	湖南長沙	民國九年九月	
體操衛生教授	楊錦輝	廣東新安	民國十一年十月	
高等班教員	佛七達		宣統二年五月	民國四年八月
講師	俞亮	江蘇無錫	民國十年七月	
繪圖助教	許珍		宣統三年八月	
助 繪 圖 一 年 級 訓 導 教	陳國機	廣東新會	民國十年七月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職教員錄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職教員錄

助 益預一年級訓導教	助 教	助 教	國文 講師	物理 副教授	副衛 生教 授工 程	電機 工程 教授 兼	英文 助教 授	助 教	助 教	助 教
項志達	江祖岐	凌錫安	張夢蘭	吳宗杰	裴冠西	陳茂康	王君理	梁漢偉	江祖岐	姚貺白
浙江杭縣	江蘇無錫	江蘇上海	江蘇嘉定	江蘇南匯	江蘇吳縣	四川巴縣	江蘇吳縣	廣東番禺	江蘇無錫	安徽宿松
民國十年七月	民國十一年十月			民國十八年九月	民國十七年十月	民國八年八月	民國十二年十月	民國十一年十月	民國十一年十月	
		民國十九年七月	民國十九年七月	民國十九年七月	民國十九年七月	民國十九年六月				民國十九年五月



工務員	張恩鐸	誨音	三三	河南安陽	本院	國立同濟大學機械工學士唐山啟新洋灰公司練習工程師天津世昌益利公司工程師
圖書館主任	江秀炳	俊甫	三七	湖北黃陂	唐山益德里	北京清華學校畢業歷任本校圖書館管理員主任
事務員	許銘鈞	銘鈞	三九	湖南武岡	唐山同仁里五號	湖南儲英中學畢業南京水師學堂駕駛班肄業歷充陸軍書記長軍需本校收發文牘員
事務員	張哲坊	叔賢	二五	河北遵化	本院	匯文中學畢業會充唐山啓新磁器廠練習生山海關鐵工廠履歷員
事務員	劉星瑞	枝藜	四七	湖南零陵	唐山同仁里五號	湖南省立中學畢業會充本校齋務長事務員庶務股員
事務員	伍伯昌	偉夫	三五	廣東台山	本院	日本早稻田大學畢業歷任專大事務員庶務員學監代理豐潤縣教育局局長
事務員	王蘭亭		三三	河北滌縣		天津南開大學肄業津海關監督公署科員天津新車站練習站長
打字員	陸壽隆	念劬		浙江紹興	本院	天津新學書院肄業天津濟美公司克福公司英文打字員贊豐洋行打字及譯電
書記	安鴻彬	博如	二九	北平	唐山明德里二十一號	北京懷幼中學師範班畢業會充小學校
書記	張溥	子周	五八	河北豐潤	本院	保陽師範畢業會充高小教員歷充本校

書	記	蘇雅農	二五	河北零潤	唐山南市大街 祥記號	零潤中學畢業曾充張莊兩級教員陸軍 書記長東粵台公安局書記
書	記	錢震漢	二四	浙江桐鄉	本	浙江第二中學畢業縣稅捐徵解處助 理員東北交大大駐冊課助理員
英文打字	白鶴亭		二七	河北寶坻	本	華英書院畢業

現任教員錄

職務	姓名	別號	年歲	籍貫	住址	履歷
土木工程教授	羅忠忱	建侯	五〇	福建閩侯	本院	美國康南耳大學工程師歷任本校教授主任教務長代理校長
鐵路工程教授	伍鏡湖	澄波	四五	廣東台山	本院	美國進士雅工學院工程師歷任本校教授教務長代理校長
英文兼社會學教授	李斐英	倬章	四二	福建閩侯	本院	美國雪拉格斯大學文學士歷任教務會兼本校西文文牘員
構造工程教授	顧宜孫	晴洲	三四	江蘇南匯	本院	美國康南耳大學土木工程碩士哲學博士
水利工程教授	徐世大	行健	三五	浙江紹興	本院	美國康南耳大學水利工程師歷任本校教授主任教務會兼本校水利委員會技術長北方
數學副教授	黃壽恒	鏡堂	三四	江西清江	本院	美國康南耳大學水利工程師歷任本校教授主任教務會兼本校水利委員會技術長北方
化學兼地質學副教授	趙慶杰	慶杰	三〇	江蘇川沙	本院	美國康南耳大學地質工程師歷任本校教授主任教務會兼本校地質委員會技術長北方
機械工教授	華鳳翔	毅如	三二	河北天津	本院	美國康南耳大學機械工程師歷任本校教授主任教務會兼本校機械委員會技術長北方

體育主任	助教	助教	助教兼事務員	黨義講師	國文講師	測量講師	物理兼電授工	市政工授程
王鑑武	沈智揚	林樹棠	董貽安	高協和	馮成麟	王華棠	朱物華	林炳賢
健吾	智揚	杞材	康甫	協和	書春	韓鄂		炳賢
三三	二二	二七	二七	三二	三三	二八		二九
河北大名	浙江縉縣	四川峨眉	河北豐潤	陝西米脂	河北遵化	河北趙縣	江蘇揚州	廣東香港
本院	本院	本院	唐山長春街		本院	本院	本院	本院
北京師範大學畢業會任湖南第一師範長郡公學岳雲體專體育教育員河南體專	本院工學士	北京大學畢業北平大學醫學院物理講師大同中學理化主任	國立北平大學工學士會任華北水利委員會文書課員北方大學港務處設計工程師員河北省立工業學院力學助教	國黨義研究會指導員	日本農林大學經濟學士會任河北法商學院黨義講師	北平師範大學高師部國文系畢業會任河北省立第九中學校長同濟大學中學部主任北平大學區初等教育組主任河	見職員之部	美國阿哈爾大學工學士會任美國俄卡氏工程師顧問所助理工程師天津英工部局註冊衛生工程師天津英工部局註冊秦生工程師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職教員錄

軍事教官	陳砥平	二八 江西會昌 木	院	中央陸軍軍官學校畢業十四軍營長第四師參謀
國術教員	王清和	五八 河北棗強 木	院	曾任克公府九門提督姜文翰公館陸軍第三十八師及北平警備司令部八封武術教員

# 同學錄

## 歷屆畢業生錄

鐵路工程科甲班 清宣統三年閏六月畢業

姓名	別號	畢業年歲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稽銓	次衡	二五	江蘇吳縣	65	粵漢路帶工程師津浦路良王莊分段工程師津濟總段正工程師	津浦鐵路工務處長	蘇州調琴巷四十七號
鄭治安	幹卿	二二	廣東香山	30	粵漢鐵路湘鄂段工程師		湖北蒲圻湘鄂鐵路工程處
張傑	民表	二四	江蘇吳縣	2	粵漢鐵路初級帶工程師		蘇州中張家巷六號
郭玉安	舒然	二二	廣東南海	17	粵漢鐵路帶工程師		武昌徐家棚粵漢鐵路第一分段工程處
梁信珊	紹穆	二二	廣東南海	66	廣東工務司股長平綏鐵路總段長 多鐵路測量隊長	平綏鐵路正工程師技術室副主任	上海白保羅路廣吉里一百七十三號

羅勝瀛	少禮	二十	廣東南海	37	源杭甬鐵路帶工程師	杭州清泰門鐵路工程處
袁葆申	子周	二五	河北阜平	8	湘鄂線第三段工程師	福州轉雲溪粵漢鐵路工程處
張鑾	德興	二四	廣東番禺	57	美國依理諾大學碩士廣東兵工廠工程師 平綏鐵路機務處文牘課長	天津河北新大路第六十六號
凌雲	獅霄	二五	江蘇丹徒	26	粵漢鐵路湘鄂段實習工程師 京奉鐵路副工程師	天津北平鐵路工程處
倪鍾澄	濟寬	二五	江蘇上海	18	順直水利委員會副技師	上海浦東奚家木橋
許珍	士箴	二四	江蘇無錫	70	北寧鐵路塘沽唐山灤縣溝帮子營口各段工程師	天津北寧路總局工程處
顧延祺	琴伯	二五	江蘇丹徒	15	北寧路學習工程師 試分分段工程師 奉海路工程副處長 北寧路局諮議	北寧路總局工程處 北寧路溝帮子分段工程師
徐世一	亞韓	二五	浙江山陰	31	衆議院議員	北平東四牌樓九條三十號
簡煥文		二四	廣東香山	1	鹽務署辦事	天津法界葡泗合盛
平永和	松青	二六	福建閩縣	12	粵漢路湘鄂段帶工程師	福州北門九彩園

黃壽頤	復賢	二八	江西清江	76	南潯鐵路工程師	九江南潯鐵路局
郭才華		二一	廣東鶴山	35		蒲折粵漢工廠處
盧翼	星翼	二四	河北天津	104	直隸河道測量技師	大沽後街
陳寶成	志靜	二七	江蘇元和	62	蘇省鐵路學校教員公立蘇州工業專門學校教員	津浦鐵路工務處 辦工程師
梁鎮英	東川	二六	廣東香山	113	京奉路副工程司分段工程司代理工務處處長並兼領總段工程司	北寧鐵路山海關第二段工程司
楊廷玉	子玉	二六	福建閩縣	7	福建實業司技正京綏鐵路工程課主任粵漢鐵路副工程司	長樂道兩港就田局總經理兼技師
周贊邦	雄萬	二五	江蘇泰賢	42	粵漢路長沙段工程師	上海城內西桃家弄四十號
黃霽如	悅民	二四	廣東順德	90	順直水利委員會副技師天津特別市工務局秘書	天津市政府港務處處長
陳鴻泰	以理	二二	福建閩縣	36	福建民政司土木科長實業司技正順直水利委員會工程處正技師	福州閩江局總工程師
汪彥方	德坤	二五	福建閩侯	64	運河工程局工程師	福州南台義洲尾長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同學錄

郭照		陶守賢		王濟周		王丕揚		章臣梓		姓名		別號		畢業		籍貫		註冊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麟祥	二七	仲良	二二	化五	二四	二四	二四	型喬	二四	年歲	籍貫	江蘇江陰	137	周襄鐵路帮工 副工程師 津浦鐵路工程師 天津運河工程師	江蘇江陰城內大港二十八號	廣東順德	廣東順德	29	廣東工務局工程師 鐵路學校教務長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福州青備	福州青備
廣東南海	202	浙江會稽	187	河北深澤	184	河北深澤	185	江蘇江陰	137	廣東順德	廣東順德	29	廣東工務局工程師 鐵路學校教務長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廣東順德	廣東順德	29	廣東工務局工程師 鐵路學校教務長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福州青備	福州青備
廣東南海	202	浙江會稽	187	河北深澤	184	河北深澤	185	江蘇江陰	137	廣東順德	廣東順德	29	廣東工務局工程師 鐵路學校教務長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廣東順德	廣東順德	29	廣東工務局工程師 鐵路學校教務長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福州青備	福州青備
廣東南海	202	浙江會稽	187	河北深澤	184	河北深澤	185	江蘇江陰	137	廣東順德	廣東順德	29	廣東工務局工程師 鐵路學校教務長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廣東順德	廣東順德	29	廣東工務局工程師 鐵路學校教務長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廣州市工務局建築課長兼技正	廣東市惠福西路二五一號	福州青備	福州青備

鐵路工程科乙班 民國元年七月畢業

馮宏殷	君緯	二九	廣東鶴山	101	南京陸軍部科員北平協和醫院技師 平綏路工務員幫工程司	平綏鐵路工務處 副工程司	北平東四什錦花園 十九號
梁伯蕃		三〇	廣東南海	90	張綏鐵路工務員		廣州杉木欄茂隆號
汪大綸	譽芬	二九	廣東中山	75			中山縣南門民東街
盧祖堯	述唐	二七	廣東新會	53	平綏路養路新工工務員工程司	平綏鐵路工務第七 段段長	平綏鐵路工務第七 段豐鎮工程處
葛耀良	松齡	三〇	江蘇吳縣	63	上海中華工業專門學校教員		
郭懋誠	孟昭	三〇	河北武清	23		平綏鐵路局課員	北平西城兵馬司能 仁寺七號
司徒和	季實	三〇	廣東開平	82	廣東省工務司課員	平綏鐵路副工程 司	廣州市永漢北路廣 新洋服莊轉
姜紹榮	樹華	二八	河北天津	214	運河工程總局幫工程師		天津鼓樓西唐家胡 同
江世輝	小汪	二六	安徽旌德	180			武昌四街巷內老馬 巷
梁學海	仙洲	二九	廣東南海	40			香港中環蘭桂坊三 號轉

鐵路工程科丙班 民國二年六月畢業						
姓名	別號	畢業年歲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王臨鈞	潤九	三〇	江蘇上海	〇七	上海中華工業學校教員	徐家匯西虹橋
陳慶宗	明初	二七	廣東新會	100	上海亞細亞火油公司工程師	廣東江門新橋街高義行
鄺華	衛東	二七	廣東新會	77	粵漢路湘鄂段工程師	武昌徐家棚湘鄂鐵路局
高峯	長燈	二三	福建侯官	136	閩漢鐵路鄂工務司北平市政公所測量隊長平漢鐵路副工務司 福建閩江總局測量課長	福州西門保定巷
汪希田	仲晉	二五	江蘇新陽	147	京綏路局材料課長	長辛店京綏路材料廠
吳曾耀	幼會	二四	福建閩侯	154	洛陽開海路廠務處工程員	
張華恩	楷棠	二二	廣東長樂	152	粵漢路機車處繪圖員	武昌徐家棚湘鄂鐵路局
盛柱	麟昭	二六	廣東香山	228	豐台京奉鐵路工程司	豐台京奉鐵路工程處

梁衛華	二七	廣東南海	242	漢口建築工程司		漢口法界領事路四號
黃肇華	二二	廣東高要	252		北寧鐵路工務處 興城段副工程司	北寧鐵路興城工程處
吳福如	二六	河北武清	258	南運河工程局副工程司亞細亞公司 建築工程司	北寧鐵路管段副 工程司	北寧鐵路巨流河工程處
吳庸允	三〇	廣東新安	89	株欽鐵路材料課課長 甯路局材料課課長	北寧鐵路營口段 副工程司	香港九龍城隔坑村 二十八號
王文棟	二七	廣東鶴山	96	津浦路工務員代理良王莊滄州德州 各分段管段副工程司	津浦鐵路津濟工 務總段幫工程司	北平內東華門路北 九十四號
蕭卓顏	二七	廣東香山	55	順直水利委員會副技師		北平西安門內奎頭 作餘餉房八號
張仲誠	二三	河北天津	243	開灤礦務局繪圖員		天津開灤礦務局
余明德	二三	安徽該縣	259	安徽水利測量所組長		蚌埠水利局
陳恩鏞	二七	河北天津	213			
唐鐵樞	二六	廣東香山	97	秦皇島開灤礦務局工程司		香山唐學鏡堂

簡煥華		姓名別號		籍貫		註冊 年歲 經		歷		現時任務		通 信 處	
二三	廣東香山	262											
<b>鐵路工程機器科丁班 民國三年七月畢業</b>													
二五	福建閩縣	139											
二七	廣東香山	78											
二六	浙江寧波	231											
二四	河北天津	241											
二四	河北天津	245											
二七	福建閩縣	132											
二七	福建閩縣	126											

林友龍 子村 二七 福建閩縣 126 南運河總局副工程師 福州小王府九八號

黃彥超 伯遠 二七 福建閩縣 132 順直水利委員會技師 福建修濬閩江總局測量隊長 福州倉前山榮貴里

陳哲 智夫 二四 河北天津 245 京漢路局工務員奉海鐵路第二總段工程師代理第二總段段長 天津老鐵橋東鐵匠胡同內天一堂藥棧

陳振 杏生 二四 河北天津 241 上海亞細亞洋油公司建築工程師平綏路工務員 錦縣北寧鐵路副工程師 天津永豐屯徐家大院

馮敬常 二六 浙江寧波 231 嘉興中學校教員 常州西官保巷

陳學藹 二七 廣東香山 78 塘沽太古洋行任事 塘沽太古洋行

吳簡周 二五 福建閩縣 139 隨海鐵路帶工程師

陳思誠	復初	二三	廣東香山	304	滬杭甬路學習工程司		上海北站滬杭甬鐵路建築工程處
蔣聲華	志超	二五	浙江青田	337	滬杭鐵路練習工程司		溫州轉青田九都十源
黃壽恒	鏡堂	二〇	江西清江	301	美國飛機設計士	本院教學副教授	
邵福宸	毅甫	二三	江蘇常熟	321	京綏鐵路工程員		
黃子焜		二二	廣東新寧	311	平漢鐵路機務副處長及處長北寧鐵路機務副處長機務副處長	粵漢鐵路局機務處長	廣州黃沙粵漢鐵路機務處
甄沂	雲川	二五	廣東新霽	300	天津茂生洋行帶工程司		天津東馬路青年會
杜鎮遠	建勳	二四	四川江北	292	京奉路豐台段練習工程司	浙江抗江鐵路工程局長	四川江北縣洛踏李興隆轉
顧延同	幼卿	二三	江蘇丹徒	322	井陘礦務局機器師	北寧鐵路黃姑屯廠繪圖主任	遼寧大西關陶然里一百七十七號
朱恩錫	凡恕	二四	安徽來安	329	安慶工業學校上水工程主任教員上海羅德公司工程司	杭州鐵路工程司	安徽來安縣西街後
薛兆樞	星北	二五	安徽潯州	328	安徽第一甲種工業學校教員		安慶城內第一甲種工業學校

鐵路工程科戊班						
民國四年九月畢業						
姓名	別號	畢業年歲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王修欽	守慶	二四	浙江鎮海	336	南甯鐵路工程司上海馬海洋行建築工程司上海亞細亞火油公司工程司	浙江杭州鐵路工程司
吳翊綸	勝之	二九	河北遵化	319	粵潤中學教員平綏鐵路分段新工程務員蓉路帶工程司副工程司	平綏鐵路工程第 二段段長
吳瀛梁	仲雙	二四	四川安縣	286	京漢鐵路工程處工程務員奉海鐵路技師兼六工區主任	唐山大街同興合轉 慶元堂
顏金福		二七	福建漳州	239	漢口美孚洋行繪圖師	四川安縣西昌鎮 漢口美孚洋行
鄧燦熙	鶴菴	二三	廣東東莞	356	開灤礦務局工程員	秦皇島開灤礦務局 工程處
王節堯	琢瑕	二二	浙江鄞縣	367	津浦路實習美國橋梁公司紐約公路局等處担任測繪估計事務	膠濟鐵路全路橋 梁更換設計員
邵福旻	秀甫	二二	江蘇常熟	368	柳江煤礦工程司京奉路豐台及關內外各野學習工程司	山通支路新立屯 段工程司
李忠樞	國偉	二二	江蘇無錫	415	隴海鐵路鄞州工程處任事	北平宣武門外下斜 街四眼井

通信處

姓名	別號	畢業年歲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b>土木科已班 民國五年五月畢業</b>							
朱神康	聖葵	二〇	廣東開平	341	株欽鐵路靜工段司領直水利委員會 副工程師國都設計處技士	首都建設委員會 工程建設技士	天津法界二十四號 路一百號
楊景鐸	子江	二二	廣東香山	317	上海青年會體育部長		上海青年會
黃蔭庭	震東	二三	廣東惠陽	308	京奉路灤縣段練習工程司		灤縣車站轉
何晏清	體澄	二六	廣西蒼梧	345			梧州城南公和
何之銜	仲珊	三〇	河北鹽山	373	順直水利委員會練習技師		香港中環美羅照相 館
溫焯明	亦達	二二	廣東鶴山	361			香港中環美羅照相 館
張啓南	琮瓚	二四	浙江嵊縣	335	上海馬海洋行工程司		上海圓明園路十七 號馬海洋行
王溢中	建章	二八	四川江津	266	京綏鐵路工程員		豐鎮京綏鐵路工程 處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同學錄

茅以昇	唐臣	一一二	江蘇丹徒	393	本校教授校長北洋工學院院長	江蘇水利局長	南京復成倉申家巷
史翼	羽六	一一一	廣東番禺	444	四洩鐵路工程司	呼海鐵路工程司 長兼總工程司	黑龍江松浦巴彥街 七號
華錫年	仲頤	二四	河北天津	443	京奉路山海關段練習工程司		山海關車站轉
王純俊	聘彥	一一二	浙江鄞縣	469	京漢鐵路局課員膠濟鐵路橋樑設計 員	杭江鐵路工程局 副工程師	上海巨額達路鉅興 里四號
阮宗和		一一一	廣東南海	382	交通部技士膠濟鐵路材料廠長交大 鐵大教授	杭江鐵路工程司	杭州裏西湖杭江鐵 路局
楊昌頤	南孫	一一二	江蘇銅山	408	北寧鐵路塘沽工程處試用工程司暨 台工程處試用工程司	北寧路新河號誌 工程處工程師	江蘇徐州南門內回 瀛窩二高脚壁
周銘波	麟書	一一一	廣東東莞	357	上海工部局工程員		上海英工部局工程 處
楊毓堃	仲靈	一一一	四川渠縣	291			四川達縣東門下城 牆第六號
曾始流		一一三	廣東三水	364	廣州粵漢鐵路工程司		
黃慶沂	伯零	一一二	江西清江	439			揚州南河下

土木科庚班				民國六年六月畢業			
姓名別號	畢業年歲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程耀辰	伯龍	二四	廣東香山	437	順直水利委員會工程處副技師	華北水利委員會工程師	
曾昌魯	仲成	二八	四川金堂	290	吉長鐵路局課員	吉林長春吉長鐵路局	
劉頤	利川	二五	河北天津	445	美國意大利諸省道工程處幫工程司米 西甘省道工程處測量隊長	津浦路兗州工務分段副工程師	
陸以燕	公潛	二三	江蘇太倉	346	京奉興城站練習工程師	興城車站轉	
藍田	子玉	二八	四川郫縣	293	四鄧鐵路工程員	瀋寧四平街四鄧鐵路局	
李家璋	雅南	二四	河北天津	436	天津英工部局練習工程師滄石路工務員	天津南馬路廣益大街旁張家胡同一號	
薛卓斌	孟允	二三	安徽壽縣	489	授運河工程處測量工程師北洋大學教	天津青年會	
譚真	全市	二二	廣東香山	490	授運河工程處測量工程師北洋大學教	整理海河委員會正工程師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同學錄

劉以均	楊學羔	郭彛	葉我淮	葛禮	裴益祥	李環	王紹枏	羅孝偉	過養默
汾生	醒愚	耀華	子揚	酉泉	季子	小宋	吉蓀	粹恭	朋僑
二四	二四	二四	二四	二五	二四	二四	二二	二四	二三
福建閩侯	四川夔門	四川隆昌	福建閩侯	四川酉陽	安徽壽縣	河北天津	福建閩侯	福建閩侯	江蘇無錫
492	491	480	467	479	390	493	488	487	484
吉長鐵路局工務員工程師胡北建 鄂東省道工程師漢口市工務局技士	津浦路局運輸課課員	京漢路工務員烟離路總繪圖師揚子 江技術委員會三省測量隊技師	滬杭甬路學習工程員	京奉路局通譯課課員		平綏鐵路工務員		京漢鐵路繪圖員工務員烟離路帶工 程司膠濟路幫工程司	
湖北建設廳技士		臨海四路工程處 副工程司				門濟鐵路公司工 程司	段長 平綏鐵路第四段	北寧鐵路皇姑屯 試用工程司	
福州城內西門街余 府巷		隆昌縣城內文廟街 郭家老公館	上海北車站滬杭甬 鐵路建築工程處			天津大直沽	張家口車站工程處	福州城內南營	

姓名	別號	畢業 年歲	籍貫	註冊 號數	經	歷	現時 任務	通 信 處
莊義達	雲九	二二	江蘇丹徒	449	順直水利委員會副技師		天津特別一區	
黃鑑輝		二六	廣東中山	375	平綏鐵路工務員及幫工程司		中山長洲鄉	
王振鏜	簡勤	二七	河北天津	424	津浦鐵路韓浦段固鎮管段工務員考 工課課員濟韓工務總段工務員		天津東門內二道街 十二號	
呂振寰		二五	廣東新會	363			廣東江門堤輿步街 同鄉會	
李兆球	子繩	二六	廣東番禺	385			香港三角碼頭同亨 裕三樓仁隆號	
汪樹楷	秩臣	二六	廣東東莞	362			香港九龍崗	
劉晚成	器之	二五	廣東新寧	441			香港中環祥利公司	
陸公達	師善	二六	江蘇太倉	397	順直水利委員會測量處練習員	華北水利委員會 工程師		

土木科辛班 民國七年六月畢業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同學錄

二六三

楊建基	楊 斌	郝開田	白樹鑿	王學奎	張鳳墀	洪文璧	施嘉幹	孫 成	侯家源
發似	少純	杏村		星伯		德興	衍林	學成	甦民
二二	二七	二六	二二	二五	二三	二五	二三	二四	二三
福建閩侯	福建莆田	河北天津	廣東番禺	河北天津	浙江平湖	四川德陽	江蘇吳縣	江蘇武進	江蘇吳縣
529	541	485	520	523	552	500	574	551	509
包寧張多鐵路測勘隊員	天津扶輪中學教員		京漢京綏等路實習生	內務部函道測量工程司東北陸軍鐵道隊技師葫蘆島主任工程司			上海慎昌洋行機力部主任	天津英工部局那工程師道清鐵路總測景隊長道清鐵路工程副處長	康南耳大學土木工程碩士美國學校教授膠濟鐵路分段工程師
平綏鐵路工程處 稱工程司		北寧鐵路皇姑屯 管段工程司		塘沽北寧鐵路工 務處副工程司		四洮鐵路工程司		道清鐵路工程處 處長兼領工程司	
北平平綏鐵路工務 處接術室	天津河北扶輪中學	天津西門內大胡同 二十三號	張家口京綏工程處	天津西門內城廟街 三十四號	乍浦東門內		北平東控馬樁三號	武進周綫巷三十二 號	蘇州葑門城橋

姓名		別號		籍貫		註冊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姓名	別號	籍貫	註冊	籍貫	註冊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姓名	別號	籍貫	註冊	經歷
陳宗藩	東甫	四川屏山	498	順五水利委員會繪圖員					陳宗藩	東甫	四川屏山	498	順五水利委員會繪圖員
邵鴻鈞	心浩	江蘇無錫	730						邵鴻鈞	心浩	江蘇無錫	730	
吳祥騏	鳴一	浙江嘉興	459	四洮鐵路工程司兼東北大學教授 滬甯鐵路測量隊長兼工程課長					吳祥騏	鳴一	浙江嘉興	459	四洮鐵路工程司兼東北大學教授 滬甯鐵路測量隊長兼工程課長
陳有恒	守常	江蘇嘉定	555						陳有恒	守常	江蘇嘉定	555	
潘承梁	器棟	江蘇吳縣	557	授河北工業學院教					潘承梁	器棟	江蘇吳縣	557	授河北工業學院教
汪岐臣	德疑	浙江杭縣	566						汪岐臣	德疑	浙江杭縣	566	
梁錦萱	青圃	河北豐潤	653	上海英工部局副工程師山西同寶礦業公司副工程師					梁錦萱	青圃	河北豐潤	653	上海英工部局副工程師山西同寶礦業公司副工程師
董德明	伯純	河北天津	586	津浦鐵路練習員					董德明	伯純	河北天津	586	津浦鐵路練習員
				吉敦鐵路工務科									
				長春吉敦鐵路工務科									
				北平西交民巷登兒胡同六號									

土木科壬班 民國八年六月畢業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同學錄

二六五

徐國英	蔭祥	二四	廣東台山	524	京奉鐵路練習生		北平東城煤碇胡同十四號
劉震寅	亮丞	二七	湖北黃陂	452	京漢京綏路局工程師		
唐溥	季桐	二七	廣東香山	571	運河工程局技師		唐山南廠繪圖房唐仲謙轉
徐宗誼	蓬洲	二六	浙江上虞	633		平綏路第四段工務員	張家口車站工程處
羅孝鏗	瑟希	二五	福建閩侯	486	滬杭甬路練習工程師		
沈維來	綏甫	二三	浙江海寧	581		濟南津浦路工務處辦事	濟南津浦站三十四號公廨
江紹英	杏生	二五	安徽全椒	561			
劉瀾芳	駿園	二三	江蘇武進	585	滬寧鐵路工程師		上海滬寧鐵路車站
徐晟	叔沛	二六	河北天津	558			

土木科癸班 民國九年六月畢業

姓名	別號	畢業 年歲	籍貫	註冊 號數	經歷	現時 任務	通 信 處
王洵才	幼泉	二三	山東牟平	667	美利堅造橋公司設計員兼建築監督 員芝加哥城孟拉建築公司工程師	膠濟鐵路工務第 二總段工程師	烟台靖安輪船公司 轉交
俞亨	嘉甫	二三	江蘇無錫	668			上海海寧路南林里
林汝爲	偉績	二五	廣東番禺	630			廣州河南五鳳鄉
王承樸	楚孫	二七	湖南岳陽	474	京漢滄石各路工程司	北寧鐵路工程司	岳陽東鄉王家村
潘才任	毅全	二二	廣東開平	665			廣州新立欄長春洞
趙本驥	少侯	二五	安徽合肥	647			北平芳嘉園趙宅
李壽松	鶴年	二四	河北灤縣	636			唐山運亨照相館
李中襄	立侯	二三	江西南昌	659			江西百花洲大街二 十七號
洪長儒	席珍	二六	湖北漢陽	505			南京慈園街洪宅

土木機械		科第十一班		民國十年七月畢業	
鍾柏祥	守堅	二三	廣東新會	513	上海公和洋行副工程師 廣州市工務局技士 國立中山大學預科教授
金紹祖	貽孫	二三	廣東番禺	632	廣東電信學校中山中學校長 廣東大學教授兼土木學系主任
部 泉	幼安	二五	河北滌縣	575	北寧路學習工程師 滬海路主任工程師 內賓海外貿易公司經理
張家駒	孝敏	二五	廣東香山	609	香港文咸東街三十九號財記銀號
陳國機	公達	二六	廣東新會	691	新會外海大草步陳成業堂
項志達	葵璋	二四	浙江杭縣	721	京滬鐵路副工程師
陳錦松	鶴偉	二二	廣東新會	694	廣州河南敬和里三十六號
何允武	達成	二六	浙江紹興	660	京滬鐵路學習工程師 浙江紹興東關鎮後

姓名別號年籍貫註冊號  
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徐湖源	潘承孝	史通	王懋官	苑昌弘	熊正琥	顧曾保	曹應奎	劉君戩	陳國植
昆滯	永言	徹九	季德	道容	弼生	彥真	季高		夢霽
二五	二五	二四	二五	二八	二四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河北遵化	江蘇吳縣	廣東番禺	浙江紹興	河北滄縣	江西南昌	江蘇無錫	安徽太平	安徽合肥	四川灌縣
670	669	584	652	532	684	725	627	711	499
膠濟路工務員 青島大昌實業公司經理		四洮鐵路工程司 奉海鐵路第四區主任 工程司	四洮鐵路局工程司				四洮鐵路工務員 天津英工部局地畝 處副主任	津浦鐵路工務員	
青島亞洲貿易商 行經理		瀋海鐵路工程 司	瀋海鐵路公司工 程司				呼海鐵路工程司	津浦路工務第七 段帶工程司	
河北遵化城內	天津日租界松島街	遼寧洮安縣洮安鐵 路工程局	遼寧瀋海鐵路公司	華號轉	南昌心遠中學校轉	無錫城內虹橋下一 號	揚州瘦子街曹永昌 紙紮布行	南京中山路中三區 六十三號	灌縣北街

鄭榮蘭	許照	潘祖欣	徐升斌	陳大銑	許元啓	陸廷俊	陳錦源	徐祖壬	裴慶邦
叔言	夢翠	慶孫	季彪	仲澤	啓民	尚槎	澄江	鼎峰	新東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四	二三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五	二三
河北臨榆	浙江杭縣	廣東開平	浙江平湖	湖北宜昌	江蘇嘉定	江蘇陽湖	廣東新會	安徽宿松	江蘇吳縣
673	722	609	602	745	719	732	695	718	679
			滬寧杭甬甯路總務處科員山東明水 天源煤礦帶掘工程師兼材料主任	中東路綏芬河機務副段長橫道河子 主任副段長					
			津浦鐵路機務處 課員	東鐵機務第三段 正段長					
河北臨榆六條胡同	上海市市川鹽公堂	廣州高第街長春洞	浙江平湖縣西門內 韓家埭	北平虎坊橋東宜昌 會館	江蘇翔雲橋	湖北廣水	廣州河南敬和里二 六號	宿松同泰店	蘇州三多橋南復興 橋弄三號

土木科第十二班 民國十一年九月畢業

姓名	別號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孫鵬	炳成	江蘇武進	716			
丁運公	際平	河北天津	703	唐山啟新洋灰公司練習員	青島大昌實業公司經理	唐山大街寶順德
程本經	劍青	浙江杭縣	672	京滬路局長室英文秘書總務處課員 津浦路代理材料課長	漢口市工務局公用科科員	北平東四芳嘉園三十七號
韓亮琦	明達	河北豐潤	625	北寧路車輛檢查員機務段長副處長	北寧路機務處機廠廠長	豐潤縣小集鎮德發成
王慶禧	雲瞻	江蘇吳江	827	廣西建設廳技正桂林區公路管理局總工程師	上海復旦大學理學院教授	盛澤敦仁里
梁綽餘		廣東南海	733			廣州長堤飛行公司
范凝珩	亦溫	河南修武	800	北寧鐵路學習工程師及試用工程師		河南修武縣城內西門大街
楊肇輝	幼瑜	四川潼南	834			四川潼南雙江鎮北街乾泰恒號



趙祖康	楊錫鏐	陳崇晶	梁漢偉	葛天回	李爲駿	邢樹林	嚴鐵生	江祖岐	寶瑞芝
	右幸		傑三	晞顏	伯良	傳校		仁山	發九
二二	二三	二三	二四	二六	二六	二四	二二	二三	二二
江蘇松江	江蘇吳縣	福建閩侯	廣東番禺	貴州畢節	江蘇鎮江	浙江嵊縣	福建閩侯	江蘇無錫	江蘇江寧
a11	a38	a33	723	804	a32	a32	748	a29	a35
			秦皇島長城煤礦鐵路工程司	吉長鐵路工務員	膠濟鐵路工程課工務員	膠濟商埠港工局工程科技術員港政局工務科工程員土木股股長			京綏鐵路工務員包寧鐵路工務員吉海鐵路分段段長
			北寧路工程處工程司	青敦鐵路工務員	膠濟鐵路工程第二段段務工程司	青島市港務局工務科科長			湖北建設廳鄂東省道工程主任
江蘇松江城內	上海寶通路寶善里九號	福州城內法海寺街二十號	唐山郭謝莊	畢節縣大街	鎮江板橋橋餘福里七號	嶽縣坎流莊	北平東城北新橋板橋胡同	無錫南門內頰園滄	漢口日本營永清正路鄂東工務處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同學錄

土木科第十三班 民國十二年七月畢業							
姓名	別號	畢業年級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徐世雄	時用	二二	浙江紹興	a39			浙江紹興墨潤堂書店轉
蔣以鏗	達微	二四	江蘇吳縣	a40			蘇州城內紫園巷六號
王汝梅	雪樓	二二	河北撫甯	a42			北戴河致和堂
過錫圭	偉良	二四	江蘇無錫	a37			無錫八士橋
錢天鵬	敬人	二五	浙江嘉興	a35			嘉興城內報忠橋磚橋堍
黎傑材	明旭	二四	廣西貴縣	795	美國橋樑公司實習京奉鐵路工程師 廣州市工務局技士廣西建設廳技正師	京滬鐵路副工程師	貴縣木格同裕號
齊植槩	節平	二二	河北天津	917	北寧鐵路打通支線及豐台段工程處練習工程師	北寧新河號誌工程處練習工程師	北平西單北前英子胡同十二號
李林森	子卓	二五	江蘇金壇	790	交通部技術廳技術員技士揚子江水道整理委員會副工程師	湖北建設廳技士市政股股長	金壇縣小沿河街轉

郭鍾富	教之	二五	湖南永興	758	北寧路塘沽工程處學習工程師	北甯路三總段工程處學習工程師	湖南安仁龍塘鄉局轉龍王市
邱志道	士修	二四	湖北黃岡	761	京綏鐵路包寧鐵路吉海鐵路工務員 湘鄂鐵路工程課長	湖北水利局技正 兼總務科長	黃岡新洲馮壽堂轉 上海城內洵河場一五四號
胡祜豫		二一	江蘇寶山	912			浙江蕭山縣義橋鎮
韓昌阜	立夫	二三	浙江蕭山	a·8			江蘇青浦北門
徐百揆	采疇	二一	江蘇青浦	a45	南京特別市政府科長技正安徽建設廳技正	蚌埠市政籌備處 處長工務局局長	漢口生成里三友電器公司
李鴻斌	范六	二二	湖北武昌	762			上海法界白米尼蒙 馬浪路普慶里五號
吳必治	季良	二三	江蘇吳縣	800	上海特別市工務局技正浙江省公路局工程師	青島市工務局技 正兼第二科科長	海門縣長樂鎮源盛 棧行轉
龔繼成	駿聲	二三	江蘇海門	891	奉海鐵路試充技師橋樑技師工廠主任分段段長	杭州鐵路副工程師	江蘇揚州蔡官人巷
李人楷	省吾	二二	江蘇江都	a50			廣州大新街錦昌隆
梁永添		二六	廣東順德	786			

廖家麒	沈慈孫	王恢先	顧亦愷	孫寶勤	張志成	余熾昌	陳家瑞	張成儉	王祖範
	源孝		康樂	敏文	行堅	稚松	雪廷	守初	植三
一三三	二二二	二二三	二二二	二二七	二二五	二二五	二二二	二二四	二二三
江蘇嘉定	江蘇江陰	湖南沅江	江蘇吳縣	江蘇無錫	江蘇無錫	浙江紹興	江蘇鹽城	江蘇松江	浙江鎮海
a47	812	935	a43	774	784	960	a46	a24	a23
				京奉路練習工程司					
				杭江鐵路副工程司					
首	江蘇嘉定勸學所東衣橋	湖南沅江道生和	蘇州干將坊一四七號	無錫石塘灣恒舒里	無錫南門內上塘三十九號	北平西四如意巷	江蘇寶應湖整廖公昌轉	江蘇松江金山衛東門合順號轉	上海老縣西街洽升弄轉海

馮雄	翰飛	二四	江蘇南通	a44	商務印書館編譯 所編譯員	江蘇南通中學堂街 二號
土木科第十四班 民國十三年七月畢業						
姓名	別號	畢業 年歲	籍貫	註冊 號數	歷	現時任務
秦以泰	皆平	二四	江蘇嘉定	965		江蘇嘉定南門奧利 洋貨號
梁榮志	慰光	二五	廣東番禺	826		唐山郭謝莊
曹維藩	伯衡	二五	湖南彬縣	a54		湖南彬縣
陳振鵬		二四	廣東新會	845		廣東新會湖邊
梁汝庶		二五	黑龍江省	8:6	奉海路工務員呼海路工務員	龍江縣西關禮習胡 同二號
蔡膺	膺心	二一	江西新建	a56		上海北浙江路新署 對逸善祥里第一家
羅孝倬	卓人	二五	福建閩侯	968	奉海鐵路工務員工程師蚌埠工務局 設計課課長	南京工務局技士 福州城內南營

土木科第十五班 民國十四年十一月畢業	金承昌	張汝瑞	盧寅升	朱泰信	馬汝邨	易俊元	方剛	曾洵	黃壽益
	季熾			皆平	叔曼	更生	鑄新	叔海	少良
	二五	二五	二三	二六	二四	二四	二二	二五	二二
	安徽全椒	廣東南海	江蘇如皋	安徽全椒	四川成都	湖南長沙	江蘇江陰	四川重慶	江西清江
	775	907	925	753	814	922	990	974	756
	奉海路第一區主任				天津允元實業公司助理工程師	膠濟鐵路工務處工務員			
	呼海鐵路工程師				膠濟鐵路工務處第八分段工務員				
安徽桐城南門內太平坊	香港庫署張蔭全轉	江蘇泰興縣黃橋郵局	全椒東門大街	黑龍江齊齊哈爾春發胡同	膠濟鐵路工務處	江蘇無錫顧山鄉	重慶沙井灣	江西九江南潯鐵路工程處	

姓名	別號	畢業年歲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夏憲講	心言	二二	浙江鄞縣	a171			浙江寧波當關鎮海
劉峻峯		二六	湖北棗陽	945			北甯路山海關工程處
徐蔭杉	松友	二六	河北遵化	827			遵化黃樓西
唐子毅		二五	江蘇青浦	a170	京奉鐵路工程司鐵道部技士	粵漢鐵路副工程司	廣州十三行粵漢鐵路株韶段工程局
王文鈞	若陶	二三	江蘇嘉定	a11		浙江省水利局	江蘇嘉定南門內永康橋東
張劍鳴		二三	浙江吳興	925			浙江湖州南潯連家弄
卞劫壯	逸飛	二四	江蘇鹽城	a62			江蘇鹽城下倉鎮
耿承	式之	二五	江蘇上海	939			北平東城高寶蓋胡同八號
金十臺	益齡	二五	浙江杭縣	a64	膠濟路工務處實習	膠濟路工務處工務員	青島膠濟路工務處工程課

劉雲書	采亭	二五	河北灤縣	832	膠濟鐵路實習	膠濟鐵路工務第一總段工務員	唐山山西劉家莊南街
章宏序	賓甫	二六	浙江海鹽	866	奉海鐵路工務員平綏鐵路工務員	平綏鐵路工務第二段幫工務司	北平東城蘇米倉井兒胡同二號
張承烈	我華	二五	江蘇無錫	873			無錫石塘灣陡門橋
宋連城		二四	河北天津	863	膠濟鐵路工務第二總段辦事員工務第七分段工務員	膠濟鐵路第二總段工務員	天津南開源德里三號
葛福照	君博	二四	江蘇嘉定	857	奉海鐵路第十一分段主任工程師江蘇省建設廳技士	松江鐵路工程司	江蘇嘉定城中西大街七十一號
孫世璞		二二	河北天津	258			天津土城村
程耀崑	叔泉	二二	廣東香山	879			唐山南廠東花園一面街八號
黃恩果	毅仲	二四	江蘇宜興	835			天津河北二馬路二吉路
孫立己	竹蓀	二三	江蘇無錫	952			唐山南廠孫宅
翟維濱	金波	二四	河北天津	857		北寧路練習工程司	天津南市治安大街瑞麟村一號

郭守先	許行成	羅孝斌	謝學元	張志禎	劉蕙疇	陳嘉賓	李蔭沅	馮德勤	莊蔚爾
	萃思	立生	金龍	休甫	敏樹		潤皋	慎修	
二四	二六	二四	二六	二五	二五	二四	二八	二六	二五
四川溫江	四川巴縣	福建閩侯	山東福山	黑龍江龍江	江蘇靖江	浙江餘杭	安徽懷寧	河北灤縣	福建閩侯
a174	a175	a60	783	888	a49	975	823	947	860
廣西工程專門學校主任教授 西安海軍專門學校土木科主任	天津允元實業公司工程師 學習工程司中央軍官學校教官	京奉鐵路工程師代理工務段長	部派膠濟鐵路實習	呼海吉敦鐵路工務員 一高級中學教務主任 市政局技衛員	滬杭甬鐵路學習工程師		青敦路工務設計股辦事吉林工務段 工務員	平綏鐵路工務第二分段及第八分段 工務員	
首都警察廳技正	南京特別市工務局設計科科长	浙江省水利局工程師	膠濟鐵路工務處工務員	與安省市政籌備處第二科科长	京滬鐵路學習工程師		敦化工務段駐威虎嶺工務員	平綏鐵路工務第三段工務員	
四川溫江縣城內星寺巷	四川江北弋陽觀	福州市軍門前五號	山東福山西園復隆號	黑龍江省垣景新胡同彭宅轉交	江蘇靖江東門內	南京京滬路工程處	吉林依蘭洮江沿風磨院轉宅轉	唐山西馮家大里莊	北平順治門外大街一九三號

土木科第十六班 民國十五年七月畢業

姓名	別號	畢業年歲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汪菊潛		二一	江蘇上海	a282		上海大南門鳴鶴里四號	
王心淵		二二	安徽旌德	a176	粵漢鐵路株詔段一等幫工程師	上海西門萬牛橋三星里七號	
周靜淵	子廉	二五	廣東梅縣	a186		汕頭嘉應東門塘周宅	
王華榮	籍鄂	二四	河北趙縣	91	美國康乃爾大學院領士紐約省工務局及普通鐵路號誌公司實習	本校總務主任	河北趙縣城內文廟街
蕭理紛	平章	二三	江西南昌	a10			南昌靈應橋蕭家大尾
庾光宗	剛中	二四	廣東東莞	a178			
孔雁	成模	二八	浙江永康	992		京滬鐵路練習工程師	浙江永康縣縣前巷
林家樞	耀北	二六	福建閩侯	865	奉海路工程師蚌埠市工務局課長南京特別市工務局技士兼計劃股主任	杭州鐵路工程師	福州城內后尊六十二號

吳廷佐	蓋誠	二六	江蘇無錫	a5	北寧鐵路工程師	杭州 江鐵路工 程師	無錫北塘永康紗號
羅孝威	伯丹	二三	福建閩侯	a15			北平東四北門樓胡同二十四號
秦冲志		二四	江蘇無錫	987		北寧鐵路學習工 程師	無錫中市橋巷廿一號
李經畚	書田	二六	江西遂川	989	南京特別市工務局技士兼營造股主 任上海工務局技士	江蘇省會建設委 員會技正	江西遂川縣大汾市 陳榮興布莊轉
查良鏞	鼎甫	二三	浙江寧海	a184	部派北寧路塘沽段學習工程師	北寧路 台段學 習工程師	天津城內府署街恒 德里四號
錢豫格	來公	二四	浙江杭縣	a75			湖南湘潭朱亭
張建中	松如	二八	江西遂川	995			南昌城內上營坊三 十三號
蔡世琛	君席	二六	福建閩侯	986	臨海鐵路局養路處工程師南京特別 市工務局技士兼計劃股主任	江蘇省會建設委 員會工程處技正	南京海軍部軍衛司 蔡君保轉
潘延梓	叔喬	二四	廣會新會	a76			廣東新會連金石允 成堂
鄭傳霖	丹繼	二三	福建閩侯	a3			北平宣外米市胡同 四十八號

羅明橋	劉彭渤	羅孝然	蔡 紘	唐靖華	莘蔭鍾	應紹箕	石振鏞	儲炳耀	周彩章
	果仙	幼堅	敬威	伯誠	君萬	蔭南	和聲	友寬	重煥
二三	二六	二四	二七	二七	二三	二五	二六	二六	二五
廣東番禺	湖南湘鄉	福建閩侯	湖南華容	湖南衡陽	浙江吳興	浙江建德	江蘇興化	江蘇宜興	江蘇江陰
a80	998	a18	811	a6	1179	a164	a74	a188	862
		中 <sub>4</sub> 建築公司 工程司 遠東建築公司			呼海鐵路工程局 工務員				津浦鐵路工務員 浙江省公路局 佐理 工程師
	供職吉敦路	遼寧瀋海鐵路公 司工程司			吉敦鐵路工程局 學習工程師		北寧路大虎山工 程處工作		杭江鐵路工程局 郭工程師
北約	廣州河南岐興里中 堂	湖南湘鄉永豐字和 路公司第四區	遼寧清原縣瀋海鐵 路公司	漢口特別區德一里 五號	湖南衡陽泉溪市唐 桐榮堂	哈爾濱道裡中國七 道街二十號	浙江嚴州城內三元 坊張宅	江蘇興化縣政府西	江陰城內障對巷

土木科第十七班 民國十六年十二月畢業

姓名	別號	畢業年歲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易榮度	法階	二五	湖南臨湘	a73	吉敦路工務科實習員蛟河工務段工務員	員	湖南臨湘縣東正街
朱紀良	伯眉	二五	江蘇江陰	993	津浦鐵路練習工程師奉海鐵路試用工程師湖北鄂東省道測繪主任	司	江蘇江陰城內陞對巷八號
王之鎬	伯馳	二四	湖南平江	863	員 吉敦鐵路工程局實習員測量員工務	長	北平都城隍廟街十號
憚鑄	洽夫	二五	江蘇武進	a70	京師大學校工科測量助教安慶市政技士津浦路工務員	工務員	常州迎春橋藥廟弄對過
陳萬恭	孟肅	二三	福建長樂	a121			北平大興縣二十四號
劉光宸	觀侯	二六	河北武清	a93	員 吉長鐵路工務員湖北鄂東省道工程師 員 杭江鐵路學習工程師	士	漢口市工務局技村滋德堂
慶承道	幼吾	二五	安徽含山	a141			安徽含山誠實門
高步孔	仰之	二八	遼寧開原	a84			遼寧鐵嶺北關立成永北胡同

張聲亞	樹東	二三	河北豐潤	a88			膠濟鐵路工務第一總段練習員	唐山西張各莊鎮居易堂
陳宏鐸	晨曦	二三	福建閩侯	a137				福州南門內台山興
馮亮功	叙九	二四	江蘇淮陰	a157				西安太陽廟門四十二號
秦萬選	子青	二四	河北灤縣	a155	呼海鐵路工程局實習生	呼海鐵路工務處工務員		北甯路開平東缸窰祭嚴堂
田亞英	振東	二五	河北東鹿	a105	津浦鐵路實習鄂東省道測繪員	湖北建設廳鄂東省道工程員		河北省保定城內北城根萬和昌
陸以英	子質	二四	江蘇太倉	a230				北平西單後京畿道八號
孟廣立	卓如	二四	河北宛平	a145	天津特別二區工程課課員	北寧路工務處學習工程師		北平前內兵部窪中街
田玉珍	村亭	二六	山西交城	a122	北寧路皇姑屯溝帶子練習工程師	北寧路營口工程處工程師		山西交城縣劉家巷
張璣	笑山	二五	河北沙河	a103	吉敦鐵路練習工程師 量員 杭江鐵路助理工程師	南京工務局技士		沙河縣南街尹夢筆
李錫爵	楚喬	二七	湖北應山	a192				湖北廣水福順昌

郭垣	子安	二八	山西代縣	a102	四排鐵路實習大扶路測繪員北寧路唐山段學習工程師	北寧路天津東站學習工程師	山西代縣張家莊德新厚收轉
張福堂	君震	二五	湖北隨縣	a129	京漢鐵路工務處實習	軍政部軍需署技正	湖北隨縣唐縣鎮
邢桐林	琴齋	二四	河北冀縣	a96		膠濟鐵路工務第八分段實習	冀州城北北岳村
王開禧	正甫	二四	安徽懷壽	a100			北平西直門內北海沿一三三號
王文景	叔彬	二六	河北深縣	a97			灤縣榛子鎮崇志堂
鄒鴻翔		二七	四川江津	a195			四川江津中白沙橫街義顯祥轉
吳闈允		二三	湖南湘潭	a193	呼海鐵路局實習生	呼海鐵路局工務員	湘潭驛家山吳怡順和轉吳兆慶堂
傅星橋	緯天	二六	河南濬縣	a156	呼海鐵路局工務科實習生	呼海鐵路局工務員	河南淇縣城內東街福泰號
段品莊		二七	安徽舒城	a124		北寧路皇姑屯工務處	安徽合肥豐樂河
劉仰曾		二五	廣東梅縣	a130	南京特別市工務局測勘股主任	汕頭市政府工務局技正	汕頭梅縣劉海華資記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同學錄

歐陽誠	于述世	司毓駿	黎錦炯	陳薄平	王世瑱	黃步榮	劉治熙	朱完民	范凝璧
樸民	著華	組良	慶庸	樵仲	守真	謬民		任我	玉山
二四	二五	二五	二六	二三	二六	二七	二六	二八	二八
江西南城	河北雙潤	江蘇鹽城	湖南湘潭	福建閩侯	浙江杭縣	福建閩侯	雲南會澤	安徽當塗	河南修武
a194	a95	a133	a140	a104	a135	a115	a81	942	a160
	四洮鐵路局工程員			北寧路皇始屯工程處學習工程師					
塘沽八大精鹽公司 歐陽發胎轉	北寧路唐山北豐忠裕成轉	江蘇鹽城信和號	同	北平景山東街中老胡同甲卅三號	杭州法院街四十九號	北平絨線胡同宗學後身二號	雲南東川縣十字街	蕪湖西門外當舖巷	河南修武城內公塔

鄒元昌 文選 二七 廣東茂名

a101

廣東茂名頌棧墟轉  
貴牌村

土木科第十八班 民國十八年三月畢業

姓名別號 畢業年歲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張鴻達 漸滋 二五 遼寧岫岩

a243

岫岩縣關門山永和  
成轉河北

陳保羅 二二 福建閩侯

a169

唐山礦務局陳啟修  
轉交

方鶴年 岳年 二五 江蘇宜興

a241

宜興蜀山協茂號

鄧淦祥 沂穿 二七 廣東梅縣

a181

廣東全省公路處技佐南海九江市政  
局工務主任

汕頭市政府工務  
局取給課課長

汕頭萬安橫街油報  
社轉

趙振斌 正卿 二七 河北宛平

a228

哈爾濱南崗夾樹街  
八十六號

張茲閔 慶門 二六 廣東樂昌

a306

北平東單達安伯胡  
同七號

樊祥孫 愛廬 二四 浙江紹興

a305

湖北鄂東省道工程處服務

浙江省杭江鐵路  
工程局服務

杭州杭江鐵路工程  
局橋梁股

李 達	仲明 三〇	貴州婺川	a150			婺川城內後街
黃五如	汝器 二七	廣東台山	a199			香港深水埔雪廠
蕭潔杉	傑三 二六	四川涪陵	a290			涪陵縣西門外會同橋
黃潤韶	灌雲 二四	江蘇吳縣	a317			蘇州橋司空巷四八號
孫寶章	達予 二四	江蘇無錫	a232			北平東城雙叢胡同三五號
鄭德奎	又蘇 二七	江蘇溧水	a331			南京三坊巷鄭宅
劉光黎	嘉參 二九	湖南湘鄉	a212	鄂東省道助理員 航江鐵路練習工程師 國稅設計技術專員辦事處技佐	南京陵園工程組 工務員	湖南湘鄉澱水羊古市
羅孝登	小魯 二六	福建閩侯	a201			北平東四門樓胡同二四號
趙家禪	鶴旂 二四	河北豐潤	a214			唐山西大王莊郵局
宋汝舟	濟川 二八	河北灤縣	a244			棧唐山老莊子鐘裕順

姓名別號	畢業年級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陸咏懋	二七	陝西柞水	a378			上海愛多路怡樂里一五三二號
李守仁	書田 二六	河北豐潤	a225			唐山南稻地鎮不隆號
徐宗堯	二五	江蘇常熟	a380	江蘇建設局技術員 國都設計技術專員 辦事處技佐	首都建設委員會 工程建設組技佐	江蘇常熟支塘鎮 嘉定城內張馬街
潘世韜	世駿 二五	江蘇嘉定	a330			武昌牙簷局街二十八號
劉瓊	仿齊 二九	湖北嘉魚	a20		北寧鐵路局機務處文牘課課員	
<b>土木科第十九班 民國十八年十二月畢業</b>						
朱國洗	醒民 二四	江蘇泰興	a215		津浦路工務處工務員	江蘇靖江廣陵鎮趙鼎記轉交
胡世悌	仲愷 二五	湖南湘鄉	a273		津浦路工務員	浦口津浦局總工程處
沈學	冠文 二四	江蘇江寧	a241		浙江省水利局佐理工程師	南京大石壩街二十五號

陳本瑞	李德邵	趙福增	鄭志翹	穆景韓	涂允成	張俊臣	唐念贖	張光揆	文蒸蔚
	介眉	相臣	迪常		述文	競成	昕谷	宅卿	懿敷
二五	二五	二七	二六	二七	二五	二六	二四	二四	二四
江西黎川	湖南石門	河北豐潤	安徽宿松	山東德縣	湖北黃陂	四川榮縣	江蘇崇明	江蘇崇明	四川營山
a283	a275	a278	a236	a222	a213	a258	a256	a245	a262
					蚌埠市工務局測量員				
北寧路豐台段練習工程師					湖北水利局技士		津浦鐵路工務員		津浦鐵路工務員
北寧路豐台站工程處	湖南石門李仁堂轉	唐山南大新莊魏家莊	宿松二郎河	山東德縣塘子街	黃陂保壽堂收轉	北平西城官園五號	崇明萬安鎮	崇明城內南街	四川營山縣小校場

姓名別號		畢業年歲	籍貫	註冊號數	經歷	現時任務	通信處
土木科第二十班 民國十九年七月畢業							
朱朝弼	二二		貴州安龍	a272			貴州安龍縣大街
劉家祺	佳奇 二七		河北天津	a227			天津河北辛莊源興號
羅河	潤九 二七		江蘇鹽水	a183			江蘇鹽水縣魯南診所轉
王志強	新吾 二九		熱河朝陽	a252			北平西四北小茶葉胡同九號
周景瑞	庶企 二六		遼寧錦縣	a160			錦縣北街裕隆號轉
張寶詩	仲觀 二七		河北天津	a281			天津城西小稍直口村福壽宮南交
汪庭霽	雨田 二三		安徽旌德	a288			安徽舒城汪裕大號
盧成銘	又新 二六		河北豐潤	a253			唐山礦務局井工處

鄭書年	二五	貴州紫雲	a343		貴陽北門外普定街冷宅內
徐澤新	二五	江蘇宜興	a341		北平東四九條六七號
龍自立	二四	廣西桂林	a319		蘇州金獅巷一四號
孫源楷	二七	山東蓬萊	a312		北平崇外隆慶棧
武惠	二五	河北滄縣	a310		滄縣鉅市街
劉樹華	二五	江西九江	a309		九江六角市三八號
顧炳豫	二三	江蘇吳縣	a304		北平宣內嘎哩胡同十四號
陳宗善	二四	河北定縣	a302		定縣明月店
程屏藩	二九	湖北應城	a299		湖北應城後北街朱銀軒轉
姜承吾	二三	熱河朝陽	a216		熱河朝陽縣益興德

李樹凱	孺晨	二四	河北審津	a375		天津法界二十六號 路證益里一號
王裕麟	振公	二四	江蘇上海	a507		北平東四七條八寶 胡同一號
金同武	虎臣	二三	江蘇寶山	a508		北平東單方市巷四 七號
馮紹先		二三	河北天津	a509		北平東四六條一一 號
陸家保		二三	江蘇崇明	a511		北平西單手帕胡同 一二號
吳廷璋	觀丞	二四	浙江杭縣	a512		北平東四翠花胡同 八號
黃東儀		二六	廣東南海	a514		廣州十七甫福生金 鋪
沈智揚		二三	浙江嵯縣	a515		蕪湖寧慶里一號
王鼎文		二五	河北天津	a516		天津北門內府署街 三十號
常英璞		二三	遼寧瀋陽	a517		

祖裕崑	師岩 二六	吉林吉林	a518	北平安定門大街棉花胡同乙字五號
胡家法	二四	浙江建德	a519	濟南津浦車站東一四號
王敬立	孝章 二三	浙江黃巖	a504	北平東城酒茲府關東店七號
張明德	叔馨 二五	貴州貴陽	a605	
俞成	藍僧 二七	江蘇淮陰	a607	北平府右街石版房二條九號
薛澤梁	一漁 二五	四川宜賓	a608	黑龍江省城商埠大街遠東煉廠院內

# 在院同學錄

## 本科四年級

姓名	別號	年歲	籍貫	註冊 號數	通 信 處
沈恩森	植之	二六	河北靜海	A300	北平西四大拐棒胡同四號
吳炎	映南	二九	江西永新	A321	江西永新南街萬海齋轉南唐村
趙鴻佐		二四	河北靈壽	A312	河北靈壽縣東園裕興永轉
孫振英	傑才	二六	河北行唐	A333	河北行唐縣城內同仁堂轉
王維楨	佐民	二八	河北博野	A335	河北博野小店鎮北邑村
朱鈞甲	子重	二六	江蘇金壇	A339	江蘇金壇直溪橋仁壽堂
翁元慶		二四	江蘇常熟	A344	遼寧郵局張紹新轉

沈恩燮	陳柏堅	王治	涂允政	蕭瑾	劉健	楊瑜	孫秉輝	朱文秀	陳儼
理中		理之	齊仲	伯瑜	建之	紹瑾	葆光	純儒	視蓀
二四	二六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四	二五	二七	二八	二三
河北靜海	湖北沔陽	江蘇武進	湖北黃陂	四川三臺	湖南益陽	山西徐溝	河北豐潤	河北灤縣	福建閩侯
A366	A364	A360	A357	A356	A354	A353	A351	A350	A349
北平西四大街拐棒胡同四號	本院	南京交通部航政司王道之轉	湖北黃陂縣正街保壽堂	北平西單北馬司二三號	天津英租界廣東路陳宅轉	山西徐溝城內慶豐源轉	蘆台北東豐台廣盛成交	唐山東于家店	北平西皇城根二二號

周惠久	于仲凱	王泰明	林同棧	陳振釗	沈炳勳	羅 馴	莊永基	王世銓	李開域
				亞康		季 駿	我 民	公 衡	鴻 圖
二三	二五	二四	二一	二八	二五	二六	二四	二六	二六
吉林方正	遼寧清源	湖南醴陵	福建閩侯	陝西安康	河北天津	湖南寶慶	福建閩侯	山東濰縣	河北撫寧
A583	A578	A576	A575	A520	A510	A376	A374	A372	A367
遼寧小北關崇公館胡同白頂爐轉	遼寧瀋陽路南口前站	醴陵南鄉西林境西林鋪裏代轉	南京棉鞋營六號	遼寧小北關崇公館胡同白剪爐轉周筠溪轉	天津鼓樓東橫張胡同六號	北平朝陽門大街一九九號	南京王府園七號	北平西城都城隍廟街九號	河北撫寧縣北田各莊

姓名	別號	年歲	籍貫	駐冊 號數	通信處
本科三年級					
張永貞		二三	湖北江陵	A584	天津英界廣東路一四四號陳宅轉
李沛芳		二四	江西武寧	A589	遼寧郵務總局張紹新轉
陳大鏞	楚金	二四	湖北宜昌	A590	天津英界廣東路一四四號轉
彭運鴻	遠九	二四	江西南昌	A609	江西南昌三眼井八十一號
田種德	玉生	二六	山西崞縣	A610	山西崞縣萬二亭泉
崔宗培		二四	河南南陽	A611	河南南陽東門內天興德或遼寧雅利洋行轉交
王志超		二四	山東高密	A646	青島西鎮三路七七號
馬毓山		二六	山東高密	A652	山東高密東崗馬家街

李樹陽	劉殿元	趙運學	韓國藩	張樞庚	聶百徵	金來臨	鄧作鎬	田兆普	管教化
	仲三	貫一	振言	夢白	立人	福民	宅京		
二八	二八	二八	二六	二六	三一	二四	二四	二六	二七
遼寧錦西	遼寧海城	遼寧康平	遼寧開原	遼寧昌圖	遼寧新民	遼寧遼陽	遼寧開原	遼寧遼陽	山東即墨
A407	A403	A400	A398	A393	A392	A390	A389	A382	A377
北寧線營盤車站塔山代辦所	遼寧海城騰嶺堡清真寺西側宅	遼寧昌圖同江口源聚泰轉願家屯	遼寧開原積集市	遼寧昌圖縣金鎮樓發合	本院	遼寧遼陽城內東二道街中三元堂西鄰	遼寧開原八棵樹龐家牀子	遼陽廂營旌街	青島禹城路積記

于潤芳	劉錫纓	趙殿華	馬容驥	赫從禮	高世輔	郭富春	門連元	沈聯新	程世通
沛軒	世管	鑄質	蘊韜	子厚	長民		仲良	鳴皋	咸亨
二七	二五	二四	二七	二六	二五	二六	二九	二五	二八
遼寧突泉	遼寧遼陽	遼寧遼陽	遼寧蓋平	遼寧鳳城	遼寧遼陽	遼寧瀋陽	遼寧興京	遼寧瀋陽	遼寧撫順
A422	A421	A420	A418	A417	A416	A415	A414	A413	A409
遼寧突泉縣立高小學校	遼寧遼陽西南劉二堡劉家街	遼寧遼陽馬稅街義興和東院	本院	遼寧大南關官燒鍋胡同東頭	遼寧開原驛民報社	遼寧大南關東北大學胡同一三〇號	遼寧興京西古樓	北平宣武門外校場口內車子營三三號	遼寧撫順千金寨塔路

吳汝楫		二五	江蘇武進	A430	北平東四十條五五號
劉興和	景惠	二五	河北灤縣	A444	唐山鎮陳謝莊
吳文禮	士元	二五	江西宜黃	A449	北平東城大雅寶胡同寬街七號
左夢星		二三	河北獲鹿	A451	石家莊方村鎮轉宋村交
李涿	魯溪	二四	河北玉田	A459	河北玉田珠樹塢
侯書田	字畊	二六	山東即墨	A471	青島台西二路七五號
楊友佳	韻九	二七	山東即墨	A472	山東即墨縣東門裏楊寓
勞雲祥	慶甫	二五	山東陽信	A474	山東陽信城東勞家店
高鏡江	闕樓	二六	安徽無爲	A477	安徽無爲城內董家巷西臨街高宅
李鎮南		二三	湖北孝感	A480	南京棉鞋營二號

樊培倫	胡慎修	馬天育	沈祖武	徐愈	褚潤德	陳暄	黃延康	顧兆勳	金玉琨
伯叙	仲言	錫勇			樹滋				石龍
二六	二四	二四	二二	二二	二三	二四	二二	二四	二六
山東鄆縣	山東鄆城	河北定縣	福建閩侯	河北天津	河北豐潤	福建閩侯	廣東梅縣	河北宛平	遼寧遼陽
A580	A579	A577	A500	A496	A493	A491	A489	A485	A481
山東鄆城縣高氏祠轉	山東嶧縣東柞城郵局轉	河北定縣李親顯鎮交西張謙村	福州城內文儒坊七四號	天津河北月緯路宜仁里一號	唐山西新軍屯鎮南歡喜莊	福州台嶼鄉	廈門鼓浪嶼大宮前B十一號三樓	北平安福胡同八號	遼寧遼陽城內二道街

本科二年甲級						
姓名	別號	年歲	籍貫	註冊 號數	通信處	
黃治明	公誠	二三	江蘇宜興	A581	天津日租界伏見街西口一號	
宋建坊		二二	河北行唐	A588	河北行唐縣南曲河鎮轉北龍崗村	
金恒敦	稼軒	二三	河北昌平	A591	滄陽東三省官銀號號金德軒轉	
黃萬里		二一	江蘇川沙	A598	上海西門黃家關路三六號	
周詩津	靜齋	二六	湖北漢陽	A599	漢口華清街口裕泰永號	
葉彭		二二	福建閩侯	A602	福州北城劍光亭十三號	
白尙玉		二五	河北定縣	A647	定縣滄風店天義成號	
唐靄如	陸九	二三	山東益都	A649	青島觀象一路一號	

朱景生	士 謬	二五	河北滄縣	A364	津浦路滄縣城東南王官屯
傅崇德	敬 修	二六	遼寧西豐	A368	遼寧開原南街馬書鋪
張永朱	述 澐	二六	遼寧台安	A419	本院
陸頌康		二三	江蘇崇明	A425	本院
李扶本	助 源	二四	河北灤縣	A426	唐山南小集鎮西街本宅
李扶實	養 真	二三	河北灤縣	A427	同前
郭耀觀	顯 若	二五	四川資中	A428	天津法租界教堂後寶祥里二二號
賀書林	茂 亭	二四	河南滑縣	A434	河北長垣縣魏相集祥順公轉
李秀崗	景 亮	二五	河北長垣	A435	河北長垣城內雙井街牛新和交李祭城
丁景春	向 榮	二五	河北樂亭	A437	河北樂亭沖汀莊

鄒良巖	翁朝慶	王團宇	曾宗鞏	范响生	周樂頤	袁增運	高崇烈	宗啓駿	宋玉玲
重威	石蔡	抱一	仰之		蕭九	奉承		龍友	
二四	二三	二二	二五	二四	二三	二四	二二	二四	二二
遼寧瀋陽	江蘇常熟	福建閩侯	湖北沔陽	江蘇江寧	廣東開平	河北灤縣	河北雄縣	浙江杭縣	河北灤縣
A433	A432	A430	A428	A427	A426	A424	A423	A422	A416
遼寧大北關慈蓮胡同鄒宅	上海法租界蒲柏路十五號	北平西單東斜街甲五十八號	湖北沔陽仙桃鎮南新里仁口	北平東城東觀音寺草廠小門七號	蘇州西善長巷六號	河北灤縣城內景德興轉	北平西城受璧胡同三八號	北平二道柵欄大院胡同五號	唐山新立街南首遠謝莊新發煤棧

徐英義	震寰	二五	河北臨榆	A464	吉林省城楊進士胡同五號
張鍾祺	壽軒	二六	黑龍江龍江	A467	黑龍江省北關仁德胡同張宅
徐瑞書	麟章	二四	河北灤縣	A478	唐山雙發煤局轉大豐穀莊
陳培英	養才	二四	福建建甌	A484	北平南柳巷建甌會館 福建建甌留巷一百二十八號
魏振華		二三	河北獲鹿	A488	河北石家莊南大街裕生銀行
馬寶珍	寶希	二三	遼寧錦縣	A497	遼寧錦縣北街城隍胡同
徐世漢	叔文	二三	貴州銅仁	A499	北平巡捕廳胡同二十六號
唐承矩	繼虞	二五	四川越嶲	A503	唐山地方法院李守澤轉
孫中和	韶英	二二	遼寧昌圖	A504	遼寧昌圖八面城東街老順順店院內
張志禮	壹民	二五	山西崞縣	A505	山西崞縣宏道鎮萬義昌號轉

于克濬	梁錫璜	王長祿	楊錦芳	彭榮閣	邊崇岫	李汶	力一湖	張駿文	陳彥章
游生		惟宜		延賢	接雲			澤民	
二三	二一	二五	二三	二三	二四	二二	二二	二三	二三
遼寧岫岩	湖南長沙	山東益都	河北安國	河北曲陽	河北灤縣	江蘇丹徒	福建永泰	河北灤縣	福建長樂
A566	A544	A546	A545	A544	A542	A539	A526	A522	A521
哈爾濱南崗建築街二二號	北平西四馬市橋北溝沿甲二三號梁宅	山東濟南齊魯大學文理科轉	河北安國縣城南行唐交	河北曲陽縣燕趙鎮	唐山南稻地鎮邊家莊	北平前內馬神廟二號	北平宣外老牆根	唐山陳謝莊張宅	北平西城東斜街二五號

本科二年乙級					
姓名	別號	年歲	籍貫	註冊 號數	通 信 處
欒鳳九	子如	二六	遼寧梨樹	A573	遼寧八面城鎮東街欒宅
郭勝馨		二六	黑龍江瑗瑋	A585	瑗瑋縣北門裏郭宅
紀律		二四	熱河承德	A586	南京大石壩街一二七號
李連枝	鬱卿	二七	河北雙潤	A601	唐山郭謝莊五八號
黃有綸		二二	福建閩侯	A612	北平西單大柵欄二五號
劉文華		二〇	河北大興	A613	北平崇文門內船板胡同十三號
殷之瀾		二二	安徽合肥	A615	鎮江京滬路工程處轉
范景光		二四	山東即墨	A616	北平阜內福綏境十四號

張學新	黃公桓	吳克學	王芝倫	查良銘	楊蔭芝	李舜儒	程鵬遠	章彭壽	興振聲
二一	二二	二五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三	二一	二四	二三
安徽阜陽	廣東蕉嶺	河北滌縣	河北天津	河北天津	河北天津	福建閩侯	遼寧撫順	浙江紹興	遼寧撫順
A627	A626	A625	A624	A623	A622	A621	A620	A619	A618
安徽阜陽鼓樓西樂善堂交	北平東單二條胡同十七號	古冶北棧子鎮榮昌號轉西郎窩舖本宅	天津河北關上肉架胡同昆鹿室西八號	天津府署西恒德里三號	天津河北屯燈房東河沿楊宅	營口驛安花園街南口	遼寧撫順塔蓮增益泉轉	天津河北三馬路齊安里一號	遼寧省撫順縣城內興宅

張維	一九	河北北平	A628	北平西單報子街七三號
陸曾明	二二	江蘇南京	A630	杭州三橋址一號
楊雲才	二三	廣東惠陽	A631	廣東惠陽良井新利興寶號轉交
劉恢先	二〇	江西蓮花	A633	南昌孺子亭六號
宋鏡清	一九	江蘇崇明	A634	崇明新五潑
孫啓昌	二三	河北行唐	A635	北平西城西京畿道十二號
孫振東	二四	河北行唐	A636	河北行唐縣城內同仁堂轉
朱穎卓	二二	河北天津	A637	北平新街口西六一號
江大源	二五	四川威遠	A638	四川威遠縣高石場
蘇學寬	二二	河北天津	A639	浦口車站段長公事房或天津特別二區糧店後街

本科一年甲級	紀鉅凱	二二	河北天津	A640	天津南馬路南大水溝義厚里三號
	李時清	二三	廣東梅縣	A641	汝梅縣中山街李蘭馨轉交
	張韶初	二三	廣東梅縣	A642	廣東汕頭松口新舖豐興當轉交
	劉逢舉	二三	湖北嘉魚	A643	北平宣內南溝沿十一號契園
	林同驛	二二	福建閩侯	A644	天津英租界孟買路集賢里有字五號
	黃鍾琳	二三	江蘇上海	A653	上海浦東高橋裕民廠
	楊毓年	二三	廣西桂平	A655	廣西桂平上股街祥華號轉蔣增小壺天
	魏士貴	二二	河北天津	A656	天津東馬路馬棚胡同
	嚴凱	二〇	福建閩侯	A657	寧波江北岸新義路雲松里

姓名	別號	年歲	籍貫	註冊 號數	通 信 處
翁心源	同書	二〇	浙江鄞縣	A531	北平六部口新平路一號
吳世維	少偉	二一	廣東恩平	A530	天津法界馬家口春和戲院旁恒和里三八號
李恒鉞		二三	吉林永吉	A529	吉林永吉西藥公司轉
李康元	偉成	二三	江蘇常熟	A528	北平香爐營四條四號
袁慶釗		二三	河北阜平	A527	漢口轉粵漢路湖南白水站工程處
吳汝驥	松濤	二四	廣東恩平	A525	北平李鐵拐斜街六八號
張用宏	一精	二三	河北天津	A524	唐山啟新洋灰公司轉
那長勛	佩章	二七	黑龍江望奎	A468	北平法學院第一院
陳授	少權	二四	山東桓台	A461	濟南三大馬路濟安里十四號

李毓汶	高惠同	孫德耘	杜培基	羅孝治	吳鍾嶽	林得連	程紹麟	高樹東	崔席珍
	聖琦	勳經	堯垓	少丹	伯華			光字	任儒
二二	二二	二三	二二	二三	二三	二二	二三	二三	三一
福建閩侯	江西都昌	河北河間	四川成都	福建閩侯	河北遵化	遼寧瀋陽	廣東香山	河北灤縣	吉林和龍
A556	A555	A554	A553	A552	A540	A538	A536	A533	A532
福州南台安民崎下四十號	北平小沙菓胡同四號	津浦馬廠河間縣惠伯口鎮慶德成布莊	上海法租界貝勒路新天祥里二二號	福州城內虎節河沿四號	唐山同興合交	陝州車站十號房	唐山新立街廣隆昌轉	開平西館客棧成局	吉林延吉縣龍井村東華齋交

何幼如	何晉生	王銓	李溫平	杜建初	王樹忱	彭瑞民	劉鴻業	劉繼周	吳鉅
		仲衡	乃浩	性安	志清	雪航	作新		式初
二〇	二〇	二二	一九	二三	二四	二〇	二二	二四	一九
福建閩侯	福建閩侯	河北深澤	福建惠安	河北武清	遼寧昌圖	江蘇吳縣	河北深縣	遼寧遼源	福建閩侯
A568	A567	A565	A563	A562	A561	A560	A559	A558	A557
同前	南京棉鞋營二四號何寓	北平西城轎轎把胡同四號	營口第三樓	北平旂檀寺北盤娘房二號	四洮路傅家屯郵局代辦交	北平府右街石版房二一號	唐山南禮尚莊國民學校	遼甯遼源德泰順藥房交 天津河北新大路怡和里五十三號王寓	太原新民南正街十九號

劉元敬	元敬	二四	河北安新	A560	河北徐水縣轉新安鎮謙和泰收轉
陳曾駿	子遜	二三	河北大興	A570	北平前門外煤市街小馬神廟四號
甄召南	繼周	二四	河北豐潤	A571	河北豐潤沙流河鎮
李光勛		二三	河北南宮	A572	南宮縣北街裕盛號轉
李家駒		二三	河北寧河	A592	北寧線漢沽車站寨上莊
唐慶堯		二〇	廣東香山	A593	唐山小廣東街五條胡同七號
周荇		二四	河北灤縣	A595	唐山南劉家屯東街
王裕豐		二四	吉林伊通	A596	北平法學院第一院那常助轉
黃復祥		二三	江西吉安	A597	塘沽開灤礦務局黃申叔先生轉
王志義		二四	河北豐潤	A600	唐山新王謝莊前街一號

本科一年乙級						
姓 名	別 號	年 歲	籍 貫	註 冊 號 數	通 信	處
周 弁	頌 榮	一九	廣東廣州	A645		廣州盤福北路西華二巷三八號
王 守 忱		一九	河北天津	A658		天津城內二道街
胡 安 恪		二〇	湖南衡山	A639		湖南湘潭轉岳後白果新橋人和泰號轉
于 琪		二三	河北灤縣	A660		北寧路古冶趙各莊礦務局庫房
楊 濤		二二	山東陽信	A661		山東惠民城內中山街路北
黃 丕 佑		一八	江蘇江寧	A662		北平前拐棒胡同九號
陳 延 霽		二〇	河北易縣	A663		河北易縣城內二道街陳宅
王 兆 英		二〇	福建閩侯	A664		北平舊簾子胡同五十號

張爾宇	袁作震	馬秋官	陳鳳翔	方頤楨	冉媛	林華寶	俞滌	呂士英	莊振維
一九	二〇	二〇	二三	二一	一八	一八	一九	一九	二三
四川長壽	河北天津	河北天津	河北交河	江蘇儀徵	河北清苑	福建閩侯	浙江杭縣	山東荷澤	山東濰縣
A674	A673	A672	A671	A670	A669	A668	A667	A666	A665
天津英租界黃家花園義達里三號	天津東門外大豐巷六號	天津南開同仁里七號	天津三條石雙聚公鐵廠	北平宣外米市胡同三四號	保定城內安祥胡同二一號	北平宣外丞相胡同大井胡同五號	杭州府前街八二號	北平宣外海北寺街	山東濰縣二十里堡站聚興棧

徐仁祥	熊胤篤	郭淦洪	華國英	李爲坤	方鼎	張志堅	黃克繡	馮恩賢	力伯峻
二一	二〇	二〇	二一	一九	二〇	二〇	二一	二〇	一八
浙江吳興	江西撫州	江蘇江陰	江蘇無錫	江蘇丹徒	江蘇青浦	貴州三穗	江西清江	貴州藤縣	福建永泰
A685	A684	A682	A681	A680	A679	A678	A677	A676	A675
北寧路錦縣工程處	天津河北三馬路擇仁里五八號	江蘇無錫楊舍郭同昌藥號	江蘇無錫南門南長街久孚紙號	江蘇泰縣西倉水巷	江蘇青浦朱家角	貴州三穗瓦窰	上海南京路西藏路利濟大藥房	貴州貴陽福德街蘇家巷口	北平宣外老牆根三七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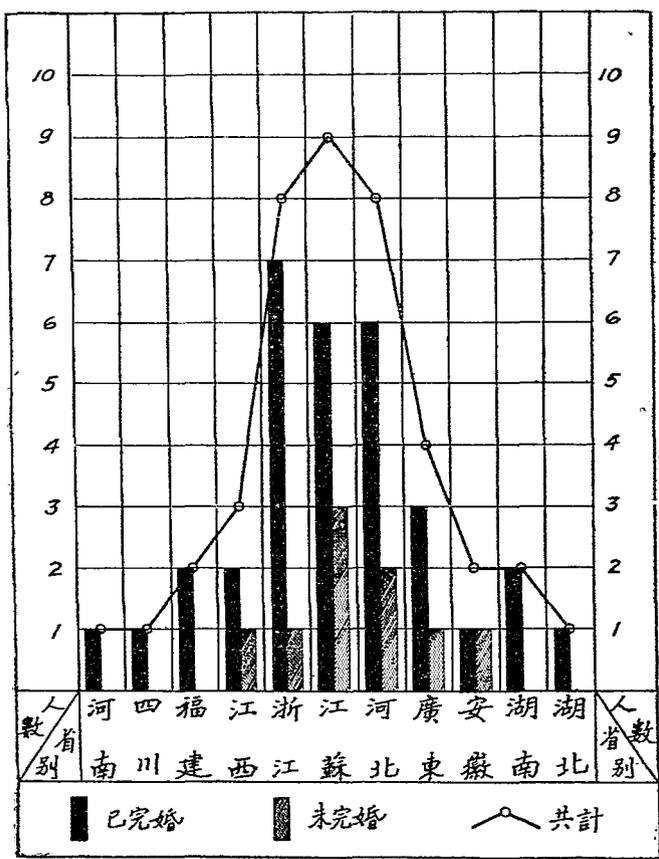
陳 鶴	李 慶 海	馮 寶 文	李 曾 培	田 閣 銘	蔡 宣 甫	陳 宗 實	夏 承 禕
二一	二一	二〇	一九	二二	二〇	二〇	一九
江蘇高郵	河北深澤	江蘇武進	河北樂亭	河北深縣	江蘇崇明	浙江紹興	江西新建
A693	A692	A691	A690	A689	A688	A687	A686
江蘇高郵北門陳福泰	唐山西山馬路二十號	天津建物大街南頭依仁里口外一號啓亞醫院	樂亭縣開鎮西雙坨莊	開平西缸套義盛局	北平和平門東松樹胡同八號	山西太原新民街四一號	江西南昌小桃花巷十一號

交通大學唐山學院念五週年紀念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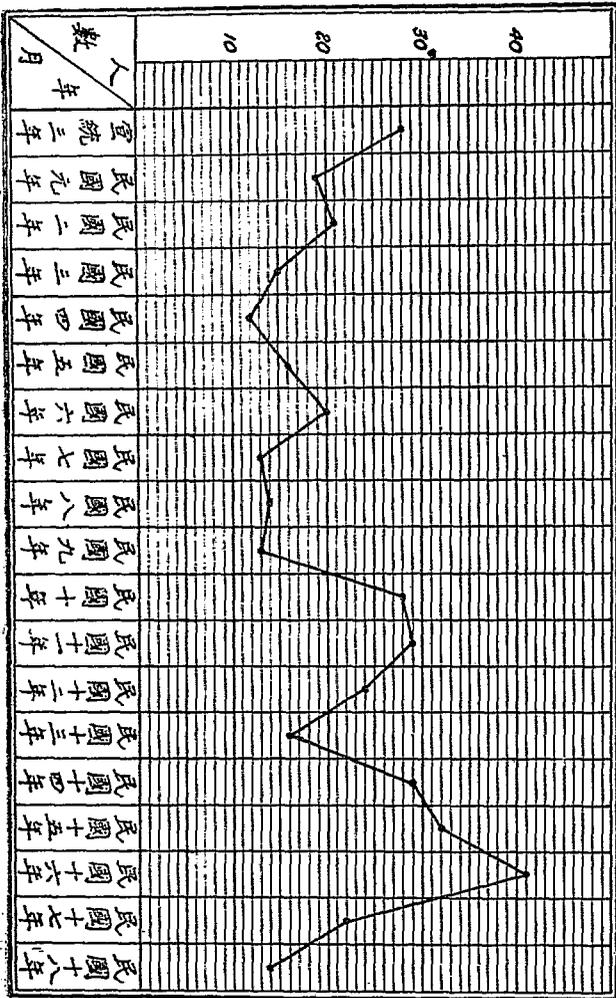
同學錄

三三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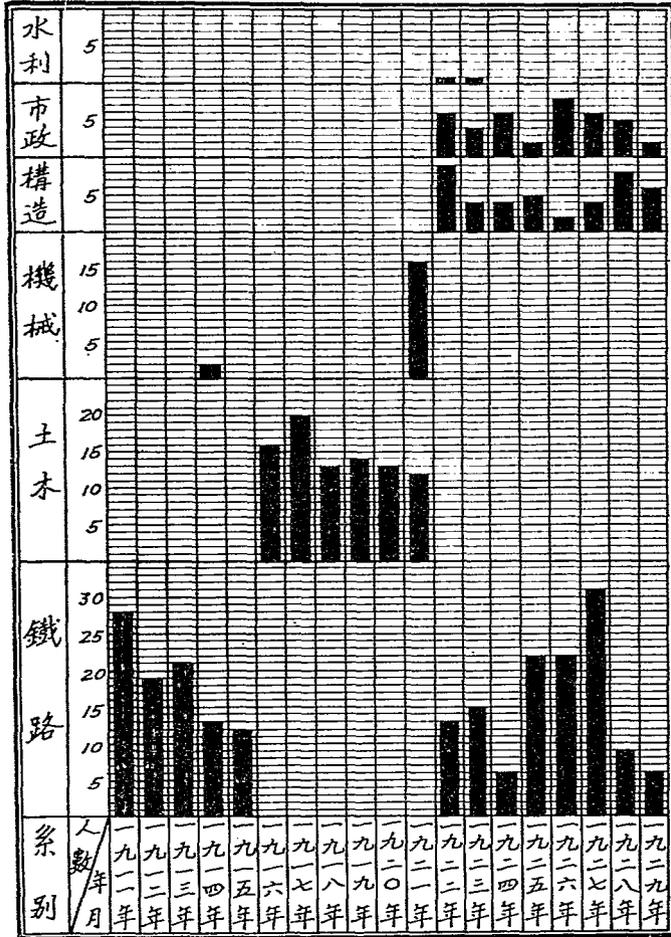
本院職教員各省人數  
及已完婚未完婚之比較圖  
民國十九年五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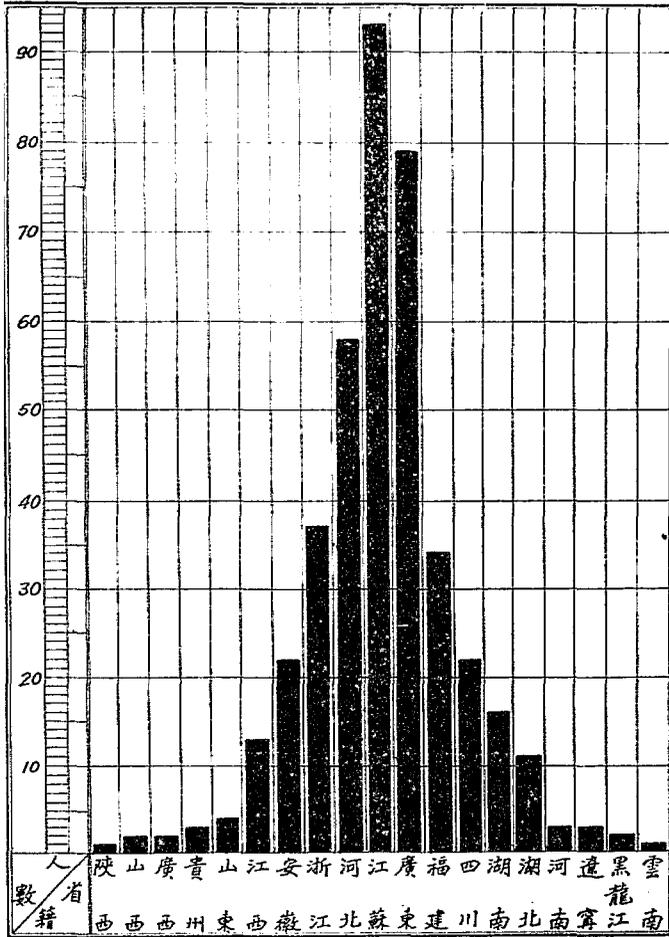
本院歷年畢業人數比較表  
自宣統三年至民國十八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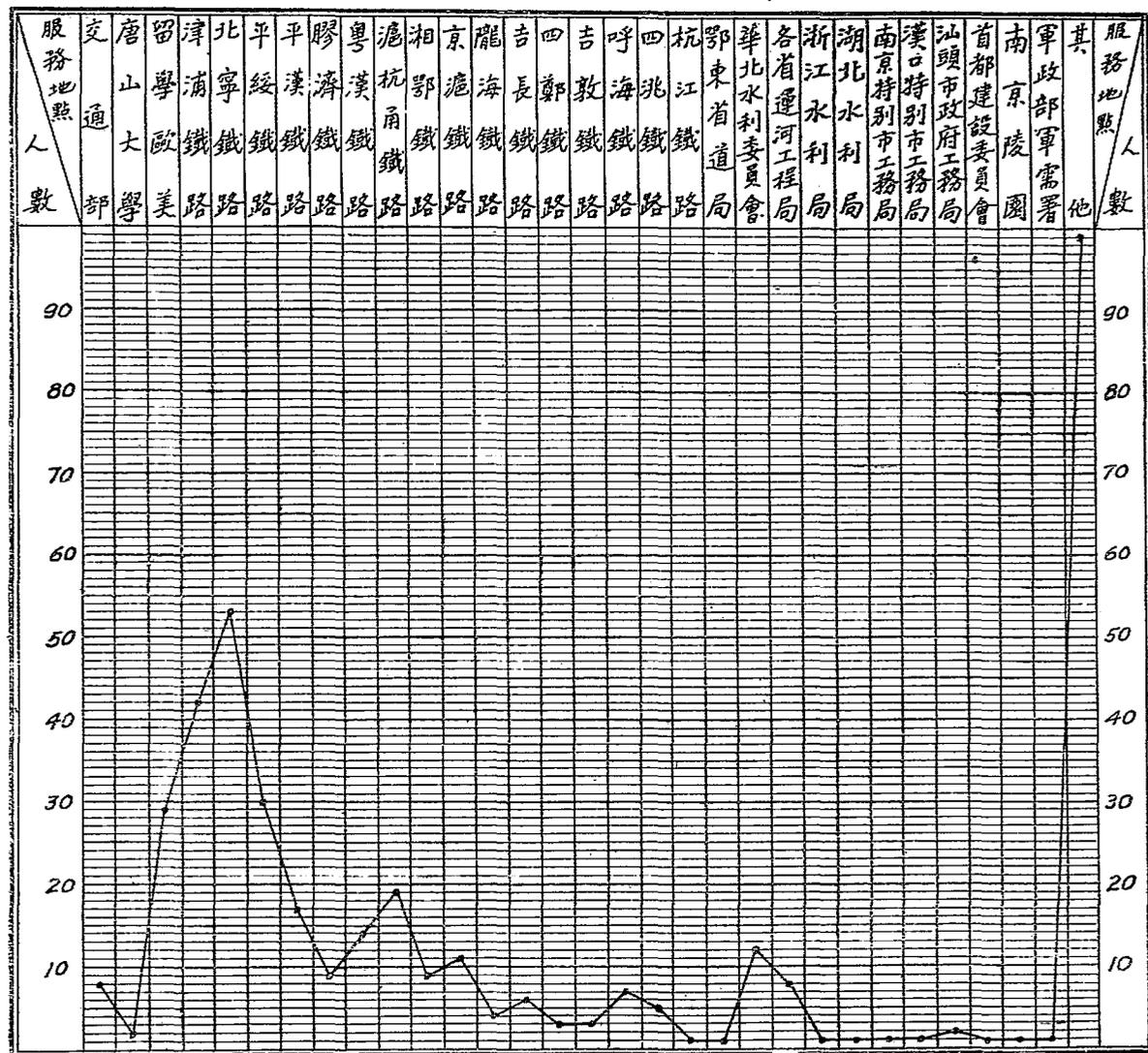
本院歷年畢業各系人數比較表  
自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二九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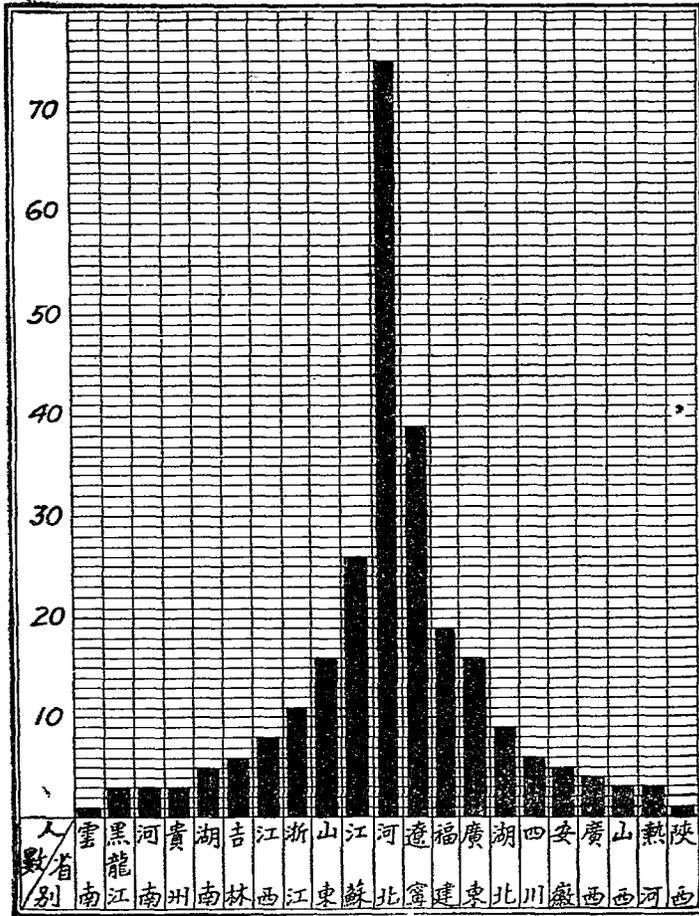
本院歷年畢業省籍人數統計  
自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二九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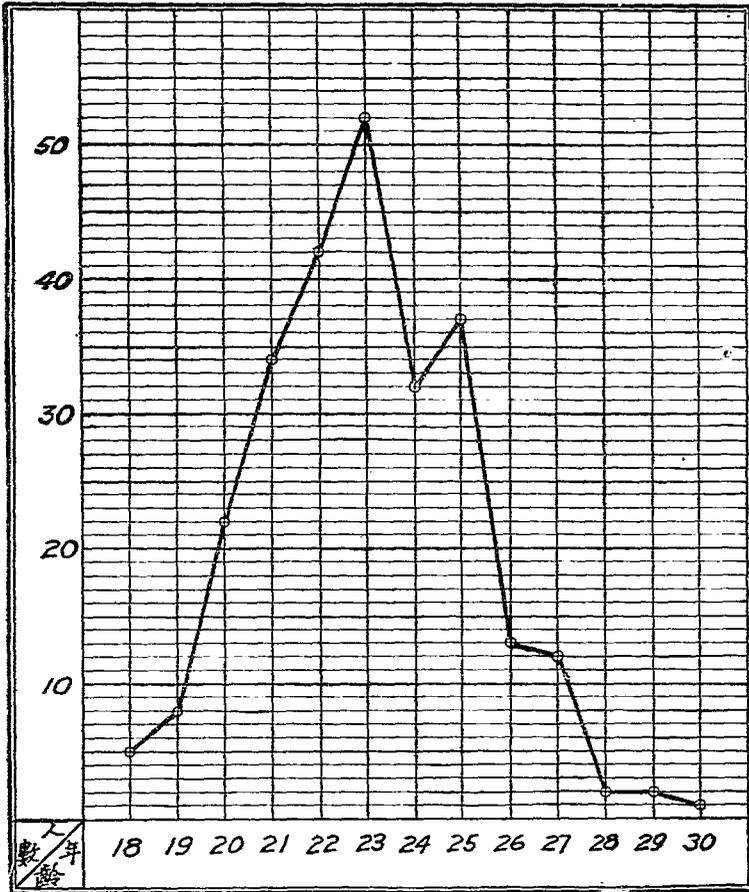
本院畢業學生服務地點及人數統計表  
自一九一一年至一九二九年



本院現在學生各省人數比較表  
民國十九年



本院學生年歲比較表  
民國十九年



52

154.34

09

]